

目 錄

自 序

第一章	緒論	9
-----	----	---

第二章	瞭解兒童年齡階段的發展	21
-----	-------------	----

- 第一節 嬰兒時期的發展 (〇~一歲)
- 第二節 幼兒時期的發展 (一~三歲)
- 第三節 幼稚級兒童的發展 (四~五歲)
- 第四節 初小級兒童的發展 (一、二年級)
- 第五節 中小級兒童的發展 (三、四年級)
- 第六節 高小級兒童的發展 (五、六年級)

第三章	基督化的兒童教育	67
-----	----------	----

- 第一節 基督教兒童教育的過程
- 第二節 管與教的原則
- 第三節 教導兒童負責任
- 第四節 幫助兒童認識自我的價值
- 第五節 兒童性教育

第四章	帶領兒童歸向真神	111
-----	----------	-----

- 第一節 兒童佈道
- 第二節 兒童與上帝的道

第五章	教導兒童屬靈的事情	131
-----	-----------	-----

- 第一節 教導兒童崇拜
- 第二節 兒童與家庭崇拜
- 第三節 教兒童禱告

第四節 教兒童奉獻

第五節 教導兒童學習聖經

第六章	兒童主日學聖工檢討	173
-----	-----------	-----

第七章	兒童的教材與應用	183
-----	----------	-----

第八章	兒童事工行政資料	195
-----	----------	-----

結 語		203
-----	--	-----

參考書目錄 (中文與西文)		207
---------------	--	-----

自序

西諺有云：『貧者因書而富，富者因書而貴』。特別處在今天這樣一個知識爆炸的時代，從書本吸取新知，幾乎成爲人人必修的生活課程。

基督教信仰的傳播，文字的力量佔有相當的地位，因爲它比較不受時空的限制。然而時下坊間的基督教書籍，特別是神學性的專書，多半仍屬「舶來品」，這麼一來，讓品嚐了五千年華夏文化精髓的中國人來說，總有些不合胃口。由是之故，拙作便是嚐試朝著在『合乎現代中國國情』的原則下執筆的。本書並未引用太多他人的資料，而是個人長久研討、思考、調查及經驗的結果；當然，這其間若非上帝恩典的護佑，恐怕永無問世的機會。本書從蒐羅資料、訂定大綱至許多近乎不眠不休的寫作經歷，都是難以忘懷的；它就像是自己所生的兒女，若說不疼、不愛，那真是謊話。然而書中的疏漏亦在所難免，盼望主內先進能多予賜教，使本書能在日後更臻完美；非但如此，筆者更懷抱著一個宏願，由於此書的問世，能作成一點『拋磚引玉』的工夫，希望有許多人繼續寫出更上乘的作品，使基督教園地果實纍纍，蔚爲主用。

本書定名爲『基督教兒童教育』，用旨在於樸實無華，顧名而能思義。兒童的宗教教育，影響最爲深遠。天下父母心，那個不願意自己的兒女行在光明之中？那個不想自己的兒女成爲有用的人？然而願望是一回事，如何去刻意栽培、教育又是一回事。本書就是在觀念上、方法上和生活的實例上提供一些意見，盼望中國基督徒父母與教師們，都能珍視、運用此一培育幼苗的事工。

在此特別要感謝外子黃子嘉先生的不斷鼓勵及體貼，使本書得以完成；親愛的弟兄呂允智先生，在百忙中爲該書作插圖，每幀插圖都使內容增輝不少，成爲用詞遣字上的最佳註解；好友姜寶陞牧師與夏忠堅弟兄費了許多時日，在文字上潤色，使本書更通暢、易讀；王長淦長老爲本書撰寫隸體書名，使其更『本色化』一些。他們的熱忱，永銘不忘。最後仍要向中華福音神學院許

多親愛的同工及同學們致深厚的謝意，他們的關心與代禱，是支持本書順利完成的最大力量。

鄧敏

完書於一九八〇年教主降生紀念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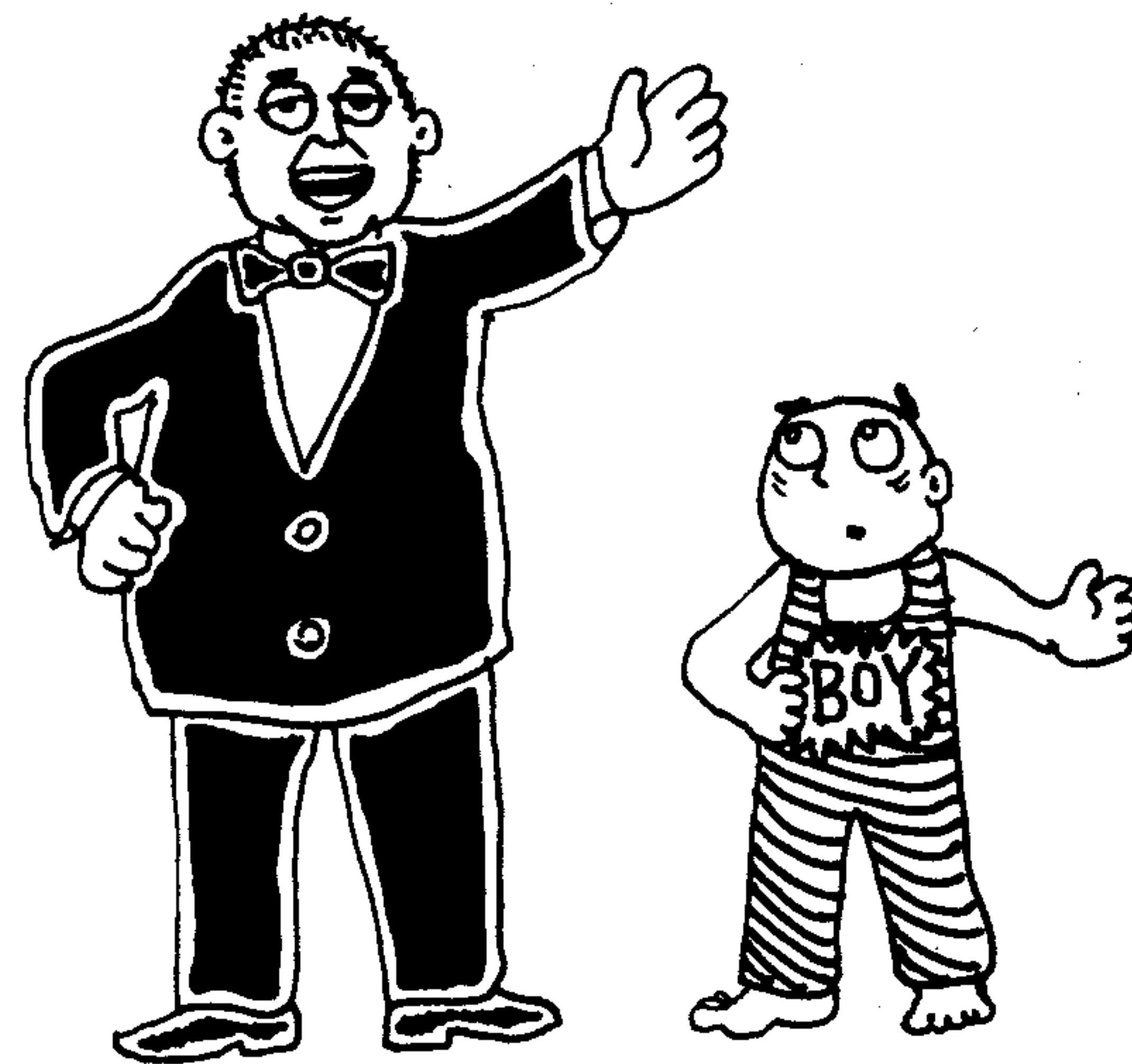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緒論

『兒童是世界未來的主人翁！』這不特是人盡皆知的真理，也是天下為人父母者的願望；特別以基督徒的立場來看，我們深信：每個孩子一出世，上帝就給了他一份掌握未來世界的責任。



兒童是世界未來的主人翁

在研究兒童教育之先，我們必須先瞭解：兒童並非縮小的成年人，可是我們得視他們為完整的人，他們的發展是整體性的；他們在智慧、情感、生理、社交以及靈性上的發展，都是極密切相互影響着的。例如：智慧可能與良好的生理情況有關；情緒可能會受學校課業、父母管教、家庭生活、身體健康、社會生活所影響。在兒童複雜的生長與發展過程中，身心情況不但呈整體性的發展，同時又是不斷地在進步。



兒童並非縮小的成年人

兒童發展 (Development) 與生長 (Growth) 二名詞，有時可交替應用，然大體而言，生長泛指量 (Quantitative) 的增加，而發展兼含量的增加與質 (Qualitative) 的改進。生長與發展乃一連續且有規則的過程，也是個體潛在能力不斷活動的軌跡，在這種連續性的過程中，任何階段中的『發生』與『情況』，不但受前一階段的影響，同時，又是未來階段發展的因子。譬如：生活起居的方式、習性的養成、人生觀的建立……都是個體自幼種種連續發展及至成形的過程，簡而言之：今日的我乃為昨日的我所造成的。然而，生長與發展 (包括生理及心理) 的進步，快慢不一，有時也會停頓在某個過程中，但它總是整體性的，也是遵循『從頭到尾的順序』 (Cephalocaudal Sequence)。

兒童之間，由於年齡、生理狀況、家庭、遺傳、文化、教育、社會等影響，以及發展與生長速度的不同，而形成或多或少的『個別差異』，又因『個別差異』而產生『個別』的需求、感受力、接納力、活動力、適應力、滿足感、道德觀、價值觀和人生觀等，這些都很重要，在研究兒童學上是不可忽略的。

爲了觀察與研究上的便利，大多數的學者均將兒童發展分爲若干時期來研究：

A. 胚胎期：自受精至誕生。

B. 兒童期：

1. 兒童前期（0～5歲）。

a. 初生期（初生一個月之內）。

b. 嬰兒期（一個月至一歲多）。

c. 幼兒期（二～五歲）。

2. 兒童後期（六～十二、三歲）。

兒童發展的原則

兒童期是人生的基礎時期，兒童期所建立的身體與心靈特質是影響其未來一生發展所不可抹煞的事實，也就是說，發展的上一個階段，是延續到下一個階段的，各面發展得愈優越，則其對生活及社會的適應上愈顯優越，兒童各人的發展均有自己特有的組型與速率，一般說來，發展的原則如下：（註一）

A. 兒童先天性的生理因素與後天的環境（母胎、物質、社會、文化、教育……）或其獨特的心理特質相互影響。

B. 兒童身體體型（包括高度、重量）隨年齡增加而改變，同時智力的發展亦隨之增長。

C. 兒童發展的過程是連續且有規律性的，無論是生理構造的變化或各階段不同行爲的顯示，均有一定的先後秩序。

D. 一般說來，兒童在身體上的發展是先快後慢，而非同時並進的；在智力、理性、性成熟……上，亦按年齡而發展，且速率不一。

E. 兒童在各方面的發展均極複雜，又相互關聯。生理、心理及環境等因素皆左右兒童全面性的發展。

F. 由於兒童所接受的先天（遺傳）因素，與後天（家庭、社會、信仰等）條件各不相同，因而產生『個別差異』，俗語說：『一種米養百種人。』即是對『個別差異』作了最清楚的註解。

G. 在兒童的發展過程中，新的適應與經驗會不斷增加而取代許多

舊有的特點，如乳牙更換爲恒齒，身體的動作、習性或人生觀等，亦隨年齡而改變。

H. 在兒童發展過程中，他的現象或傾向是呈循環性及重複性；心理學家 Frances L. Ilg 與 Louise B. Ames 曾就觀察所得，將兒童的行分爲幾個循環：（註二）

2	5	10	心理平衡期，呈現溫和、平穩。
$2\frac{1}{2}$	$5\frac{1}{2}$ ～6	11	心理產生困擾不安的狀態。
3	6	12	穩定、愉快與和諧。
$3\frac{1}{2}$	7	13	略呈內向且會運用思想。
4	8	14	呈外向、精力充沛、略魯莽，較不善於處理社交生活。
$4\frac{1}{2}$	9	15	不太外向，但又不太平衡，『神經質』時期。
5	10	16	穩定、平衡的狀態。

兒童期的一般特徵

兒童期這一段不算短的發展年歲中，有許多特徵是值得我們瞭解並注意的，作基督徒父母與教師更當重視它們，以便施予兒童基督化的教育。

A. 具有顯著的依賴性：兒童在身、心的發育以及靈命的成長過程中，有賴成年人在旁協助，並作正確的指導。其中最重要的是教導孩子自幼學習依賴上帝，這是絕對不可忽略的，上帝不但可靠，且『凡事都能』。



童具有顯著的依賴性

B.具有強烈的可塑性：環境、社會、文化、教育等均可能直接影響或改變兒童的行為、習慣、傾向等。孟母三遷的故事，即證實了這一特性；舊約聖經中先知撒母耳，可作另一例證，他從小就因他虔誠的母親，以及聖殿中的宗教教育，塑造成一位敬虔愛主、事奉上帝的先知。



兒童具強烈的可塑性

- C.具有持續性的發展能力：包括多方面的改進與適應力的增強。賢明的基督徒父母與教師，何不把握孩子這方面的特性，幫助孩子過日漸成熟的屬靈生活呢？
- D.具有嗜食性：兒童在一、兩歲時嗜食性尚不發達，到了三、四歲便逐漸發達起來，五、六歲以後發達最快。教導孩子為主所賜的日用飲食和其它一切需要感謝上帝，同時又將基督徒『先求祂的國與祂的義』的價值觀教導他們，是非常合適的。
- E.具有恐懼感：據心理學家與精神醫學家們的研究，兒童在各個發展的階段中，均有對事物不同的恐懼經驗，這種經驗通常在三、四歲以後逐漸發展起來（請參閱第二章第三節）。父母和教師當儘力幫助孩子克服一些不必要的恐懼，最基本的仍然是教導孩子接受基督在心中作他的主，這樣，主會保守他的身、心、靈使他全人都得健康。主禱文中的『救我們脫離凶惡』，是幫助孩子克服許多不必要恐懼感的一句經文。可是在另一方

面我們也得教導孩子對罪惡會憎恨，對犯罪會感到恐懼，叫他知道：凡是得罪上帝和不能討祂喜悅的事情，他都應該一概遠離不做才對。

- F.具有奮鬥性：七、八歲的孩子，在這方面的特性已逐漸增強，所以鼓勵孩子在奮鬥性上有正面的發展及持續，也是不可忽視的。使徒保羅一生『向着標竿直跑』，從不敢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正是鼓勵兒童學習奮鬥的好榜樣。
- G.具有好奇心、求知慾、擴大的觀察力和模仿力。父母和教師若能把握兒童這方面的特性，去教導他們認識上帝奇妙的作為，並鼓勵他們勤習上帝的話是最好不過了。
- H.充滿活力，對生命有蓬勃的期待及興趣。指導兒童有體魄方面正當的發洩（如：遊戲、活動等）是絕對必要的，孩子在精神與心、靈等方面的發洩（如：友愛、仁慈、慷慨等）亦是正面需要作的鼓勵，讓孩子自幼學習愛神、愛人，為主而活，為主盡忠。
- I.是社會性的，偏好群體生活與活動，且具強烈的遊戲性、競爭性及同情心。這正是鼓勵兒童過教會生活的好時機。
- J.是具有罪性的。聖經上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羅馬書三：廿三）兒童與成年人一樣的需要基督的救恩，兒童一定也是可以因信得救與稱義的。

兒童如何學習？

兒童都是一面成長，一面學習的。換言之，其學習能力與年齡一同增長。學習產生改變，也就是由反應與經驗中的領悟，獲得改良與進步。

兒童可由五官（視、聽、嗅、觸、嚐）來學習。兒童需要學習的事情很多，如吃、喝、行走、說話、如廁、遊戲、穿衣、寫字等等，不僅為滿足本身的生理需求，也為適應各樣環境，以及要達到順利的社會化而學習。兒童可藉多方面的領悟而達到學習的途徑與目的，譬如：觀察、感覺、經驗、發問、模仿、嚐試、

幻想、暗示、練習、接觸、競爭……這些都能獲得學習。



兒童可由五官來學習

研究兒童的方法

(註三)

研究兒童，除了要不斷地去瞭解他們外，通常有幾個不同的研究方法（各有利弊），可供父母及教師們參考：

A傳記法（詳細觀察）：天天觀察兒童各種本能逐漸發展的現象，並用文字將所觀察的結果詳細記錄下來。此方法適用於兒童不察覺之時，最適合父母們使用，但亦有缺點：

1. 僅限少數兒童。

2. 太費時間，且需長久研究。

3. 僅適用於較小的兒童，一旦兒童年齡漸長，可能因其學會了虛偽及不誠實，以致使研究者無法得到真實與正確的資料。

4. 觀察者難免依憑自己的經驗與推測來解釋其觀察之事實，故對兒童所表現之客觀事實不易發現。

5. 觀察者無法作最客觀及科學的判斷。

B直接問答法（問卷法）：即是預備許多問題，讓兒童口答或筆答。此法固然可以看出孩子對物質世界、環境、經驗、道德、價值觀……方面的了解，然仍有其缺點：

1. 兒童可能曲解問題的意思，以致答非所問，而引起誤會或不能理解。

2. 兒童可能會說謊。

3. 兒童不一定有能力（字彙、思想、文法、句構、邏輯等的 ability）完全表達盡致自己的意思。

4. 兒童會有拒絕作答的可能。

C診察法：乃蒐集一切有關兒童的家庭背景、家族歷史、遺傳、環境……的資料，進行調查兒童各種本能發展的狀態。此法最常用於低能兒童的研究，但亦有其缺點：

1. 太費時間，且不一定能完全考察出有關兒童的一切歷史與發生。

2. 不容易有完全正確的調查結果，提供資料的人士會有不誠實或隱瞞事實的可能。

3. 資料會有短缺或完全闕如的可能。

D間接問答法（資料追溯法）：此乃追溯被研究者本身及其往日友伴、親戚或父母等而取得資料。其劣點為：

1. 成年人不一定肯誠實地將一些兒時或少年時的故事提供出來。

2. 成年人往往記不清兒時之事，而且記憶的資料難免有誤。

3. 追溯他人的故事與自己的故事同樣不能準確。

E智力測驗法：此法乃提出種種問題去測驗兒童，以發現其智力

18 基督教兒童教育

年齡。自從一九〇四年法國心理學家比納 (Alfred Binet) 和醫生西蒙 (Theodors Simon) 合作，完成了教育學上有名的比納西蒙智力測驗量表，以測定各人的智力年齡，這些比納量表，可真是現代智力測驗之鼻祖。以後美國心理學家推孟 (L. M. Terman) 採用德國心理學家史特恩 (W. Stern) 所倡之計算智力高低之公式，進行智力測驗，即以實足年齡 (Chronological Age) 去除智力年齡 (Mental Age)，得到了『智力商數』 (Intelligence Quotient，簡稱 I. Q.)。通常計算到小數點兩位，再乘 100 而得整數，其公式為：

$$I. Q. = \frac{M. A.}{C. A.} \times 100 \quad \text{即智商} = \frac{\text{智力年齡}}{\text{實足年齡}} \times 100$$

智力商數的概念，僅限用於兒童，不適用於成年人與將近成熟的青年，因智力到了青年期即已成熟且逐漸停止增長，而實足年齡却繼續加增，以致再用實足年齡除智力年齡時，智商的結果必會逐年減低，而失去了原來測驗的意義了。

許多人都認為，孩子一代比一代更聰明了。的確不能否認，現時代因着各種大眾傳播媒介的深入社會；教育水準普遍的提高，以及科學的昌明等，孩子從小不但能得到更好的食物與優厚的環境，也有更多訓練腦子的機會。因此，說得更正確一點，孩子愈來愈聰明，乃是因為現時代的孩子，比從前的孩子有更多學習的機會之故。

兒童時期是一段跟在父母身邊時間最多，以及最富可塑性的時期，基督徒父母與教師的責任，就是要努力地將基督化的教育，實施在孩子的身上。固然我們要去瞭解及研究他們，更重要的是給他們正確的指引，基督教教育中對付『心』的問題是重要的一章，因為我們『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 (箴言四：廿三)。光是一味地灌輸孩子聖經知識，或是督促孩子按時上主日學，並不等於幫助孩子過真正的基督化生活。基督教教育是不能與現實生活脫節，或是相互矛盾的；教育是在生活之中，生活則實踐教育

的內容，但願上帝幫助每一位基督徒父母及教師，不但重視孩子發展過程中的每一個階段，更重要的是本着聖經的教訓，養育教化他們，使其一生遵從上帝的旨意，行在真理之中。賢明的基督徒父母及教師更要牢記一個重要的觀念：屬靈的事情要儘早讓孩子學習才好。

-
- 註一：1. 師專·兒童發展與輔導(上)，第一章。
2. 王馨生編著：兒童心理學，第一章。
3. 個人研究。

註二：Frances L. Ilg d Louise B. Ames: Child Behavior · Harper + Brothers, New York 1955. pp. 44-46.

- 註三：1. Marian E. Breckenridge + E. Lee Vincent, Child Development: Physical and Psychological Growth through the School years. M. B. Saunpers. 1943
2. 黃翼編著：兒童心理學，第二九～三三頁。
3. 左學禮著：發展心理學，第一～四章。
4. 王馨生編著：兒童心理學，第一、四章。

研習作業：

1. 請由新、舊約聖經中各查考出幾段有關教育兒童方面的經文，並仔細研讀。
2. 對於同屬一個主日學班級的兒童，你如何處理『個別差異』的情況？
3. 試觀察並寫下你所擔任的主日學班級中，兒童在靈性生活上的問題或困擾，並與你的同工研討解決的辦法。

4. 試述基督教教育在兒童發展過程中所佔的地位。
5. 如何利用兒童期發展過程中的種種特性，幫助兒童過正常的基督化生活？請具體列舉。並對你在教會中所接觸的兒童身上實這些幫助措施。

第二章

瞭解兒童年齡階段的發展

第一節

嬰兒時期的發展（〇～一歲）

當卵細胞受精後，受精了的卵子就快速的分裂。這個新生命在剛開始發育的時候，不過是個比一根針尖還小的個體，大約經歷九個多月（二百八十天）的日子，就長成了一個複雜的人體。

初生的嬰兒是軟弱無助的，沒有控制的作用，完全需要依賴他人的照顧，嬰兒最要緊的事就是不斷的生長；通常在出生六個月之後，體重會比初生時多一倍，大約一歲，就會達到初生時的三倍重。新生兒的頭部比例較大，約佔全身長度的四分之一；同時四肢短小，肚腹突出，兩隻小手總是緊緊地握成小拳頭狀，小腿則向內彎縮，十分有趣，他的皮膚呈深粉紅色常有紅斑，又有許皺紋，頭臙因受母親產道的壓迫也顯得尖尖的，看上去像個可愛的小老頭，你真會情不自禁地親他（她）幾下的。

嬰兒時期滿足他的一切生理需求（冷、暖、吃、喝、睡眠、排泄……）是最重要的。嬰兒在初生後的幾個月，睡眠的時間佔去一天中的大部份，醒着的時候難免哭鬧或纏人；往往嬰兒的哭鬧意味着不習慣（因離開母腹，接觸新的世界而引起種種的不適應）、不舒服或有什麼需求。啼哭是嬰兒表示他們心中意念，向外界傳遞信號的方法，他不能忍受什麼困擾，飢渴、腹痛、冷熱不調……他就只好哭。

雖然嬰兒的感覺系統尚未發展完全，但却能感覺疼痛與冷暖。他的視力較差，但聽覺敏銳；大部份靠觸摸來學習。譬如說，他分辨不同的成年人，是以不同的抱姿來決定；有時憑藉口腔的吸吮來得到感官上的快感或滿足，若他不能由餵奶時的吸吮得到滿足，他就會吃奶嘴、吮手指，吃小拳頭或吮尿布、小被子……（父母不必擔憂，因為嬰兒的天然需求就是相當次數的吸吮，許多



啼哭是傳達他心中的意思

吃母乳的孩子較易由吸吮得到口慾上的滿足，因為母親的乳頭較一般奶嘴不易吸吮，奶汁出量不如一般奶嘴來得多，嬰孩就要多花些時間吸吮方能得到飽足的奶水，吸吮的時間增長，自然滿足了他吸吮的口慾。他一拿到什麼物件，就會往嘴裡放。就這樣，他開始學習並瞭解一點周遭的事物。

一歲以內的嬰兒會面臨各方面的成長；他學吃，學看，學聽，學聞，學辨認，學坐，學翻身，學爬，學蹲，學站立，學斷奶……。他不斷地在學習發覺外界，不斷地讓自己學習適應它，並與外界的人、事合作。

有許多好的起居與生活習慣是應當從嬰兒時期就要開始建立與養成的，譬如：初生兒常有晨昏顛倒的睡眠情況，我們必須幫助他學習校正有早、晚的作息的時間；嬰兒十四小時左右的長睡眠，一定要安排在晚上至清晨的那段時間，夜晚睡覺將房內的燈熄掉，並告訴他這是晚上，需要睡覺了。每晚如此的告訴他，並配合熄燈的行動，他不久就會明白的。嬰兒白天睡覺的時候不必拉上房間內的全部窗簾，只要光線不直接照射在他的眼睛，不妨礙他睡眠即可。一旦他醒來，看到陽光，就可以學習到這是白天的情況。這是筆者訓練自己女兒辨別白天與晚上的方法。

訓練嬰兒獨睡一床及一房也是要養成的好習慣之一。有些父母因疼愛嬰兒，『不忍』讓他獨睡，結果又是抱，又是搖的，養成『陪睡』的壞習慣，弄得往後的童年歲月，一定非要父母陪睡不可，父母就因此而浪費了許多原來能夠屬於自己工作、休息或娛樂的光陰，這真是遺憾，請不要『教導』你子女這個不好的習慣。又有些疼愛子女的父母『怕』嬰兒怕黑，結果每晚房內總是開着一盞小燈，嬰兒長此以往，就非要開燈，否則就不睡，這不



吮手指或吮奶嘴都是正常的行為



小心別把小傢伙給寵壞了

僅浪費能源，也影響嬰兒半夜醒來戲耍不眠，這個也是父母『教導』的不好習慣，也得注意修改。此外，嬰兒的衛生習慣、急於吃奶而拒絕先更換掉污穢尿布或先洗澡的脾氣（吃奶過後更換尿布或洗澡易致嬰兒吐奶，故每次喝奶前，先完成這些工作較好。）

、進食前的感恩禱告……都得父母細心注意及教導的。

第一個月

初生幾天的嬰兒最需護理的就是臍帶與男嬰受割的包皮部位。在臍帶完全掉落之前，每日可以酒精在肚臍部位擦拭二至三次，使之乾燥，直到完全脫落一、兩天後為止，若在臍帶完全脫落期中有任何不正常的出血或排泄物，應立即與醫生聯絡，以防發炎或感染。男嬰若受割包皮也得注意陰莖部位的護理，為保持陰莖頭部的柔輦，於每次更換尿布時，先拭淨，再使用些許如凡士林般的油膏塗抹受割部位。除了上述兩個主要部份的護理，也得

注意保持下體、腋窩、腿窩等處的清涼與乾燥，才不致染上濕疹或尿布疹等。養成每日沐浴的習慣也是保持清潔的好方法，在臍帶完全脫落之前當避免盆浴（全身浸入水中），才不致影響臍帶的乾燥，並防止水中的細菌感染。

初生頭數月的嬰兒不宜使用枕頭及過軟的小床，最好讓嬰兒趴睡，趴睡的優點較比仰睡為多，趴睡的嬰兒不易突然驚醒或踢落被子，也不易因嗆奶而窒息，同時嬰兒的頭部及臉頰亦因趴睡而更富立體美感，絕不會睡成個後腦大扁頭。

初生兒看東西時雖然尚未能完全對好焦點，但遇到強烈的光線也會畏縮，却也會試着追蹤那道強光。他能聽，對大吵雜聲會有反應，千萬不可讓他在一間完全隔音的房間睡覺，否則，你可能會『製造』出或『教導』出一個一有一點兒聲音就睡不著或醒過來的神經兮兮的孩子。他能嗅能嚐，甚至能略略移動小身子，趴在床上的時候也能蠕動至小床角，十分有趣。

初生後的幾個星期中他雙眼的凝視時間不斷地在增長，他學習辨別不同家人的聲音，也開始發些小小的喉音，不久就會展現討人歡喜的微笑了，這時請不要以為他是個小天才，每一個生長發育正常的嬰兒都有這樣子的表現，你不妨多親吻他幾次，並告訴他：『我愛你』。

讓初生兒保持身體上的舒適及心靈上的被愛及安全感乃父母最重要的工作，健康的體魄會為他立下未來學業與事業的根基，而愛與安全感將成為他日健全人格發展之基石，及邁入社會的健康情感之首要條件。

第二個月

第二個月的嬰兒開始會注意看自己的小手或拳頭，也能握一下小小的玩具或物件，但很快就會掉在地上。抱起他來的時候，頭部不再向前下墜，已能停止搖動並上下活動。這時嬰兒能分辨他被安置成不同的姿勢就會發生不同的事情，最顯著的是分辨餵奶的姿勢。

睡眠仍然佔去他一天中的大部份時間，清醒時對外界會有較長的注意力。他開始吐口水泡泡及發咕咕、蹣跚的聲音，好像也很滿足於他人聽他發出的聲音，十分討人喜愛。

這時候的嬰兒除啼哭之外，還會利用其他的方法來傳遞他內心的感受，在母親餵奶，給他更衣、爲他洗澡的事上，他都能顯出他的喜愛與否。許多的嬰兒在吮奶的時候不喜歡聽到吵雜的說話或其他的噪音，洗澡的時候也不喜歡過熱的水或被撥開四肢清洗腋下與腿窩的地方。這些有趣的小特性，都是不難觀察出來的。

滿兩個月後的嬰兒，可以開始讓他學習用小湯匙吃麥粉糊了，一開始，他會不喜歡用湯匙進食，多餵幾次後他就能習慣了。

嬰兒很可能在初生前兩個月時就被寵壞了，記住，良好的習性得自出生逐日養成。學習懂得去尊重嬰兒是一個『獨立的人』，也要懂得讓他學習尊重他人，特別是自己的家人，設若你將他成日環之以臂，他就永遠學不會尊重你的『自由』——休息、工作、娛樂等的自由。

第三個月

三個月大的嬰孩對於外界的事物是愈來愈感到有興趣了，但他興趣的中心都在他父母的身上，你對他笑，他雖不一定同樣以笑回報，但會發咕咕聲或吐吐口水泡。他喜歡看些明亮及會轉動的東西，他愈來愈會活動，能定睛在色彩鮮明的物件上，眼睛也能隨物件的移動而跟着移動。這時，他的手脚開始不停的舞動着，餵他吃東西時，他也不會像以前那麼安靜了。

他會選擇一個自己喜歡的姿勢來休息或睡覺，他的小手不再緊握成小拳頭，而能張開了，也開始作抓的動作。雙臂逐漸有力，若將他伏置，他能以雙肘的部位撑起前胸及頭部，但若將他放置成坐姿，他的背部還不能挺起，只能圓圓彎彎的，不過頭部不會再那麼朝下墜了。

三個月左右大的嬰兒開始會有整夜的安眠（有些嬰兒甚至更早），若是半夜醒了，想吃，不妨給他吃。嬰兒不一定何時開始

整夜的睡眠，有些一個月內的孩子就能整夜不食而一覺到天亮，筆者的女兒即是如此，也有些孩子在一兩歲左右才能安睡整夜。

根據瑞典人MR.NILSSON 於一九六五年發表的人類在子宮內生活情況的實況攝影記錄，顯示成熟的胎兒在母體內已有吸吮姆指的本能（註一）。其實嬰兒吮手指或奶嘴等都是正常的現象，強迫他改變他的喜好及行爲，難免會引起他的憤怒或頑強的不屈服，這樣或多或少會直接影響到他往後正常人格的發展。最好的防止方法就是及早發現他這方面的傾向，而轉移其注意力。

嬰兒每天都能學習到新的事情，不時的給他認識新環境並與人接觸的機會，以及讓他玩些適合他的玩具等，都能刺激他的學習。身爲父母的不必期望孩子成爲一個『完人』，只要盡心地去愛他、接納他，也不斷讓他有學習愛和接納他人的機會與能力，這才是最要緊的。

第四個月

嬰兒的個性在這時期更爲顯著，他很可能一見到你就會微笑，當要進入第五個月時，他就會笑出聲音來。他會順着聲音的方向轉頭，看東西也愈來愈靈活了，他最有興趣的還是注視人的面孔。

他平躺的時候喜歡將頭枕在一邊，轉來轉去，看到新鮮有趣的物件就會手舞足蹈的顯得十分興奮，身體會隨着視線方向移動，抱他站立時兩隻小腿也略有力量支持體重。他比以前又活潑了許多，也更喜歡聽人對他講話，可與人咕咕『對話』，模仿他人的聲音，甚至能聽得懂母親常用的字眼，如『吃奶』，『乖乖』……。筆者女兒在剛滿四個月大的時候，有過兩個有趣的經驗。一次是筆者夫婦應邀到芝加哥市朋友家中晚膳，小女兒在家中由一位好朋友代爲照顧，筆者於到達朋友家後立即打電話回家，並對照顧女兒的朋友說，讓女兒聽電話，看她是否會聽母親的聲音，果然女兒一聽到她所熟悉的聲音後，就放聲嚎哭不止，友人放下電話後即設法哄她入睡，熄了燈之後，仍然是繼續大哭不止，

於是友人將筆者離家之前所錄製好的一段講話及唱歌的錄音放出，大約二、三分鐘之內，女兒的哭聲便止住了，廿多分鐘後，女兒便安靜地睡去，直到第二天的早晨。另一次的經驗是這樣的：女兒一滿四個月大的時候，即遵醫生之囑每日給她喝兩次菓汁，每次飲用菓汁之前，我都對她說：『來喝菓汁』。如此連續飲用了五、六次（三天）之後，第四天的早晨，約十一點鐘左右，筆者突然因忙碌，而忘了給她預備菓汁，那時正適小女兒與其父親在床上逗玩，筆者不經心地說：『上午忘了給囡囡喝菓汁了，下午再補給她吧！』才說到此，突然小女兒愣住了，當時我與外子的感覺都似乎覺得她好像聽懂了我們的談話。於是我又試着問女兒：『要不要喝菓汁？菓汁?!』問後她竟然大哭起來，並且小嘴向左右張開找尋奶頭，要喝菓汁，我趕緊去預備，直到她口吮到了菓汁才停住哭聲。我們大大驚奇這一個『發現』，我們真懷疑，一個剛滿四個月大的孩子居然能聽得懂?!那天下午開始，以後的每一餐喝菓汁之前，我們都先問她要不要喝菓汁，而每一次她的反應都是急着要喝，屢試不爽，不但令我們驚奇，連我們的鄰居也認為這是件有些『不可思議』的事情。其實孩子是有許多學習能力的，若是我們耐心地去發現或教導他學習，一定會有更多有趣的事情發生的。我們的一對朋友夫婦，因常以吹口哨的方式逗弄孩子，結果他們七個月大的寶寶就學會了吹口哨，這又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例子。

此外，四個月的嬰兒小手開始東抓西抓的，因此要注意他的手指甲，不可過長或尖銳，以免抓傷自己的頭部或臉孔。注意選擇較柔軟的玩具給他玩，以免發生意外。

第五個月

嬰兒進入第五個月以後，逐漸能分辨母親的臉孔，也更喜歡與他人在一起，會大聲的笑，也會假裝咳嗽，比從前更可愛。他不停地要認識環境，將各種物件放入嘴內，這是不可忽視的一種嚐與觸的學習；他邊啃東西口水也隨着往外流。如果玩具由手中

掉落，他的視線也緊緊跟着；聽到聲響會轉頭尋找發聲方向，但不一定都是正確的位置。

更有趣的是，這時的嬰兒喜歡自言自語，又能很安靜的躺在小床上一段時間。他能笨拙地轉動自己的身體，一會兒直着平躺，一會兒變成斜的或橫的平躺，手脚同時揮動，活動量增多了不少。可以將他安置在有護欄的小床或安全的玩樂地方，給他運動身子的機會。

照顧嬰兒並不光是注意他的溫飽即可了事，需要花很多的時間和親情與他生活在一起，對他談笑，給他輕拍愛撫等，都是不可忽略的，將細膩的愛給他，他是能夠領會的。

第六個月

滿六個月的嬰兒能夠分辨家人與外人了，慢慢開始會認生，親人離開他時，就會哭，愈來愈需要人陪伴。他撿起物件，又很快丟在地上。六個月的後期，會將右手的物件轉交至左手，喜歡重複地作這樣的遊戲，足證明他一日一日在成長，並學得新的能力。此時不妨開始訓練他用杯子喝水，起初一段時間，可能會邊喝邊潑出或漏掉些，但過不久就會被訓練的很好了。不必使用市面上特製的那種有突出的嘴杯訓練，直接用普通杯子訓練即可，以免以後還得重新訓練使用普通的杯子。

他也要學習翻身，體重與身高也在繼續增加。此時，他的第一顆乳齒慢慢長出來了，先長的就是下顎正中間的門牙。長牙期間有時會讓他感覺不舒服，多流口水，或多或少影響食慾，可能也略略妨礙他的睡眠，不過，不用擔心，這些特徵都是正常的。乳牙生長的快慢也有個別差異，三個月至兩歲間生長第一顆乳牙都是正常的。保持與小兒科醫師連繫，以便讓他瞭解孩子的生理發育情況，作隨時的幫助。

第七——九個月

滿六個月的嬰兒在物件（枕頭、被褥）的支撐下已可以學習坐立了，七個月的嬰兒已能獨立坐得很好了，到了八、九個月的時候不但坐得更穩，又會到處亂爬。爬一會兒，又會坐着休息一下或玩弄手邊的物件、玩具，甚至還會試着抓住凳子站立，只可惜兩腿仍無法有足夠的力量

30 基督教兒童教育

來承擔全身的重量。

在這段成長過程中的嬰兒是極富好奇心的，對四週的事情都很感興趣，能細心觀察，到了陌生的環境，更是不停地東張西望。這時可以為他選擇些能夠激發好奇心的玩具，但需注意它的安全與無毒性，玩具不得過小，以防吞食，又得注意家中藥物或危險物的安置，避免他發生意外。孩子是不懂得危險性的，一旦他拿到不該拿的東西時，要一再地告誡他『不可以』，幫助他明瞭這類的情況。

第十個月——週歲

照料十個月至週歲間的孩子，要花很多注意力及精力。他們活潑好動，且想多學習獨立，因而十分容易闖禍。他學習獨立，最顯著的一件事就是：進餐時，要自己握湯匙或筷子，其實，他很難將食物正確地放在嘴中；他喜歡在餐桌上拿東，拿西，弄得母親手忙腳亂，不能順利進餐。

這個時期的嬰兒會因想多與母親或熟人在一起而不肯睡覺。他能分辨責備及稱讚的話語及口氣。他對玩具很感興趣，可以由故事書、畫片或實物教導他認識各種生物名詞，雖然他還不會說話，但心裡都能明白，且逐日進步。

並且他的手指動作比以往更靈活，可隨意撿東西，到了週歲左右，不但能學習站立，也開始邁步學走了，世界對他來說，是新奇且富有冒險性的。

每個嬰兒一出生，在活動的速率及感受性上，都有他特有的氣質，這些潛在的氣質均有明顯的個別差異，個人人格的發展，也就是建立在這些差異之上。母親對嬰兒的態度及行為被證明是會影響嬰兒適應環境的快慢與成敗的，同時又會影響嬰兒人格的發展。例如，母親嫌惡嬰兒哭鬧，嫌惡嬰兒的污穢尿片，或不喜歡嬰兒的性別等，嬰兒雖然不能瞭解母親這樣的心理，却能感受母親的表現。一旦嬰兒體會出他不受歡迎的這種不健康的情況時，自然會產生不安、不愉快、驚惶、神經質、過敏、喧鬧、易激動

、焦慮等的情緒，這種種影響對孩子往後的適應會變得更為複雜，或許比曾接受過產前不良的胎兒環境（如：缺乏營養、煙、酒、藥物的傷害、母親受到持續且嚴重的情緒壓力等）後果的影響更為嚴重哩！無怪乎許多精神醫學家與心理學家都持有相同的看法：『精神病根源於兒童的早期。』

嬰兒的確可以由成年人身上學習與感受愛、被愛、厭惡、憎恨等情緒，雖然他無法用言語來表達內心的感受，然而別人所施於他的一切，正如種籽，深深落入他的心田，而這些種籽必有一天會結成美實或劣果。幫助你的孩子自嬰兒時期就學習適應他在人生歷程中所扮演的不同角色，這樣，他必定會有一個快樂的人生。

為了嬰兒未來身心的健全發展，照顧他的成年人必須具備和善的態度與優良的品行，耐心地對他說話，向他解釋外界的各樣知識。隨時注意他的安全與需要，讓他體會到濃濃的愛與強烈的親情。不要以為他是個朦朧無知的小東西，他雖然還不會說話，但却一直是個好的旁觀者；家庭生活的情形，家人對他以及互處上的態度，他全看在眼裡；他的啼哭、手脚的動作與面部的表情等等，都是他想與外界溝通所表達的不同方式。尊重他的『意見』，留意他各樣異常的舉動或情緒，時常親近他，愛撫他，對他說話，等他長大接觸教會生活時，自然而然能體會上帝所給予他的愛並接受祂的救恩。W. Kent Gilbert 博士說：『一歲嬰兒對人的信靠是藉父母的態度或動作養成的，也是他日後信靠上帝的基礎』。（註二）

註一：參閱李鎰堯教授著『人之初——宮內二百八十天』。

註二：W. Kent Gilbert 編著·吳建增譯『年齡階段特性』第七頁。

研習作業：

- 1 試將 0～1 歲的嬰兒生理發育以及動作發展過程以簡易的圖表列出。最好作實際調查。
- 2 請列出 0～1 歲的嬰兒一般困擾他們生理及心理的情況。最好作實際調查。
- 3 試於觀察後列出 0～1 歲的嬰兒利用五官來學習的情況。
- 4 試論成年人如何向 0～1 歲的嬰兒實施心理建設與基督教教育。
- 5 請至玩具公司或百貨公司玩具部察看嬰、幼兒們的玩具，並辨別不同年齡階段玩具的情形。

第二節

幼兒時期的發展（一～三歲）

在嬰兒時期，他可以學習到是否信賴別人，到了幼兒時期，他更進一步學習到建立自信或懷疑自我。幼兒的學習範圍與生活圈已較嬰兒時期擴張了許多。幼兒在智力上、情緒上、社交上、品格上、靈性上健全的發展，是以健康的身體作為基礎。促進體力的發展包括適當的活動、休息與平衡的營養，兒童若無正常的體發展，即無日後正常的心靈發展，因此，注意幼兒健全體魄的發展，的確是不可忽略的。

一歲至二歲間幼兒發展特徵

A. 身體方面

一歲幼兒身體的發展，較顯著的是在大肌肉方面的活動。一般情形，幼兒在十三個月左右開始學習走路，這是一項很新鮮而且富刺激性的學習，他們不僅學走路，而且也喜歡到處攀爬，似乎有用不完的精力，小肌肉方面，以手部的動作發展較為明顯。週歲以後，手指愈來愈靈活聽使，可以翻弄書本或物件，玩弄小玩具、搭積木等等，到處去東推西搞。正如北方俗諺所說的：『小孩歲半，翻罈倒罐』，惹禍的事情不時會發生。

大肌肉活動訓練得宜，可以增進身體的發育，幫助體力控制，同時也能促進神經系統的發展與健康；小肌肉活動若訓練得宜，則可增進手部動作的靈巧和敏捷，使手腦有充份的合作，更促進智力的發展。

一歲左右的幼兒是活動不休的，然而充足的睡眠與休息對他仍然十分重要。這時的睡眠比嬰兒時期略為減少，通常白天會睡二至三小時，夜間可睡上十一至十三小時不定。若是他隨父母參加社交或教會活動，我們需要在這些活動中，為他安排休息的時間。

通常幼兒在一歲左右即開始『斷奶』，並學習吃較多的軟化食物。斷奶非全然不再給他吃牛奶的意思，而是以牛乳為副。食母乳的孩子在斷了母乳之後，仍然要給予他牛乳或羊乳，由於奶

中有豐富的鈣質，有助孩子牙齒及骨骼的發育。幼兒『吃的教育』是極重要的，要訓練他樂意接受各種食物，養成不偏食的好習慣，以保持發育期間平衡的營養。根據一些心理學家的研究報告指出，嬰幼兒時期不良營養，會造成永久的損害，可能損壞智力，減弱體力及手的靈巧。

此外，也得注意進食的衛生習慣，餐前記得為他拭手或洗手，餐後漱口或刷牙；每晚臨睡前也刷牙，以防蛀牙發生，影響口腔健康。一般來說，兩歲以前的幼兒不易蛀牙，因為幼兒剛長出的牙齒上有一層膜，叫做納斯邁氏膜（Nasmyth's Membrane），具有抗酸和抗鹼的作用，可以保護牙齒，以後由於不斷的咀嚼咬耗，而逐漸消失，一旦消失，若又加上牙齒保護不當，就容易發生蛀牙了。刷牙漱口也是幼兒時期要開始養成的好習慣之一。

B. 心智方面

一歲以後幼兒的『理解』、『發音』和『字彙』等能力逐漸加強，開始牙牙學語，約一歲半即可說一個單音字的話，並重複發出，如：『媽媽』、『爸爸』、『抱抱』……。與學說話同時出現的是姿勢及表情的表達，這也是學話期間一種與旁人溝通的重要動作；隨着生理系統不斷的進步與發展，發聲器官愈來愈可以控制自如，又加上記憶與推理等能力逐漸的發展，兩歲左右即可學會一些簡單的語句了。如『媽媽抱妹妹去玩』、『妹妹不要吃飯』……。女孩子通常較男孩子早會說話，進步也較快，有些女孩到了兩歲即可說出相當通順的語句了。筆者小女在滿兩週歲一星期時即說出：『媽媽回來了！哇！好多玩具啊！還有瑞士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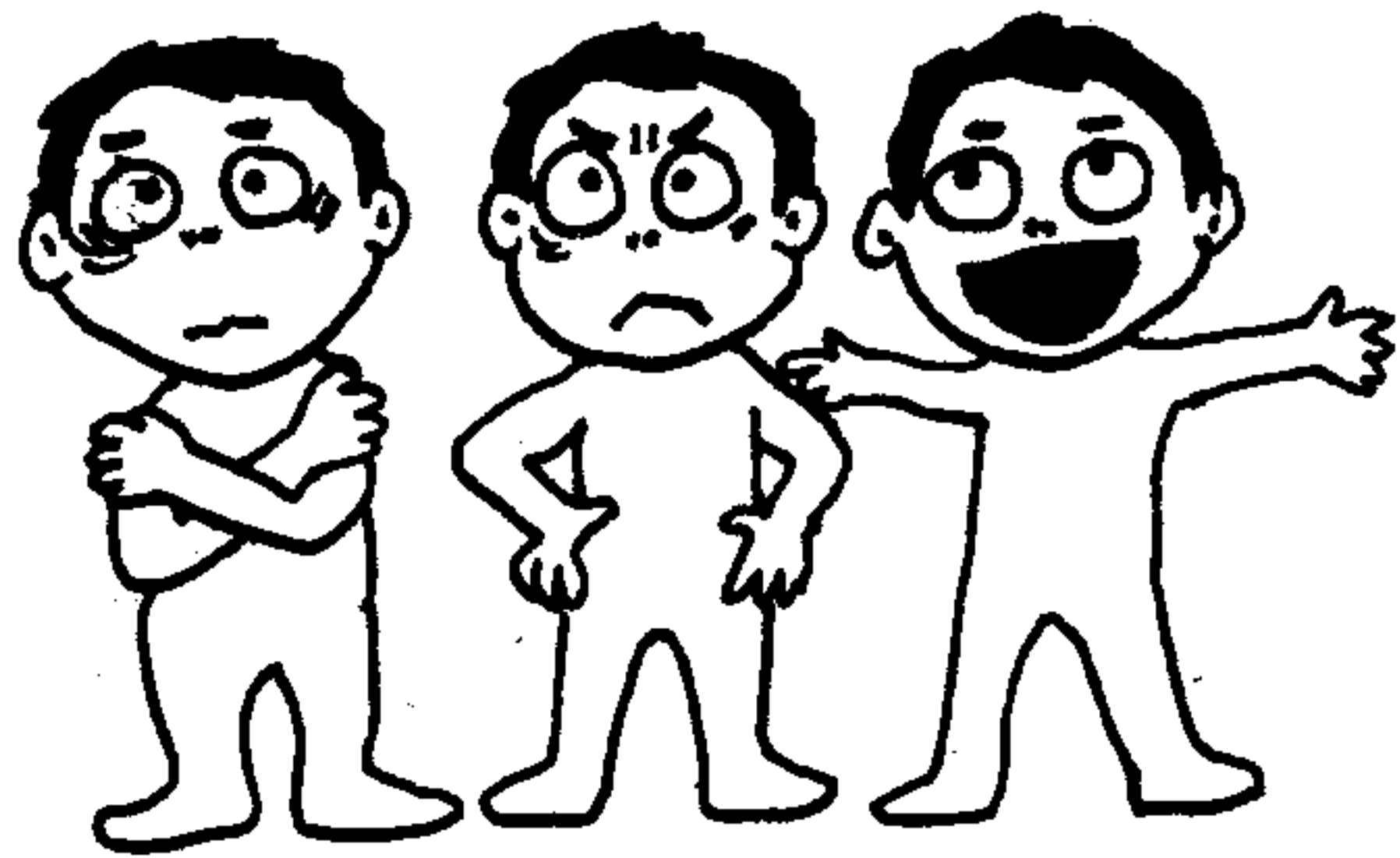
兩歲以前『不』字是幼兒喜愛且常使用的字眼，因這時他尋求獨立自主，不喜歡受他人的支配。因此，成年人不必事事（危險除外）加以攔阻。選擇並供給一些有助學習獨立的機會與功課，才是正確的教養態度。

兩歲的幼兒雖然約有二百五十至三百個字彙，但他的記憶力尚不甚發達，因此，在學習的過程中，成人得重複的提醒他，和顏悅色地鼓勵他，給他正確的指引。儘量減少與避免讓他有嚐試失

敗後的灰心與挫折感，這是很重要的。

C.情緒方面

心理學家Watson 在一九二〇年間指出（註一），嬰兒時期即會出現三種原始的情緒，即恐懼、忿怒與情愛，又說這三種原始的情緒是不需要學習的。如恐懼的反應，包括呼吸的抑止、大聲啼哭、眨眼等；忿怒亦會有啼哭、投手踢足、臉孔發紅或全身發生僵硬等現象；情愛亦可由微笑、發呿唔或咕咕聲、伸張手掌等



三種原始的情緒：恐懼、憤怒、情愛

來表現。一歲以後的幼兒，對於喜、怒、哀、樂的情感會逐漸加深，表現亦加強。此時嫉妒、急躁的表現亦顯著出現，他極需父母（成人）的陪伴與安慰，依賴性亦增強許多，這一點可由父母離開時，他所表現的焦慮看出。一旦睡眠不足、行動受阻、學習失敗或遊戲失敗，情緒上就會受到極大的干擾。相反的，若是飽受溫暖的親情，身體上有好的適應，他又會是個逗人開心的小天使。

總之，幼兒的適應力隨年齡的增長而成正比，適應環境不是一種簡單的學習。一歲至兩歲前的幼兒，處於熟悉的人物環境中，即有安全的感覺，處於陌生的人物或環境中，會有不安與恐懼的產生；此外，飢餓、疲倦、疼痛、過冷、過熱或突然改變習慣等，都會造成情緒轉變的現象，這是在照顧時所不可忽略的。

D.社會方面

一歲至兩歲左右的幼兒是生活在以自我為中心的世界裏，對『你』或『他』的觀念是十分淺薄的；對於其他人沒有多大或甚至沒有興趣，喜歡自己玩，和他人玩不來，更談不上合作，大約兩歲以後，才逐漸開始對別人發生興趣。因此，教會生活或團體生活是幫助他學習與他人相處、適應的好機會及好場所，只有在團體生活中方能學習與別人分享、輪流、互讓、相愛，並逐漸減

少自我意識與自我中心的思想情況。不過，我們也不能對幼兒在這段時期中，在這方面的學習期望太大，因為他的情緒與神經系統，尚未發展到有足夠的力量去明白或容忍他人的社會行爲。



有強烈的佔有慾

我們也得了解，這個時期的幼兒對待人有時也像對待物件或東西一樣。比如說，他可能去推倒另一個幼兒，如同推倒他的玩具一樣，他並不明白推倒『一個人』會是傷害。因此，我們也得體貼他那些不討人喜歡的行爲。成年人在日常的生活不厭其煩的教導，或示範正確的分、相愛、禮讓等的態度與行爲是十分重要的，讓他模仿、效法，是奠定人格發展的良好基礎。

E.靈性方面

幼兒由於所接觸的社會環境較少，因此，心靈也較單純。英國哲學家 John Locke 曾有將幼兒比作一張白紙的說法。一、兩歲的幼兒以自我為中心的意識雖然強烈，但他們也有坦誠開放與容納他人的一面。在那道懷疑或猜忌他人的藩籬尚未形成之前，他會接受成年人與基督化家庭所提供給他的許多觀念與知識。因此，在灌輸他有關上帝的慈愛、公義、赦免與大能等真理時，他很容易以一顆柔軟的心來接納，這是預備日後經驗個人悔改歸主的好時期。

二、三歲幼兒發展特徵

A.身體方面

兩、三歲的幼兒大肌肉活動的訓練更趨靈活與穩定。他能跑，能跳；也會爬高，上、下樓梯；喜歡由高處往下跳，也喜歡騎腳踏車或扔球、踢球，這一類活動量較大的戶外遊戲，在活動時也相當能保持身體的平衡。這時，小肌肉的活動能力也一起增強

他用手做事的技巧越來越靈敏，能穿珠，也能打開冰箱倒冷水飲用，吃飯會端碗，握筷子挾菜的技術也比較進步了。一歲半以後的幼兒已經可以開始訓練其獨立進食，仍需不斷提醒他飯前洗手，飯後漱口或刷牙的習慣。他們也有一點點隨手塗鴉的興趣，也會做數手指的遊戲。

兩歲的幼兒身高約卅三至卅八英吋，體重在廿七至四十磅間；此時幼兒保持身體的平衡能力已經很強，上下樓梯自如，不需欄杆或成人的扶持。跑、跳的本領相當不錯，但也難免跌倒。十分好動、活潑，喜歡較刺激性的遊戲，如：溜滑梯、跳台階、吊單槓等，有時玩性過強，甚至不願休息或午睡；此外，對搬運東西或作鑽進鑽出的遊戲亦感興趣；特別對電動玩具（馬、摩托車……）著迷。

總之，兩、三歲或年齡稍長幾歲的兒童最有興趣的工作便是遊戲，心理學家都承認，兒童的遊戲乃是動作發展歷程中所不可少的，也是發洩精力與情感的方法之一。兒童遊戲不但可以運動筋骨，使笨拙的動作發展得更靈巧，也能幫助他發展想像力及創作力，這是兒童早期發展過程中應當重視的一環。

B. 心智方面

兩歲以後的幼兒，由於環境經驗的增加，對外界的事物愈來愈充滿新奇與好問，但對於抽象的言語或觀念仍然不能明瞭；這時他懂得『2』的觀念，甚至有些孩子到了三歲便可懂得一～五的數字觀念。他凡事喜歡自己動手，『我自己』、『我自己會』、『我來』是他的口頭禪，處處要表現自己的能幹；喜歡聽故事，更喜歡聽父母追述他『小時候』的趣事，即使同樣的故事一再重複，也不感厭煩。他喜歡用臘筆畫圖，但只會畫線條或想像中的東西，以及很簡單的人臉，畫好後，喜歡將作品展示給人看；又喜歡拿剪刀剪紙，剪得亂七八糟的。

由於語言能力在進步，學講話、學唱歌也是他很感興趣的事情，一般說來，幼兒學習字彙的能力與其本身智慧的高低、學習機會及動機的多寡有很大的關係。不少兩、三歲的幼兒不但能說

出很完整及相當長的句子，同時也能唱不少很完整的歌曲。小女在兩歲一個多月時即能背唱『美哉小城小伯利恒』，不到兩歲半即會背出幾首唐詩了。

兩、三歲的幼兒懂得幽默與滑稽的話語或動作，喜歡頑皮、搗蛋，有時會捉弄他人；也愛玩捉迷藏，他喜歡看電視廣告，三歲半以後才慢慢會看卡通片。他喜歡模仿電視上人物的樣子，學很多的廣告詞及歌曲；這時期的智慧發展是相當快速的，大人的言語很容易被學應用，時常會說出令人吃驚的話，一些連接詞，如：『因為……所以……』、『然後』、『其實』、『如果』……也開始學着用了。

除了語言能力、理解力的增強外，幼兒此時在適應一些基本生活動作技能，也相當不錯了。除了能獨立進食外，也能穿、脫簡單的衣、褲，也會刷牙、洗臉、洗手、洗前胸等。有些小手指肌肉發展得很好的幼兒，在不到兩歲的時候即可自己上拉鏈，兩歲半時候也會扣、解鞋襪分辨左右鞋隻等。幼兒的各項發展能力因個別差異，而速度有所不同，有些幼兒不到三歲即可書寫幾個簡單的數字，而有些則要到三歲半以後才能書寫，這都因小肌肉控制與協調能力發展的不同而有別。

幼兒的學習與理解力往往亦會受環境及學習條件的影響，只要父母、教師們儘量把握兒童學習的時機（幼兒在知覺、肌肉神經及腦細胞等的成熟），提供學習的機會，而從旁給予適當的指導、示範、練習、鼓勵及安慰；讓幼兒對自己的學習充滿信心及興趣，而非壓力與反感，如此，學習效果自然顯著。

此外，兩、三歲幼兒在想像力的發展上也逐漸豐富。他時常會自言自語，有時扮演母親的角色說話，模仿她的口腔，喜歡玩『家家酒』的遊戲；最可愛的是，他時常自己邊玩邊唱歌，曲與詞都是他自己的創作；又有時沉浸在自己的幻想中，以致答非所問，往往被人誤解為：『說謊』，這也是大人要當心的，因為這種情況實在並非說謊。的確有許多時候兒童是會說謊，兒童說謊的原因很多，可能是因為：害怕說出事實真相會遭受到責備；說

謊可能得到『好處』；說謊或許能滿足他人對他的『期望』，是『不得已』的等。還有一種常爲人所忽略的情況，就是成年人很可能在『無意』間，因爲用詞不當，而『間接教導』兒童『學會』了說謊。方才說到幼小的兒童常會有答非所問的情形，答非所問一方面是因爲兒童作答之時滲進了自己的幻想，另一方面也可能是因爲幼兒在思想上的障礙，以致他沒有正確作答的『能力』；加上幼兒在語言運用能力的不足或會錯了問題的意思，以致就『說錯了』，這種亦不足以認爲是『說謊』；此外，往往幼兒處於『反抗期』時，也會『故意』的給『相反的』答案，成年人就會以爲這些相反的答案就是謊言，其實幼兒並無說謊的『存心』，只能說是『搗蛋』罷了。上述這些都是成年人要懂得『分辨』並予以體諒的。筆者在與女兒日常生活相處之中，也同樣遇到這些情況，通常我是不用『妳說謊』三個字來說她的，我會對她說『妳再想想看妳這樣說對不對？』『妳搞錯了，應該是……才對。』『啊！妳調皮搗蛋說些什麼啊?!』父母親是有能力及智慧分辨各種兒童『答非所問』之情況的。若孩子真的說謊，除了要探討說謊的『動機』或『理由』外，還得和顏悅色地與孩子溝通這個謊言；若光是一味地責備孩子說了謊的這個事實，並非是最好解決方法。『誠實是最好的政策』，將你對其說謊後你心中的感覺及想法告訴孩子，並顯示你設法去了解或同情致使他說謊的原因，孩子得到了這面的『安全感』，自然有勇氣坦誠承認自己的錯誤，同時更會積極主動地避免下一次的謊言。賢明的基督徒父母與教師們，教導你的孩子存敬畏主的心，並一切行在光明之中，如此，你就不必擔心太多了。千萬注意不要在一聽到幼兒『答非所問』的時候，就用『你說謊，你說謊，你騙人！』這類的詞彙，否則孩子多聽幾次以後，反而『領略』了『說謊』的意思，而就學會了『謊話』了。

◎情緒方面

此時的幼兒對於不能達到的目的或願望不免發脾氣或哭鬧，仍然相當以自我爲中心，往往行爲受阻或受挫折而產生反抗；情

緒的感受性將隨年齡增加而變遷。根據心理學家 E. B. Hurlock 的研究（註二），兩、三歲的幼兒（甚至更年長的兒童）通常會出現六種共同的情緒：懼怕、憤怒、嫉妒、親愛、歡喜與好奇。

兒童情緒的發展是逐漸分化的，心智上的成熟與學習的長進，都是促成情緒發展與感受增強的因素。兩、三歲時期的幼兒，一面在環境上的經驗逐漸增多，同時情緒學習的可能範圍也漸趨擴大，往往會學習成人的情緒，而成爲自身的感受。好比說，父母親常有自卑，處處不如人的感覺，那麼孩子就絕對避免不了或多或少也會有這種的感覺。這一類的例子，是常會發生在我們所生活的人群中的。因此，我們得注意，父母或成年人的情感往往是直接影響孩子的，甚至連一些特別的喜好，如：吃、色彩等，也是會直接影響孩子的；因爲孩子也會有『先入爲主』的觀念，而這些先入爲主的觀念，就成了孩子最『優先的選擇』。誰能否認孩子所得到的這許多『先入爲主』的觀念，不是得自『教導』呢？

心理學家通稱兩、三歲的幼兒時期爲『第一反抗期』，而以三歲爲反抗的最高峯。雖然這段時期的幼兒常持反抗的態度或言語，但另一面，他也能分辨出好歹是非，有時不免明知故犯，但也有講理的一面。他懂得向其他的小朋友或父母，與熟悉的成年人表達愛情與好感，也懂得別人給予他的情感（譬如：你常給他喜歡的東西，或是時常撫抱他，他就樂意常跟在你的身邊，或特別要找你抱他，有時他也會想到對你有些『表示』，筆者的小女兒知道校舍中的葉叔叔及吳阿姨對她好，她就曾主動地各送一幅她的『塗鴉』給他們二位。）對情感的感受十分強烈。

英國的 Bowlby 博士，在其 Child Care and the Growth of Love 一書中，曾有這樣的研究：『出生後三年內與母親分離，會給兒童留下一個特別的印象。這種兒童顯得退縮而且孤獨，變得沒有法子與別的孩子或成年人有情愛的接聯，結果沒有朋友……他不在乎親愛或失寵，不能形成與他人真正的情感關係。』

的確不錯，兩、三歲是一個培養幼兒情感或情緒的重要時期

42 基督教兒童教育

，在嬰幼兒的早期，接身的親近越多，親情發展也越快，越深，越好，是奠定往後人格心理健全發展的重要基礎。

D. 社會方面

兩歲的幼兒逐漸喜歡與別的孩子玩，但仍是各玩各的，即所謂的『平行遊戲』（註三）。他不太懂得遊戲上的合作與分享、相讓，對東西或玩具有強烈的『佔有慾』，三、四歲以後才逐漸懂得分享與輪班，進而發展到『聯合遊戲』（註四）。

能分辨『我』和『我們』的意思，對『你』、『你們』、『他』、『他們』也有相當的認識了。

對外界的事物十分嚮往，身體的活動性相當大，不愛成天被關在房子裡。他們喜歡接觸外界，結交小朋友；喜歡和人談話，更愛受他人稱讚；會開始吵着要上學（其實是喜歡去玩幼稚園的滑梯、搖椅、盪船等這類的玩具），這些都是正常的社會性表現。

E. 靈性方面

兩、三歲的幼兒因着語言能力的發展，也能模仿父母親、家中人及主日學教師的禱告，不但會講禱告詞（每次的禱詞幾乎全是相同的語句），也會合上雙眼，表現得十分虔敬，十分有趣可愛；靈性生活的學習在這段年齡是一個重要的開始，可由基督化的家庭中學習愛上帝，愛人；也可由教會主日學裡，學習上帝的事情，背誦簡單的金句，學唱簡單又容易理解的詩歌等。然而，最具影響與效力的基督教教育，乃是得自基督徒父母與教師的身教。

研習作業：

1. 試仔細觀察並記錄十件幼兒的興趣。
2. 試仔細觀察並記錄三件幼兒因學習獨立而遭受挫折之後的反應。
3. 根據 E. B. Hurlock 所謂之六種共同情緒，觀察幼兒。
4. 試於仔細觀察後列舉五件幼兒的反抗行爲。
5. 試寫下不同五節適合幼兒背誦之聖經經文。
6. 試爲幼兒寫下一小段禱告文。

註一：賈馥茗著：兒童發展與輔導，第二五〇頁。

註二：E. B. Hurlock: Child Development, 1942. p. 197.

註三：王馨生編著：兒童心理學，第二二九～二三〇，二四五～二四六頁。

註四：同註三。

第三節

幼稚級兒童的發展(四~五歲)

A 身體方面：

四、五歲的孩子身體的活動是多方面擴展的，有充沛的精力，活潑且好動。在運動的技巧上也比以前更有進步，更靈巧，反應也更快；大肌肉仍在發育生長中，喜歡騎腳踏車、投球、攀爬運動器材；更熱衷跳、跑、蹦、追逐等的活動。成天遊戲，『野』的很，很難讓他安靜上十分鐘。小肌肉較前控制得靈活，對畫圖、剪紙、摺紙這類的手工很感興趣；四歲的孩子畫圖仍不能完全保持着色在線條之內，剪紙也不能依線條剪得完全準確，五歲以後就會改善得更好了。這些粗笨的表現，全是他生長過程之一環。

這段年齡對疾病的感染亦不時發生，容易感冒，往往也因感冒引起中耳發炎，以及咽喉或扁桃腺炎、腮腺炎等，體質上仍屬軟弱。

B 心智方面：

幼稚級的孩子很富創造力和幻想力，會自編故事，並將自己融入故事中；會自己操作錄音機重覆收聽故事及喜聽愛唱的歌曲；求知慾、好奇心也增強，喜歡追根問底，但其注意力仍不持久，通常保持在五至十五分鐘之間。

他的時間觀念仍不夠清楚，大約到了五歲左右才分辨清楚『昨天』、『今天』和『明天』；他懂得每日的分別，然用詞却不一定正確，對於早晨、中午、下午、晚上也不能分得很清楚；若說白天或晚上，或吃早餐的時候，或吃中飯的時候，他就能完全清楚了解。他會認為『前天』，『後天』是『很久以前』的某段時間。他對空間觀念的了解也是有限的，特別由其繪畫的圖畫中的各種人、物比例上可明顯看出來。舉例來說，設若他在一張畫紙上畫了房子、大樹、太陽、花草和人等，你可以發現，他畫了一間很小的房子，大樹畫得很大，人也畫得很大，且比房子大得多，太陽畫得和房頂接在一塊兒，花朵畫得比樹還大。也有些孩

子會將實物畫成倒反，又書寫倒反的數目字。

他的思想較現實性，也字面性，不懂抽象的意義，喜歡聽故事，對卡通影片開始着迷。遊戲時喜歡常變更活動項目，喜歡與同伴玩『辦家家酒』的遊戲；能將父母或教師的角色模仿得唯妙唯肖，父母若注意冷眼旁觀，可以聽到你曾責備或稱讚過他的口脛、用詞或聲調等，全都出現在他的『辦家家酒』遊戲中。因此，父母及教師們，當謹慎日常的言行舉止，因為這一切都很容易地被孩子『學』了去的。

此年齡的孩子很看重自己工作後的『成就』，樂意聽他人讚美自己，父母親不妨正面地予以一些鼓勵及欣賞；比方說，常常我會要求小女在與我一同上四樓回家的中途，請她幫我拿些如報紙、皮包等的輕便提攜的物件，然後在上樓梯直至回到家的這段時間內，我對她說：『謝謝妳幫媽媽分拿這些東西，如果沒有妳幫忙，我不可能一次拿這麼多的東西上樓的，我要分兩次拿，上、下兩次樓梯才行，那樣就會好累的。妳真是愛媽媽，又能幹的女兒，謝謝噢！』女兒聽了這些話後，自然十分高興，因為她曉得母親對她的『需要』及『欣賞』。她也懂得，也喜歡分辨好人、壞人或好事、壞事，對自己行為的結果，也會作好、壞的批判。看電視的時候，一下子就能分辨出那一個是壞人，那一個是好人，會害怕獨自觀賞有壞人出現的影片，十分有趣。

五歲孩子智力的發展相當快速，開始了解因、果之間的關係；其實孩子在更小的時候就懂得聽或不聽爸爸、媽媽話的『後果』了。他也會模仿電視上或大人間的談話及用詞，約有二千五百字左右的詞彙。又喜歡將工作後的成就在人前炫耀。理解力、記憶力與數學能力（不超過個位數的加、減）也增強不少；對於東西、物件之大、小、長、短的比較十分準確。

兒童在入學年齡之前，正是開始發展其好奇心與想像力的時候，這段期間讓他好好的遊戲，對未來的學習是非常重要的。一般情形，父母對幼兒的學習持有兩種不同看法，一種認為在學齡前應多灌輸他預備教育的常識；一種則認為不需太早灌輸。不要

對幼兒施以過份的壓力，應聽其自然發展。其實這兩種看法均有道理，父母及教師不妨利用兒童喜愛玩耍的心裡，讓他們自『遊戲中學習』。好比，在讓孩子玩行路安全的交通遊戲中，即可讓他（他們）學習認識交通標誌，這不失為一個好的學習方法。一些需要運用想像力、智慧，或配合筋骨活動的遊戲，或需一些注意力的小把戲，均對兒童的身心智力發展有莫大助益。請不要漠視孩子的戲耍，它是學習新知，操練智慧與體能的方法，絕非在浪費時間！賢明的父母與教師，請放心在安全的條件與情況下讓孩子玩吧！你也陪他一起玩，如此，你們之間能產生更多的瞭解、信任與情愛的。

C. 情緒方面：

四歲左右的孩子開始喜歡飼養一些如：小白兔、金魚、熱帶魚、小鳥等的可愛小動物。四歲的孩子通常能熱烈地表達自己的感情，喜、怒方面的情緒表現較強，複雜、微妙的情緒則否。四、五歲的孩子有時喜歡誇大並炫耀，對自己的能力頗具信心。偶而也喜歡我行我素，若他人受到稱讚，而自己沒有，心裡就難免嫉妒而不是滋味，他重視精神方面的鼓勵，甚於物質。

他開始會在購買衣服、鞋子等個人的東西上持著意見，在玩具店裡拿不定主意；女孩子往往在每日選擇穿什麼衣服或襪子上會令父母頭疼，不是拒絕穿這件，就是不肯穿那件。有時爲了『愛美』，冬天也想穿那件她認爲漂亮的夏季衣裙，而不顧寒冷；她一會兒要紮髮辮，一會兒又要剪個短髮；一會兒學這位小朋友穿紅褲襪，一會兒又要學另一位小朋友穿長裙子……這些有趣又令人覺得『麻煩』的小事情與生活點滴，都是值得父母珍存在記憶之中的，你也要求上帝賜給你智慧、愛心及耐心去處理這些『可愛的麻煩』。或許能建議你給孩子『某些範圍』內的『選擇』，讓你與孩子間減少更多的爭執，却能『皆大歡喜』。

他也有害羞及膽怯的一面，最顯著的情緒是恐懼心的表現，因此，父母、教師等要避免引述恐怖的故事或容易引起懼怕的事情來嚇唬他。恐懼感是每個孩子都會有的，許多心理學家及精神

醫學家認爲，兒童在兩歲至四歲間恐懼的是動物，特別是曾有被動物侵犯過的孩子更甚。通常他們怕狗、貓、老虎等，其實怕老虎也並不是真被老虎咬過，孩子可能由電視或影片、圖畫中以及成人、友伴的恐怖述敘中，而『學』到怕老虎的兇猛，『感染』到這份恐懼的情緒。怕動物的這種情緒，四歲以後方會逐漸的消滅，因爲孩子逐漸『理性化』地懂得如何防身或謹慎『應付』那些動物了。

孩子在四歲至六歲之間，又會恐懼一些『假想的』東西或怕黑。孩子懂得恐懼，一方面可能是有過令他恐懼的經驗，另一方面也可能又是由成年人那兒學來的。成年人若曾將恐懼的經驗轉述於兒童，就可能讓孩子在親自經歷恐懼之前，就留下了恐懼的印象並『學會了』恐懼，這又是一種『先入爲主』的情況。基督徒父母與教師應當留意正確的『教導』，儘量爲兒童提供更多的愛與安全感，並不忘提醒兒童在生活與信仰上當有的實踐，這才是幫助兒童克服恐懼感的最佳方法。

D. 社交方面：

幼兒到了四、五歲左右即開始有社會化的初步了解。他喜歡找玩伴，嚴格說來，他仍有『以自我爲中心』的特質，但却漸漸懂得與人分享的樂趣及『必要』。尤其到了五歲左右，他會選擇一些談得來，玩得來的小友伴在一塊兒遊戲；有強烈需要玩伴的心情，當然吵架的事，相爭的事是免不了發生的。他們經常三、兩個人組成一『小群』，除了戲耍或工作外，也會一起講些無禮的粗話；有時會拒絕這小群以外的小朋友，說什麼：『我不跟你好了』，『我要叫小金也不要跟你好』，『我們不要帶你去』……若自己遭人拒絕，就會很受不了，會哭，會跑去告訴媽媽，有些較倔強或『逞強』的孩子就不哭，而且會說：『你不跟我玩有什麼關係?!哼！不跟就不跟！』

有趣的是，有些時候男孩子較會排斥女孩子哩！因此，爲人父母與師長的得留意處理孩子的社交情況。除了不要因孩子間的爭吵而傷了大人的和氣之外，還得時常提醒他們在一塊分享、輪

50 基督教兒童教育

流，並彼此相愛，如此才能討上帝的喜歡，才是好孩子。

E. 靈性方面：

在四、五歲孩子觀念中的上帝是很『人』化的，他會認為主耶穌是位親愛的朋友，愛他，且會照顧他。小女在三歲半的時候曾提出一個要求：『媽媽，您帶我去耶穌的家玩好不好？』



鼓勵相親相愛的行為

這時的孩子愛聽簡單的聖經故事，並且也能記得故事的內容。他會照父母或主日學老師告訴他的一些關於上帝的事情，而單純、認真的相信。也會將一些心裡所想，所要的事情，在禱告中說出來，好讓耶穌知道；此時是接納福音種籽的關鍵年齡。

四、五歲的孩子還會問到信仰方面的問題，如：『我們死了是不是去天堂？』，『為什麼要信耶穌？』，『不信耶穌的人會怎麼辦？』他也喜歡為主工作，最愛在主日學中收奉獻金，願意和大人一塊去散發福音單張，或去找同伴來參加主日學，也樂意幫助主日學老師做些小雜事。記得有一天，筆者與四歲多的女兒談到信耶穌的人將來都會去天堂見主耶穌，在一個機會中，我問了她一個問題，我說：『聖經上說，若是我們說謊話，耶穌就不歡迎我們去天堂見祂的，妳上次不是說過一個謊嗎？那妳就不能去天堂了吧?!』小女兒一本正經地看着我回答說：『可是我已經悔改了，悔改了就可以去了!』

由於此年齡階段的孩子，在情緒上有恐懼的特徵，因此，很多孩子會對『魔鬼』產生很大的恐懼感。記得一次小女兒問：『媽媽，魔鬼來了怎麼辦？』我給了她一個答案後，她就再也沒有重提這個問題了；我說：『魔鬼最怕耶穌，耶穌能夠把牠趕走，魔鬼看到耶穌在我們家裡，牠根本不敢來。』

基督徒父母與教師當把握孩子在產生恐懼的情況中，一同帶領孩子作禱告，讓他學習將心中的恐懼告訴耶穌；聖靈必會親自

光照他、安慰他，並除去他心中的懼怕。總之，多將聖經故事與真理連繫在他的日常生活中，是絕對不可忽略的，要不斷地讓他明白並肯定地體會出，上帝能供給他所需要的絕對的安全感。

研習作業：

1. 試為主日學中幼稚級的小朋友設計一個學習的『趣味中心』。這個『趣味中心』可能利用一張大桌子或一個特別設計的房間來作，讓孩子集中在一處學習不同的主題。
2. 試設計兩、三個幫助幼稚級小朋友發揮彼此合作的活動或遊戲。
3. 試邀請主日學幼稚級的兒童作禱告，請將你發現其禱告詞中的特別需求或問題記錄下來，歸納這些問題作為你教學上的參考。
4. 試選一、兩處適合幼稚級兒童了解的經文，配上歌曲（熟悉的老調子或新譜的調子均可），成為經文詩歌。

第四節

初小級兒童的發展(一、二年級)

A. 身體方面：

初小級兒童在體質方面，比幼稚級的兒童又增強了一些，對疾病的抵抗力也較好，然而，對麻疹、腮腺炎、水痘等兒童期較多發生的疾病，也有許多感染的機會。

五、六歲以上的兒童，動作方面已有相當成熟的控制，生活中的各項基本動作，大都已經熟練了（如：刷牙、洗臉、穿衣、吃食、如廁……）。六歲的兒童身體生長緩慢下來，開始由乳牙更換成恒齒；六、七歲時，生長最顯明的部份是雙臂與雙腿，大肌肉與小肌肉不能平衡地發育，因而時常顯得動作笨拙。若請他幫忙開飯，他很可能莫明地將飯碗打破或菜盤打翻。然而其手腦並用的活動能力是迅速地發展着。到了八歲，大、小肌肉的運用就會配合得更好，可作些靈活迅速的反應動作，不再顯得笨拙了；跳繩、跳橡皮筋、跳房子……這類的遊戲不但很適合他玩，而且是極有興趣的，他可以成天玩且樂此不疲。其實，父母親可以利用他喜歡戶外活動的興趣，帶他去野外郊遊或露營，讓他多接近大自然，並由大自然中觀察學習自然的奧妙。學習游泳、划船這一類的運動也是能夠增強他的體魄的。記得筆者在這個年齡的時候，因有機會住在新店的一座小山上，不久又舉家搬遷到碧潭之畔，有許多親近自然的環境及機會，捉螢火蟲、捉蟋蟀、捉蚱蜢、捕蝴蝶、捉蜻蜓、捉蝌蚪、釣魚、捉蝦、採大把野花與同學結伴上學……。這許許多多美麗、可愛的回憶，是永不能忘懷的，那張在嬌陽下被照射得通紅的臉蛋是人生最美的一剎，然而此時此刻的小女兒却因置身都市的高樓大廈與擁擠的公寓中，而無法享受到與母親同樣的童年了。

帶你的孩子去遊山玩水，甚至環遊世界，讓孩子享受造物主在宇宙中所設計的每一點、每一滴的傑作，讓孩子在鍛鍊體魄之同時，也能拓展其知識的領域，這樣是比死啃書本有更多獲益的，尤其寶貴的是那份親子之情會越來越濃。

七、八歲的孩子也會做些比較安靜的活動及手工，男孩子會喜歡做些簡單的飛機模型、風箏、竹槍等類的手工，而女孩子則喜歡打扮她的洋娃娃、佈置洋娃娃的小房間（可能只是一個鞋盒子）等的遊戲。而這些都是促進手腦合作的遊戲，是可以鼓勵的。父母親何不利用休閒的時間，一塊和孩子們玩？！的確沒有任何一樣的娛樂會比比更有意義及更有價值的！關掉電視機！去孩子的房間和他一塊做手工，一塊辦家家酒吧！

B. 智力方面：

初小級兒童的理解力已有相當不錯的發展，同時他的注意力也比以往增長了許多，約有半小時至四十五分鐘的時間。因此，在他做某一件工作的時候，更能發揮他的毅力及忍耐，此時是開始學習各方面才藝的理想年齡。

他喜歡親手做工，同時也富有幻想力與記憶力，並能將幻想與事實分開；他能明白文字和口語的關係，對數字的觀念更清楚；好學也好問，開始對一些神話故事着迷，喜歡童話故事中王子與公主的故事。他盼望每個問題都會有令他滿意的答案；由於在語言運用上能力的增加及熟練，因此能將心中的意思表達清楚，但對於抽象的觀念仍不能完全了解，對事物的了解，仍侷限於字面上的。

通常，八歲的兒童閱讀能力慢慢增強，有時會將故事書中的某一角色比作自己。他已知道金錢的價值與用途，他喜歡得到一些屬於自己可以花用的零用錢，父母亦應當指導他正當地使用金錢。他已有一些對時間、空間的觀念，會將過去、現在與未來連繫在一起；也開始注意到生活圈外的人物及世界，思想及判斷的領域也跟着擴大。

C. 情緒方面：

六歲的兒童開始由較單純的家庭生活擴展到學校及更多的社會人群中，因此，常會有情緒暫時失去平衡的現象。他的生活圈子逐漸擴大，有了多方面的接觸，因此，會迫不及待地去迎接一切新的事物，而變得興奮。哭、笑、愛、恨這些情緒表現轉變很

快。到了七歲，情緒上又會有退縮的表現，有時會心不在焉，有時又顯得十分敏感，缺少忍耐。八歲的孩子，在情緒上也是很敏感的，看重他人的讚許，不喜歡受到太多的批評，有時會因曾遭受挫折而拒絕重新嚐試，心中產生怕黑、怕迷路、怕被遺棄、怕孤獨，甚至怕自己的影子等之類的畏懼。



注意他敏感的情緒

初小級是一個希望受他人注意的年齡，喜歡表現自己的能力，嚐試完成各樣事情，但又會因能力不足，遭受失敗而產生一時的沮喪。然而這年齡的善、惡、道德觀念却加強了不少，更能發揮同情心，分享他人的感受，喜歡照顧小動物，這都是極純真與可貴的。

D. 社交方面：

這是一個很需要有玩伴的年齡，喜歡大家在一塊兒遊戲，並不太熱衷競爭，却又盼望每項競爭的遊戲都是自己得勝；一旦輸了，就會悶悶不樂或退出遊戲，常常是很自私的。

初小級兒童無論在家、在學校、在主日學和某些玩伴在一起時，他總有說不完的話，有時會誇大其辭，甚至說謊，自欺欺人，又犯小心眼兒；七、八歲的兒童也常會發生與人爭吵的事情，喜歡選擇同性的朋友。無論工作或遊戲，他都極喜歡得到成年人的稱讚，尊重有權力者的評價。這時，他也能明白與同齡孩子間的『人際關係』，渴望他人的『認可』。團體生活的歸屬感是他所需要的，也是培養合作、自制、誠實、勇氣等優良品格的好機會，並有助於繼續發展與適應往後的社會生活，父母親與教師應當鼓勵孩子在社會生活裏，發揮『友愛合群』的精神。

E. 靈性方面：

初小級兒童在信仰方面有顯著的擴大，他不但對信仰有興趣，同時也會關心到他人的信仰，喜歡上主日學，也喜歡帶領同年齡的孩子來。他會主動的禱告，也會很單純地將自己的困難或盼

望告訴主耶穌，要主耶穌為他解決。也會熱心地為那些他所關心的人禱告；他也會想到天堂和地獄的事情，對天堂存有許多的幻想及好奇，希望天堂裡充滿一切他所喜歡及盼望得到的東西；會認為地獄是個十分可怕的地方，他的天堂與地獄是物質的。

提醒孩子對犯罪的意念或行為產生『恐懼』是必要的，讓孩子從小對上帝喜愛聖潔及恨惡罪惡的本性，有清楚的認識與了解；並學習凡事順着聖靈而行，而非順隨自己的情慾。（加拉太書六：八）

由於此年齡的孩子仍不能了解抽象話語的意義，因此講解聖經時，有關的各種道德或神性的問題，得以具體的事例來配合說明，使他能模仿那些屬靈的好行為及態度。

此外，我們也能幫助他喜歡教會的各種活動與生活，也幫助他學習尊重並愛惜上帝所造的萬物，教育他，並給他機會對他人表達愛與關懷，正如上帝愛他一樣。讓他學習對上帝存有敬虔的態度，也是教導崇拜的一種方式。由於他還是十分依靠感覺的，因此，成年人就要利用各種機會，讓他感覺並經驗這位宇宙的主宰與各種屬靈的美德。

研習作業：

1. 試觀察初小級男、女孩子的相同與不相同的興趣（包括體能與手工兩方面）。
2. 試觀察初小級兒童發洩情感的一些特徵表現。
3. 試舉初小級兒童心中感覺恐懼的事情，父母與主日學教師當如何作輔導？
4. 試問一、兩位主日學初小級的學生，最喜歡聽那一類的聖經故事，為什麼？
5. 例舉一些可以讓初小級的兒童直接參與的教會聖工。

6. 試向主日學初小級兒童講解：『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就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啓示錄三：廿）
7. 請思想如何幫助初小級的兒童，每日有固定的靈修生活。

第五節

中小級兒童的發展（三、四年級）

A. 身體方面：

中小級的兒童年齡約在九、十歲之間，是身心穩健生長的時期，生長的速度較慢，但却很強壯，能自如的控制大肌肉的運動。他常常滿頭大汗的，媽媽常常會嫌他『太野』、『太瘋』、『成天不見人影』。他喜歡較為猛烈的遊戲，男孩子對『騎馬打仗』、『爬竹竿』、『單槓』、『跳箱』、『騎單車』等類的戶外遊戲最感興趣。女孩子則喜歡三、五成群或一、兩位玩在一起，最常有的消遣就是『吃零食』及看故事書。由於他小肌肉發展得比以前更好，就能做些較纖巧的工作，可以給自己縫衣扣，對『打彈珠』這項遊戲，也愈來愈精通了。

他的呼吸、消化和循環器官系統近乎成熟，眼、手合作也十分良好（打彈珠的遊戲就是得眼、手配合得好才行）；但由於心臟尚未充分的發展，因此，也得限制他作那些過度消耗體力的活動。充足的營養，合宜的運動、充份的休息與睡眠是他發育過程中要多加注意的。

B. 心智方面：

中小級的孩子有多方面的興趣，也好發問，對於英雄故事、冒險故事、傳記等都有興趣，也喜歡吸取事實和記憶；與他人溝通的能力，也愈來愈強，十分愛講話，合班主日學裡，最喋喋不休的孩子就是他們。他對創作性的工作或遊戲很感興趣。對道德問題有相當的了解，對自己的行為或工作肯負責任。閱讀能力增強，喜歡看許多教科書以外的讀物，求知慾亦然，進入更客觀與真實的世界。對藝術以及自然科學也感興趣，是培養藝術氣質與科學觀念的好年齡。

他不會太纏人，更能講理，絕對不會再需要爸爸媽媽催他快一點吃飯了，



閱讀能力增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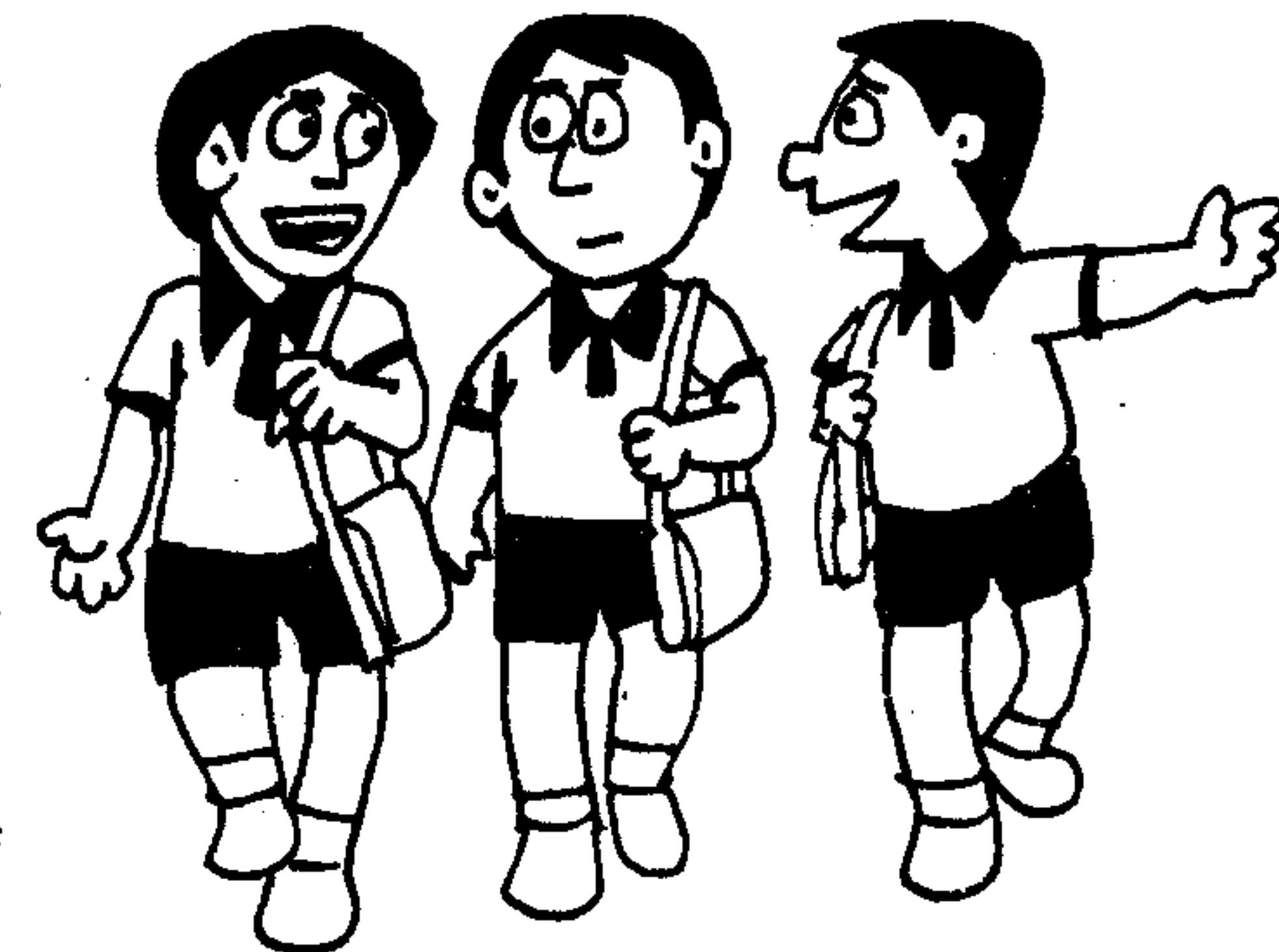
而且他也樂意略略幫着做些輕易的家事。賢明的父母親不要忘記在他上學、外出或臨睡之前，給他一個深深的親吻，並告訴他：『我愛你』。

C. 情緒方面：

開朗、活潑、隨和、熱心、友愛……都是中小級兒童的可愛情緒特徵，他會在自己的興趣中求快樂及滿足，遊戲及工作的態度也很認真，且要求公正，他最受不了『偏心』。此時由於情緒較穩定，較少有暴躁的脾氣出現，又是一可愛的年齡階段。

D. 社交方面：

所謂的『幫團時期』（Gang age）（註）是由這個年齡開始發展，同伴間的影響力相當大，十分看重同伴對他的接納；喜歡自己的朋友都在一個團體之內。表現得很合群，一舉一動，甚至服飾、表情、言語、舉止等都要盡量跟別人仿倣，為的是要爭取友伴的認可。他對團體忠誠，且守團體的紀律，同時對團體的榮譽心也相當有感受力，學校中的競賽活動，作『啦啦隊』最賣力的就是這一群。團體對他的『認可』與否，是他最關心的事情。



他關心團體對他的「認可」

他會尊重師長，但有時會吹毛求疵；喜歡得到他人的信任，也喜歡幫助別人，一切助人的事，他都顯得熱心效勞；但他却不喜歡仍被人看為是小孩，同時大都和同性在一塊兒遊戲。

E. 靈性方面：

他會很誠實、坦白且懷着單純的心向神祈禱，也明白罪的意思及嚴重性；對於聖經中的偉人及英雄人物十分崇拜，正是他模倣的好榜樣。

他喜歡參加主日學，也能背許多的聖經金句，可以自己查考

經文的出處，他也喜歡擁有一本屬於自己的聖經；對於那些有意義的教會活動也熱衷參與。由於他處於『幫團時期』的年齡，因此，可鼓勵他參與教會中的服事，讓他深深體會服事主及服事人的喜樂。此時主日學教師與父母可鼓勵幾位同年齡的孩子常聚在一塊兒靈修，相互勉勵，一同在主裡長進。

註：1.王馨生編著：兒童心理學，第二五〇～二五四頁。
2.赫洛克原著：發展心理學，第二七七～二八四頁。

研習作業：

1. 試調查中小級兒童所喜愛的課外讀物。
2. 請為主日學中小級的孩子們選擇五、六本基督徒文學作品或故事。
3. 請選擇一份適合中小級兒童的聖經函授課程，作為他們主日學的課外作業。

第六節

高小級兒童的發展(五、六年級)

A. 身體方面：

高小級的兒童是正要開始進入青春前期的階段，很容易感到飢餓，胃口特別好，成天想吃東西。這時女孩子的生長速度比同齡的男孩子快些，也長得較為高一些，在性的發展上較男孩子早一、兩年。體力上的持久力增加，也愛表現他的強壯及耐力，由於經歷內部的生理變化，因此也容易感到疲倦；對於那些難做並有競爭性的事情仍然充滿興趣，還是會吵吵鬧鬧，一副精力旺盛的樣子。

B. 智力方面：

高小級的兒童對於收集事實及見聞最感興趣，喜歡集郵、集明信片、集火柴盒等，這些正當的嗜好是父母親及教師所當鼓勵的。他也能藉着小詩、小歌文或故事、圖畫等來表達自己的意思或感覺，興趣是多方面的。

他也希望成爲一個能做正確抉擇的獨立個人，將自己想成大人，喜歡讀些成年人的書報或雜誌，或觀賞成年人的電視節目，對卡通片仍然十分感到興趣。喜歡也會想到未來的志願——男孩子是工作及職業的問題，女孩子是婚姻、家庭或事業的問題。

十二歲時的智力發展是一個重要的階段，他對抽象事物的思想能力大有突破；與大人一塊兒閒談的時候，也十分能溝通及表達他的意思。愈來愈懂得使用抽象名詞，對於討論、辯論、計劃等的團體活動也更能運用他的思想力。記憶力及領悟力均強，注意力及持久力可達四十五分鐘左右，比中小級階段又邁進了一大步；只是這年齡的兒童喜愛批評，應當多有機會接受正確的指導。

C. 情緒方面：

十一、二歲孩子的情緒是不太穩定的，有時像個長成的大人，有時又十分孩子氣，其實，他還是個孩子。他的感情十分坦率、熱切，但也顯得浮躁與一點心不在焉。他學會控制厭惡的心情

，遇到不如意的事情時，會擺在心裡，對於不太喜歡的工作會勉強完成。

他對幽默或滑稽、好玩、開心的事情很有興趣，會滔滔不絕地講述，並一再地重覆。喜歡製造笑話，也愛替人出點子；有時又會嘲弄兄弟姊妹，與同齡的孩子相處時，也喜歡拌嘴爭論。

他最怕孤單，以及他人對他表示拒絕與批評的態度，他最需要感覺被愛，且得到足夠的安全感。

D. 社交方面：

社交關係對這階段的兒童是十分重要的；他關心他人對自己的態度，喜歡和同伴廝混，對所參與的團體以及自己的家庭相當忠心。他不喜歡別人批評自己家人；在團體之中，也常顯示出爭競之心，爲的是想脫穎而出，建立自己的新地位。



他最怕孤單

高小級的兒童十足是個英雄崇拜者，但不喜歡異性，男孩子會認爲女孩子『囉嗦討厭』，而女孩子則以爲男孩子太『粗野』，而有些相互敵對。

在一方面來說，高小級的學生並不太依賴父母或家人過多的照顧。生活起居的事情，他早已學習得很好了，然而在心理上與生活的安排上，如：選擇課外活動、選擇朋友、選擇良好嗜好等，仍賴成年人從旁指導；也需更懂得發揮個人與群體的合作精神，以達到更成功的社會適應。

E. 靈性方面：

由於高小級的兒童對道德行爲的意



有時會彼此排斥、相互敵對

義已相當了解，因此，他認識罪的嚴重問題及後果，曉得要對自己的罪負責。對個人的信仰，也是抱着很實際的態度，他相信上帝能幫助他勝過各樣罪的試探，且垂聽他的禱告，並且已預備好自己的心去接受上帝。基督徒父母與教師不但要關心他是否已接受了救恩的問題，同時也要不斷地鼓勵他有個人靈修的生活，讓他體會宗教經驗的寶貴與實際，也教他懂得由神的話語中尋得解決日常生活困難的答案。除此之外，也不可忽略鼓勵他樂意關心別人的靈魂，與他人分享上帝恩惠的福音。

研習作業：

1. 試為主日學高小級的兒童設計一個兩天的露營節目。
2. 試觀察高小級的兒童對禱告的態度如何？
3. 請為主日學高小級的兒童設計一些教會以外的服務性質活動。
4. 試為主日學中兩、三位高小級學生安排至初小級中擔任助教，並觀察結果。
5. 試為高小級的兒童選擇一些適合他們每日靈修的材料。

第三章

基督化的兒童教育

第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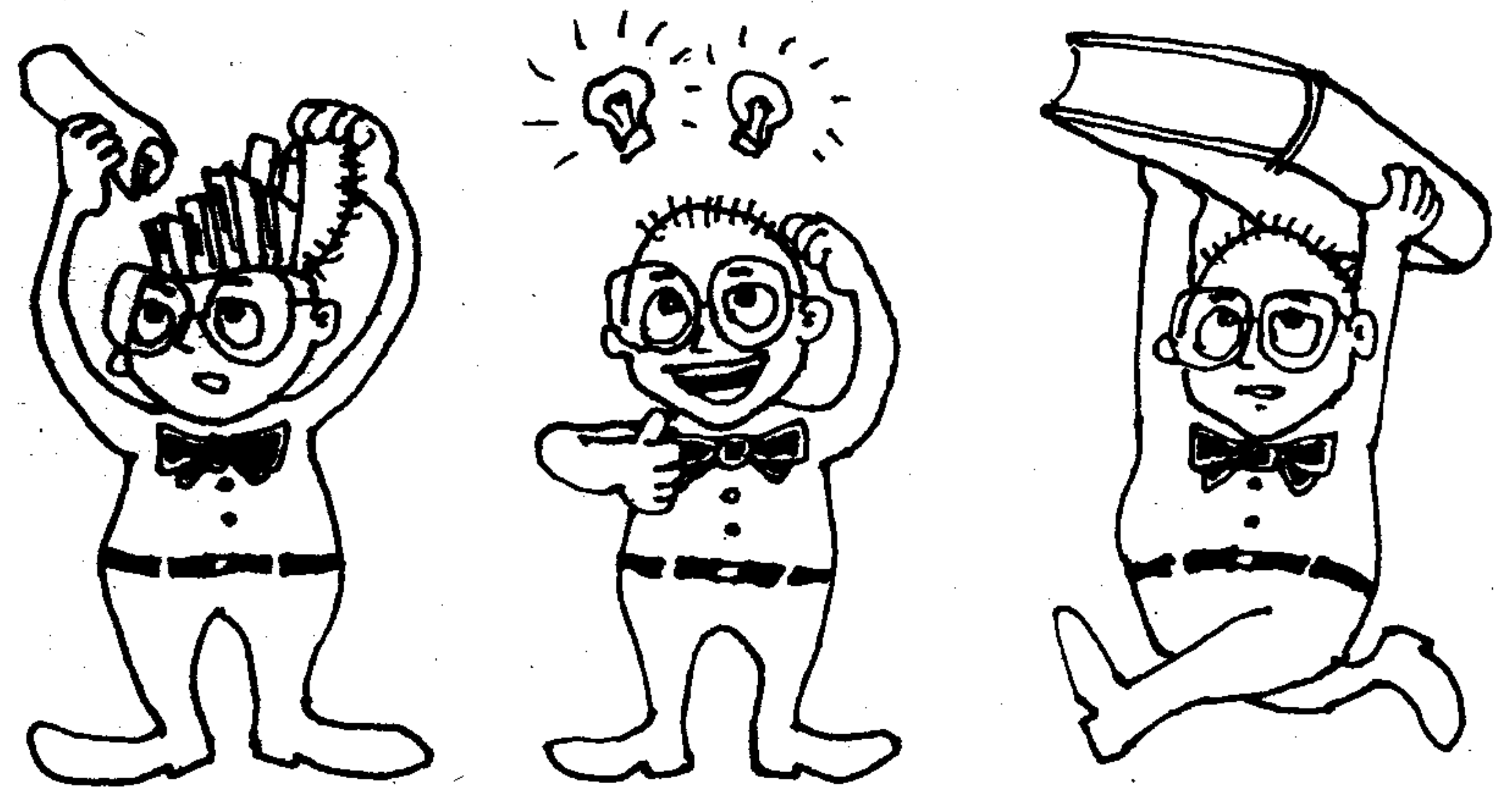
基督教兒童教育之過程

基督教兒童教育過程中，上帝、父母與教師各佔了相當重要的地位；父母、教師所處的地位即是去瞭解、去發現兒童的種種特徵、興趣、需要、問題與困難等等，並且要藉着聖靈與上帝話語的啓示，幫助兒童面對問題與解決問題，以經驗人生。不可否認的，基督教教育之別於世俗教育，即在它擔負教育中最重要的——靈性教育。靈性教育的主要內容就是教導兒童認識並接受基督（約翰福音十七：三；一：十二）、遵行主命（路加福音七：四十七——四十八；馬太福音廿二：卅七～四十）並宣揚真道（馬太福音廿八：十九、廿）。基督教教育過程中最大的動力即是聖靈的工作；聖靈親自參與教導和光照，使兒童原始的生命得以改變，心意得到更新，在基督裡靈命不斷地成長，可以朝着一生為主而活的目標去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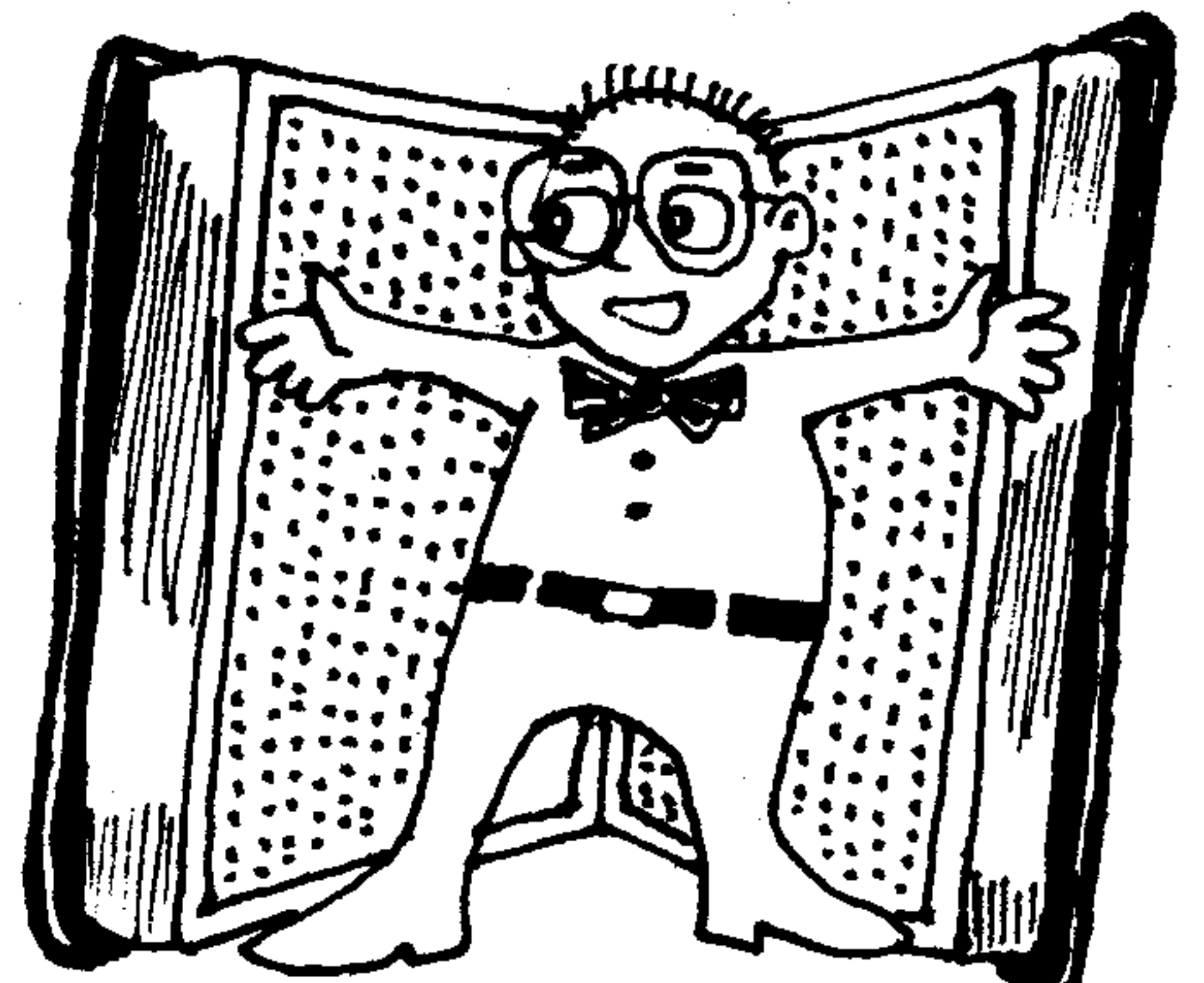
教育過程中的父母與教師，乃是與兒童一齊長進的。靈性教育的內容不能僅賴口頭上的傳述與教導，而是要切切實實地在生活裏力行。沒有人能拿自己所沒有的與人分享，基督徒父母與教師身教的使命，就是不斷地向孩子見證出上帝的愛與恩典如何地改變了我們自己、充實了我們的生命；並使我們得以在罪上死，在義上活。兒童時刻在向我們學習，我們的經驗就是他們獲得基督徒知識與行爲的具體資料。

欲實踐教育過程的最終目標——使兒童（信徒）靈命成熟，並建立基督的身體——必要貫徹教育過程四大步驟的學習，即：明白知識（聖經）→洞悉真理→真理與生活發生聯繫→實踐真理。

許多主日學教師與基督徒父母，常會提出一個相同的問題，那就是：『爲什麼孩子聽了許多聖經故事，又能背誦許多金句，而他們的生命仍然沒有改變呢？』追溯其最根本的理由就是：孩子所受到的基督教教育，僅在於明白知識的階段。問題就是在他們的信仰與生活發生了矛盾與脫節的現象，未能將學習到的知識及真理應用在日常的生活當中，讓信仰來處理他生活中的種種。



明白知識→洞悉真理→
真理與生活發生聯繫→
實踐真理



因此，教會生活與日常生活成了各不相干的局面，自然談不上遵行真理與實踐真理了。再者，設若教會教師與基督徒父母沒能樹立起身教的示範——過實踐真理的生活，孩子也會因爲沒有學習的榜樣，以致忽略，或不在乎去學習過實踐真理的生活了。

容許基督教教育工作者作一個令人深思的提醒：飽學聖經知識，又能背、唱動聽悅耳的聖經經文和讚美詩等，並不等於接受了基督化的教育；唯有過著能夠實踐基督教教育內容的生活，才能產生基督化的意義，並能達到教育的最終目標。欲使基督教教育過程得以順利進行，並收到成功的果效，就必須發揮教會與家庭二者間最緊密的配合——父母與教師共同攜手施予子女的基督教教育是一定不可忽視的。將由以下兩方面來看基督教教育過程的問題。

A、教會教育與家庭教育配合的必要

1. 兒童同時在家庭與在教會學習，家庭與教會的教導必須一致，不相矛盾，否則兒童將無所適從。

2. 教會應照聖經的教訓給予基督化家庭生活的概念、原則及家庭生活中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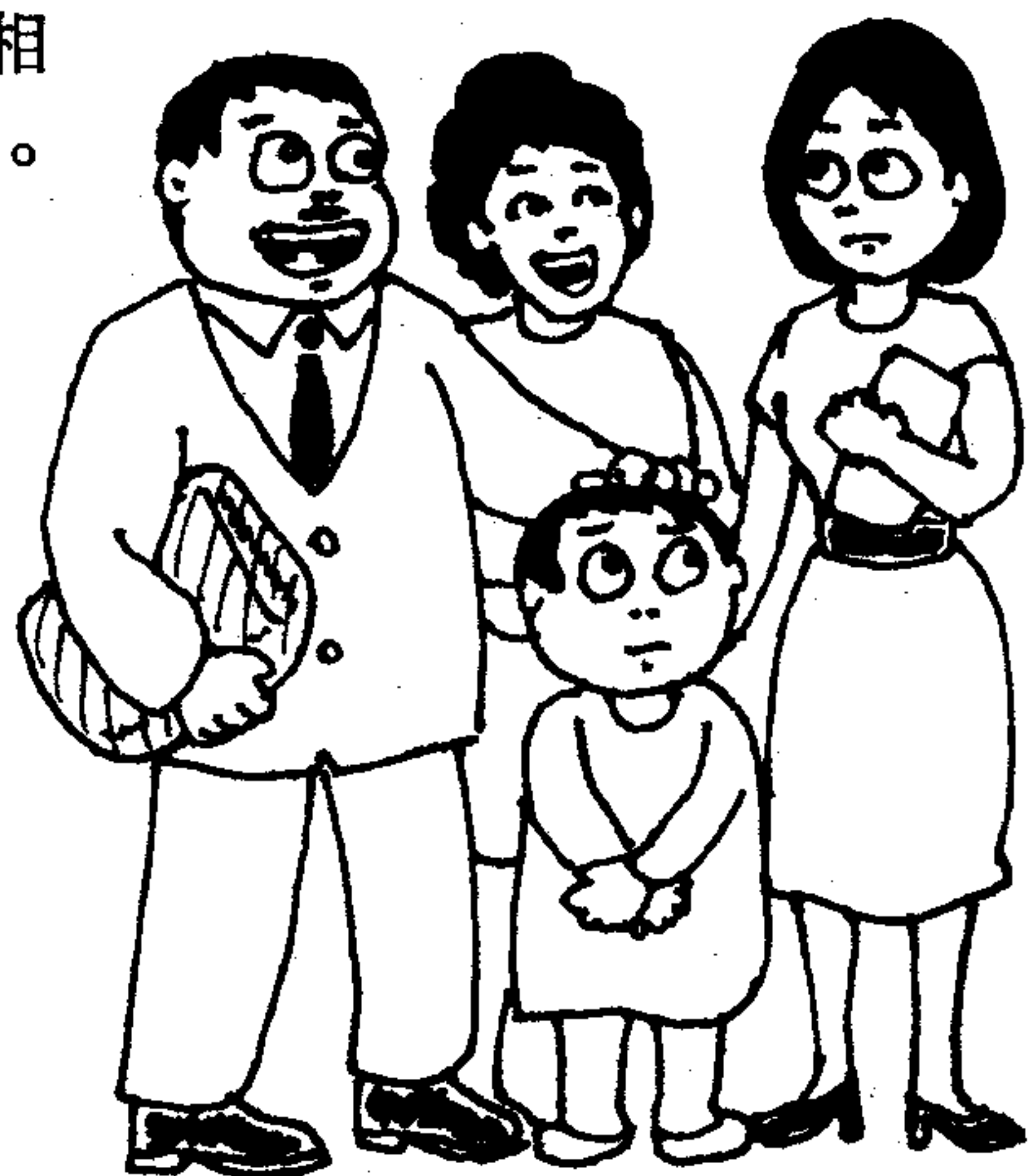
3. 教會的教導需賴基督化家庭繼續執行栽培的工作，使兒童得以將所學貫徹並實踐於日常生活之中。

4. 由於父母（家人）忙碌，或受本身了解程度的限制，兒童在家庭中不一定能受到足夠或完全正確的基督教教育（包括知識、靈命與事奉上的長進），因而有賴教會系統化的教導。

5. 基督徒父母與教會教師保持合作與連繫，共同發現兒童的困難及問題，如此，方能有效地幫助兒童在基督裡有更成熟與平衡的成長。

6. 兒童常以基督徒父母與教會教師為對象，模仿其良好品格、思想、態度，也從他們身上了解上帝的愛，父母與教師若保持良好的關係與連繫，必能激勵兒童羨慕過屬靈的生活。

7. 教會團契是家庭團契的擴大，兒童平日大多生活於家庭之中，在家庭中的學習與適應，必有助其參與教會團契中的學習與適應。教會教育與家庭教育的確是基督教教育的兩條『手臂』！



教會的教導需賴基督化家庭繼續執行栽培的工作

B、教師與父母的職責

1. 重視教導：

a. 教導是一項神聖的使命，是上帝的旨意。（以弗所書四：十一）

b. 教導能滿足需求。

c. 教導能使孩子（學生）認識基督並成長。

d. 教導能讓基督徒兒童（學生）彼此建立。

2. 提供課程（聖經是中心）。課程要達到：

a. 使孩子（學生）得知識、真理、道德觀、價值觀、完成大使命、建立基督化家庭……的學習。

b. 充實生活內容，並與日常生活發生意義及關聯。

c. 讓孩子（學生）能把握已知的真理與教訓，迎接未來的生活。系統化的聖經教導，能讓學生對真理有全面平衡的認識。

d. 作門徒的操練與實際——課程成為身受的教訓。

3. 激發學習動機——引起需要學習的感動（驅策力），因此：

a. 要使學習成為有興趣的事情。

b. 要使學習成為有價值的事情。

c. 要使學習成為生活中的必須。

d. 要使學習成為生活上的滿足與享受。

在激發動機上，我們應當努力達到三項目標：

(1) 使孩子渴慕學習。

(2) 使孩子繼續學習。

(3) 使孩子逐漸獨立學習得更好。

4. 引導學習過程：

達到目標——

a. 運用思想。

b. 不與生活經驗脫節。

c. 依靠聖靈光照及指引。

d. 明白上帝的旨意。

e. 彼此分享、溝通與建立。

f. 徹底明白並遵行真理。

5. 應用教學方法：

達到目標——

- a. 輔助教學，使孩子瞭解。
 - b. 活潑、受吸引、加深注意與記憶。
 - c. 方法不取代內容。
 - d. 簡化教育過程中教導、學習、內容等的複雜。
 - e. 解釋課程要平易近人，並注重身教榜樣的教導。
 - f. 『傳道、授業、解惑』。
6. 實踐生活化的學習：
- a. 達到以生活實踐教育內容的目標。
 - b. 信仰與生活成爲一體。
 - c. 達到教導者（父母、教師）與學習者一同長進的目標。
 - d. 實踐所學——達到遵行真理於生活中的目標。
7. 教學追蹤——考核。考核的工作乃是教師與學生二者一齊進行的。

教會與基督化家庭實施基督教教育的目標，都是相同的——帶領兒童（也包括每位家人）認識基督，並在基督裡達到成熟與完全的地步。以下是幾個幫助家庭與教會更發揮合作效果的建議：

1. 定時舉行主日學懇親會，父母與教師交換教育心得，並提出兒童特別的問題或困難，以作進一步的研討並予以輔導。
2. 教會按時提供父母基督化家庭教育所需之資料，如：研經資料、聖經故事、兒童詩歌、屬靈人物傳記……。
3. 教會鼓勵父母督促兒童習作主日學家庭作業，可激勵家長與兒童努力實踐信仰與生活的合一見證。
4. 教會每年至少舉辦兩次基督教教育研討會，傳遞基督化家庭生活的概念與原則，並包括正確的教養子女的態度、方法等等的問題。
5. 牧師或主日學教師定期作家庭訪問（打電話、書信聯絡也可），實際瞭解兒童在家庭中的狀況，以便隨時提供幫助。
6. 邀請家長輪流在兒童主日學中擔任助教，使家長更加重視子

女的主日學教育，並有助教育的追蹤，以及成爲儲備的師資。

7. 教會幫助基督化家庭建立家庭崇拜（又稱家庭祭壇），鼓勵全家人一起敬拜，兒童自幼感受敬虔的氣氛，日後必不偏離真道。

基督教兒童教育的過程當中，教會與家庭一同的參與工作是絕對必要的，教會的教育工作需要家庭來支持，家庭的教育工作也需要教會的幫助。認識了二者間相互配合的必要與關係後，相信我們的教導必更能成功，也必能培植出更成熟的基督徒。

研習作業：

1. 試想教會當如何關心與幫助那些不是出自基督教信仰家庭中的兒童？請例舉出實際的行動。
2. 請在教會中試辦『主日學懇親會』，並仔細觀察和記錄果效。
3. 試由聖經中找出一些基督化家庭應有的概念與原則。
4. 試列出主日學教師探訪兒童的計劃，並作一計劃表，以便實際地去關心你的學生。
5. 試就『教師與父母的職責』作自我角色的評估。
6. 試述研習本課後的心得與感想。你還有什麼建議嗎？

第二節
管與教的原則

一般說來，父母對子女的管教態度有建設性的一面，也有破壞性的一面。接納、開明、溫暖、容忍（利、弊均有）的態度乃屬前者；反之，摒棄、冷漠、獨斷、限制，甚至溺愛、偏愛以及不愛等，乃是極具破壞性的不正常態度。管教之道，人人不同，做父母的必須瞭解，那一種方法最具效果，而達到教導孩子瞭解是非的目的。更重要的是，在管教的過程中，務必達到父母與子女一同學習與長進的果效。如此，必能避免任何一方的血氣或不滿；孩子可直接由父母的言教與身教學習到正確及可效法的榜樣，父母亦可在孩子身上發現自己的缺欠和需要改進的態度、觀點等等。

在基督徒父母管教子女的過程中，有幾個管教原則是不可忽略的：

1. 尊重與接納。

往往懂得尊重與接納子女的父母，他們的態度是這樣的：

- a. 無條件地愛護子女，不論子女成功或失敗，失意或得意，總是心存了解、體諒與欣賞的態度對待子女。接納是以子女本人為主體，而非以子女的所為作主體。
- b. 縱然不一定喜悅子女的某些行為，但却肯平心靜氣地與子女溝通；保持客觀，而且是對事不對人，絕不用不良的言辭或舉動，對子女作一味地攻擊。
- c. 必要時願意承認自己的不智或錯誤，且亦盼望取得子女的諒解。我國自古以來的一句『名言』：『天下沒有不是的父母。』往往是傷害親子關係的暗箭。賢明的基督徒父母，請三思之。
- d. 容許並欣賞子女有不同於自己的看法、意見或作法，並不住地從旁加以輔導，幫助子女學習肯定自我的價值，並作獨立自主的人。

e. 懂得輔導子女也做個尊重與接納他人的人（包括對父母）。尊重與接納必定是雙方都要做的努力。

f. 開明而不獨斷。孩子一旦被尊重與接納，自然可以免去相反一面的——遭受拒絕或自我價值受輕視後，所產的挫折、自卑、冷漠、攻擊，甚至吹噓誇張等的不正常心理。

2. 提供發展的機會。

父母樂意提供子女發展的機會通常是：

- a. 不任意壓抑子女，使其成為與自己一樣的人，或勉強塑造他們成為某種模式的人；而是從旁不斷地予以指導、協助與同情（體諒之意）。
- b. 容許、鼓勵子女參與，並樂意採納子女對家庭，或對家事上的意見。如此，反而收到子女肯主動幫助家庭的果效。
- c. 懂得培養子女正當的興趣與喜好，並協助子女努力朝着目標發展。在此，也提醒父母在精神與金錢（或物質）上作慷慨的支持！
- d. 不勉強子女達成父母的願望，而是尊重子女的選擇及發展，並鼓勵自由創作（在正確的動機、情況、能力範圍內）。我國人望子成龍、望女成鳳的心理，往往就會造成『要子女達成自己願望』的情況。當然，父母的出發點並非不好，但是設若因此而給子女加上了壓力及勉強，就很容易產生問題。舉例來說，父母何苦因希望孩子成為名鋼琴家，而強逼一個既無彈琴興趣，又無音樂細胞的孩子去苦苦練習呢？如此，豈不浪費光陰？也傷彼此之精神與和氣呢？請給孩子有決定自己前途的自由吧！父母儘可從旁多予指導及協助就夠了，將你的孩子交託給上帝，祂會負責的。
- e. 給子女說話的機會。這並不表示孩子在任何時候都可以發表一番意見；指導孩子說話的藝術，應該先從『聽話』的禮貌開始。該說的時候說，該聽的時候聽，聽旁人說話時，不好插嘴或一味加以批評，甚至『澆冷水』。同時要輔導子女，在眾人面前所談論的話題，也儘量避免以自我為中心，要多

表示關心及尊重他人的意見及看法。同時言談中也不要誇張（吹牛）、虛謊、狡辯、頂撞、不實等的表現，這些都是不榮耀上帝的。箴言四章廿四節及十二章廿二節分別說到：

『要除掉邪僻的口，棄絕乖謬的嘴』，『說謊言的嘴，為耶和華所憎惡，行為誠實的，為祂所喜悅。』

3. 父母一致性的管教。

即父母在管教子女的態度上採相同的主張；也就是說，父母對子女行為的判斷，立下一致的標準。這樣好使子女有所遵循，才不致落入『左右為難』、『投機取巧』甚至『無所適從』的光景；夫妻之間也不致為此傷和氣。

4. 避免過份的責備或縱容。

管教的目的是要讓孩子學好，而非虐待他們，管教不是不愛，愛也不是應當免去管教；這些都得在平日，以及管教過程中讓孩子明白的。

出現過份責備或縱容的原因，大都在於父母與子女之間的價值觀及意見等，發生不能權衡與溝通，兩者均會造成不良的後果。過份的責備，孩子縱使表面順服，然而內心難免怨憤交加，而充滿敵意；過份的縱容，勢必養成孩子驕橫或獨斷的性格。

有些時候父母對子女過份的怒氣，往往是因控制不了自身的情緒而引起的。譬如父親在公務中受了上司的責備，或是母親操作了過多的家務後，內心的煩躁、勞累、壓力，或許加上經期前後的生理困擾……因素，因而遷怒於子女；又有時，父母縱容子女也是因為父母受不了子女一再的糾纏或耍（往往是大哭大鬧或不肯進食的表現），因而輕易地『投降』，久而久之，孩子自然習慣了被驕縱的種種行為，同時也『享受』這樣子的把戲哩！

父母管教子女要持守溫暖的態度，然而溫暖絕非護短式的溺愛；父母有權發脾氣，發『有理的』脾氣後，也不必感到內疚與不安，然而却不可喪失理智式的拿孩子出氣，更不能損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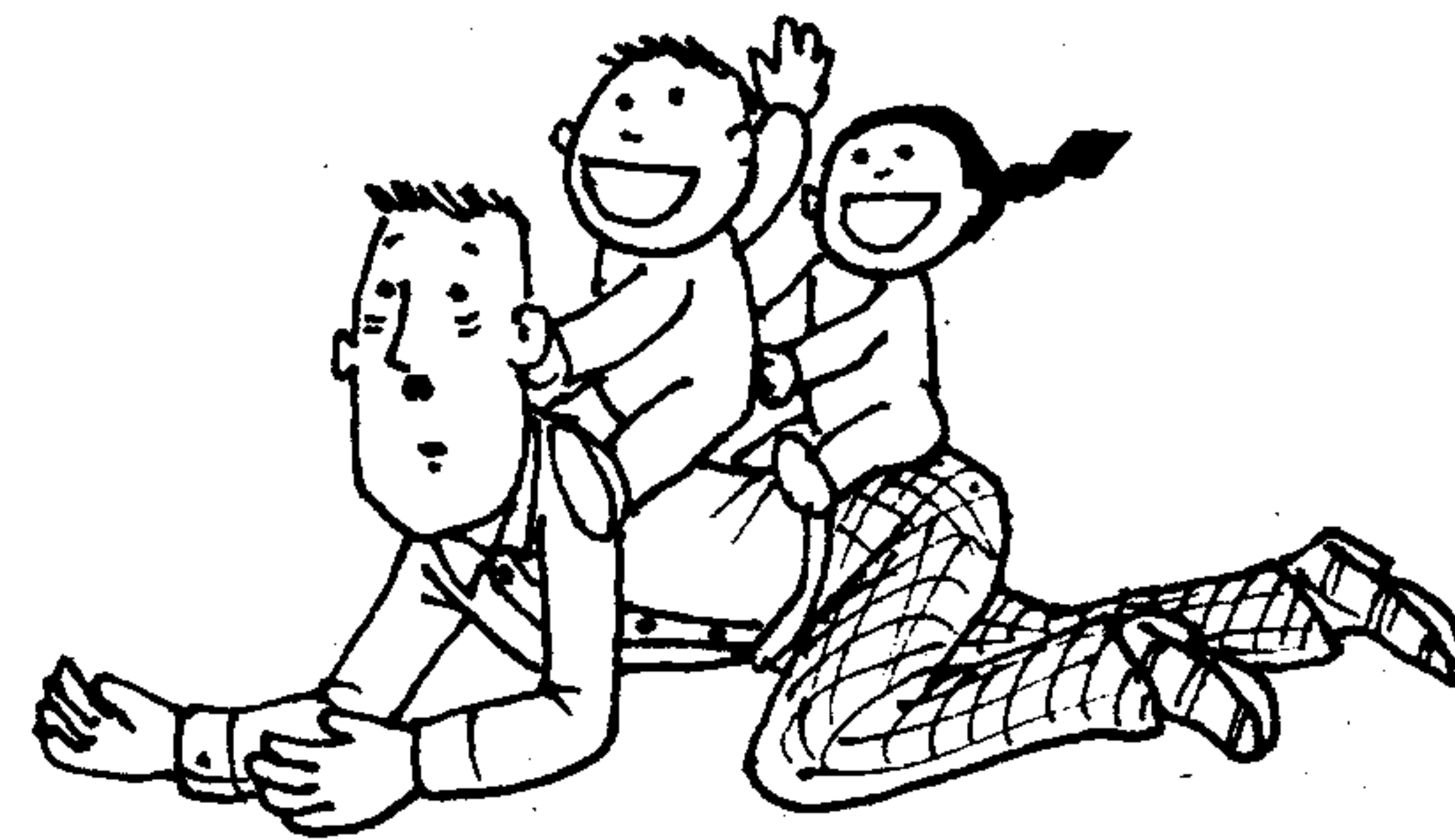
孩子的自尊與人格，基督徒父母要學習在生氣中也能付出愛心及安全感，這才是成功的管教之道。

5. 不將自己的情緒，有形無形地加在孩子身上。

有形或無形的情緒，每每會帶給孩子許多承受不了的壓力。好比說，有些好強的父母愛將自己的小孩與其他的小孩相比較，其實父母應摒棄這種心理，取而代之的，乃應積極正面的提醒孩子的長處與優點；告訴孩子，你為他某方面有很好的表現而感到欣慰，要懂得相信自己孩子的能力。另一方面來說，你應該讓孩子感覺出，你愛他，比愛他的能力或成就更多，且是主要的；也要不斷地鼓勵他，才不致給孩子帶來壓力與無成就感。一味企望孩子填滿父母的『慾望』是極不公平又不合理的。

6. 樂意參與孩子的生活圈。

父母參與孩子的生活圈自然更能拉近彼此間的距離，參與孩子的生活圈並非事事去干預他們，而是對他們的事情發生興趣。譬如：結識孩子的朋友，又樂意接待他們。這是很不容易的，很可能你壓根兒



父母要樂意參與孩子的生活圈

就不欣賞他的朋友；再說孩子最容易將地方弄得又髒又亂，父母自然要花些額外的時間及精力來整理與打掃，這份接待的愛心及忍耐往往是要付出不少代價的。此外，可與孩子一同欣賞他們喜歡的電視節目；陪伴孩子作些屬於孩子們的事情或活動，聆聽孩子的傾訴、送孩子去朋友或同學家戲耍（縱使孩子自己會乘坐公車，你若陪他一行，這也是很美的，你的這份細膩的愛心，將會在他一生中留下最有價值的回憶）等等。

參與孩子生活圈的父母必然能從旁給予子女許多的體諒、關懷、同情與協助的機會，無形中，也讓孩子學習自願地讓父母分擔他們的思想、感情和困難等等；也學習尊敬他們的父母，與父母一同分擔一些他們能分擔的。如此，家庭必然上下一團和氣，也必不會產生什麼所謂的『代溝』了。

7. 改進和孩子間的談話藝術。

箴言第十五章廿三節說：『口善應對，自覺喜樂，話合其時，何等美好』，第廿五章十一節又云：『一句話說得合宜，就如金蘋果在銀網子裡。』與孩子談話所不能忽略的就是尊重與技巧，因為尊重就能保留父母與孩子的自尊，懂得談話的技巧即可在最合適的時機予以勸導和忠告。因此，父母們可以試試：

以了解代替嚴責；以講理代替恐嚇；以接納代替奚落；
以信任代替賄賂；以坦誠代替虛謊；以稱讚代替比較；
以榜樣代替規條；以指導代替批評；以智慧代替嘮叨。

8. 父母隨時代進步而不斷吸取新知，自我更新。

家庭是兒童社會化的第一個媒介，兒童的社會化過程，由最先接觸的父母開始，而後擴大至學校、社會、教會、人群。不少研究兒童學的人士都認為，兒童在家庭生活面臨適應的順利與否，幾乎左右了他未來一生社會化的成功或失敗。因此，父母本身的氣質、學識，以及父母對子女的管教態度，不但會給子女留最深刻的印象，同時也最能直接影響子女的人格、態度、動機、行為以及人生觀等等。子女不僅單純地由父母那兒接受了管與教，同時也直接感染並學習到父母的思想、言談、舉止、待人、接物等各方面的人生哲學。處於現代這個知識爆炸的時代裡，為人父母的若不繼續努力充實自己，那就難免會與孩子發生格格不入的現象；親子之間所能交談的範圍與題材，必定大受限制。

9. 懇求上帝賜下管教的智慧。

管教過程中同樣需要有上帝的靈帶領，聖經上主耶穌曾說

：『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翰福音十五：五）求主幫助每一位基督徒父母，本着基督的教訓，並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來養育教化我們的下一代吧！

在討論了許多管與教的原則之後，仍要提醒父母們幾件不容易做到的事情，那就是：

1. 不給孩子定下父母所期望的標準。
2. 遇事總是願意冷靜地站在孩子的立場來思想。
3. 誠實無偽的言行。
4. 堅持正確的管教原則。
5. 一致的言教與身教。
6. 以達到教育符合聖經的道德標準與人生觀為教育的目標。

常言說得好：『沒有好的夫婦就沒有好的家庭，沒有好的家庭就沒有好的子女。』賢明的基督徒父母千萬要牢記這樣的教訓，在家庭中設立最好的身教榜樣，相信如此必能省去許多在管教子女上，不必要的麻煩和困難。

研習作業：

1. 請於細讀過本節之後，寫下你的心得。
2. 請於教會所主辦的『基督教教育研討會』或『主日學懇親會』中，安排一段時間來專門討論父母管教子女的一些問題。
3. 試思想主日學教師當如何管教他的學生？

第三節
教導兒童負責任

孩子是不會產生自動自發的責任感的；他不會自動的收拾好玩具，也不會自動的去打掃房間或去倒垃圾，就算父母親指定他做某件事情，他也可能一溜煙地跑走，而將事情擱置一旁。孩子若不能學會盡自己的那份責任，他就很難適應往後更複雜的社會生活。因此，父母應當在孩子幼小的時候，就教導他負起責任來，小時候若學不好，長大了再學就更困難了。



讓孩子從小就學習負責任

父母當如何灌輸孩子責任感呢？首先，最要緊的就是要趁早養成他負責任的好習慣。學齡前的小孩常常會去討父母親的喜歡，他曉得

乖乖聽話就會讓父母親開心。父母就可以利用這樣的機會，給他一點兒工作，讓他幫忙，譬如：要他把餅乾盒放好；將桌子上的書放回書架上；或許讓他和你一塊兒去倒垃圾等。這些簡單的事情也許算不了什麼，也可能他愈幫愈忙，把事情反而給弄糟了；然而，在孩子的心中却可以深深體會出父母看重他的心情，他自身也能體會出相當的成就感。

孩子一天天長大，逐漸能完成更重的工作，與承擔更大的責任。這時讓孩子明白，每一次他接受工作及責任時，父母總是期待他順利地完成，即或出了小問題或困難，父母亦樂意隨時提供幫助，絕不無故責難。孩子有這樣懂得體諒、同情與關愛的父母，自然會盡最大的努力完成當盡的責任的。

有些時候，孩子也有可能忘記了或一時疏忽了自己的責任的時候，父母得注意從旁提醒他，設若發現有故意推卸責任的態度及行爲，也要給予合理及適當的懲戒。有一點很重要的，就是要平日建立孩子對父母的信任，如此，孩子在接受懲戒的時候，必

能口服心服父母明理的判斷與作法。

在父母教導孩子責任感的事情上，其次要注意的，就是堅持原則。譬如說，父母平日教導孩子每天要把屋子收拾整齊，但有時候，父母爲了節省時間，或少費些唇舌，或爲做得更好，結果乾脆就由自己動手去做。這下子一定會把站在一旁袖手旁觀的小傢伙給樂壞了，他真巴不得有人去替他做哩！如此『習慣』了之後，他就繼續等着你的『伺候』，你也就只好『罷了』。因此，父母要注意，切勿朝令夕改，以免孩子永遠摸不清父母的教育原則，又得以取巧，懈怠當盡的責任。

孩子不能完成當盡的責任，往往也可能是因爲父母忽略了這方面的教導。以下幾個建議，可以幫助父母作些評估：

1. 每次交代孩子做某一件事情的時候，總是先解釋清楚，好教孩子完全了解你的意思與期望。
2. 讓孩子知道，你對他將要完成的工作是極具信心的。這在有形無形中都是一種對孩子的正面鼓勵。
3. 不忽略從旁的監督與指導，以免孩子半途而廢，或受挫灰心不做。同時父母要注意『量』孩子之力而決定給他怎樣的工作，若是給了他超出他能力所能承擔的工作，而孩子未能做好，就不得認爲他是沒有盡責任了。
4. 一方面要懂得鼓勵與稱許，另一方面也要讓孩子明白，能完成自己的責任，乃是他的本份，同時對家庭的貢獻或對他人的方便也是了不起的。父母與子女雙方都應當有同樣的一個了解：責任感的實踐能幫助我們建立未來更成熟的生命。
5. 每一件交給孩子的工作與責任，都要讓他學習了解自己的能力和信心。因此，父母必得避免對子女的過份保護，好讓孩子在童年時代，即學習獨立擔負自己的責任。
6. 幫助孩子不但懂得工作與責任其中對自己與他人的價值，也欣賞自己的工作與責任。
7. 讓孩子學習盡基督徒當盡的一切責任時（包括對家庭的責任，對學校課業的責任……），記住聖經的話：『無論作甚麼，都

要從心裏作，像是給主作的，不是給人作的……因你們（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歌羅西書三：廿三，廿四）孩子心中有了凡事『為主而作』的觀念時，盡責任就會更美了。

8. 讓孩子由工作與責任的經歷中學習自我訓練（包括敬虔、仁愛、忍耐、毅力、有恒、盡忠……），絕不壓制剝奪『自助』的機會。讓他曉得，上帝不幫助那些懶惰的人。
9. 鼓勵孩子依靠上帝所賜予的恩典與力量來完成當盡的責任（包括：對犯罪的意念與行為負責、對利用時間與守時上負責、對金錢正當使用上負責……）。
10. 隨時、隨處教導孩子學習在愛惜公物、遵守諾言與遵守社會道德規範上負責任。基督徒絕不能離群索居，遵守社會秩序與維護社會規範，也是基督徒當負的責任。
11. 父母及教會教師也當樹立責任心的身教榜樣，我國俗語說：『上樑不正，下樑歪』，的確很有道理。

負責任正是忠心態度的最好表現。保羅在寫信給他主裡的兒子提摩太的信裡，曾多次勸勉提摩太，要他常『守住』上帝的話（提摩太後書一：十三）、靠聖靈『牢牢的守着』所曾『交託』他的善道（一：十四）、作『無愧的』工人（二：十五），這些都是要負責任的意思。

願主幫助每一位基督徒父母，能有保羅生命相同的寫照——『我活着就是基督』，又如摩西有『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希伯來書三：五）的精神，在兒女面前樹立起日常生活與屬靈生活的好的言、行榜樣，靠着上帝的恩典，與兒女在學習忠心、負責的功課上，一齊努力。

研習作業：

1. 請列舉幾項父母可以在兒女面前表現出負責任的榜樣。

2. 請調查一、兩位基督徒與非基督徒父母，如何教導他們的子女負責任，並請比較二者教導上的同、異點。
3. 請為人父母者對自己負責任的態度作自我評估，並靠主加添力量，以作必要的修正。

第四節

幫助兒童認識自我的價值

在整個的宇宙價值觀中，與我們每一個人發生最密切關係的，就是自我價值觀。不容置疑的，基督徒的價值觀乃是建立在上帝的話——聖經之上的。本節所要研討的，就是由上帝的話來幫助兒童認識自我的價值、確自我的價值與欣賞自我的價值。

我們都瞭解，一般人（基督徒與非基督徒）常受兩個問題所困擾，那就是：『我當如何作選擇？』，『別人怎樣看我？』這兩個困擾人的問題往往是一個問題，因為人不太可能作與他人無關的選擇；就兒童來說，更是如此。

兒童不一定能有為自己作選擇的能力，故需參考或接納他人的意見；除了選擇能力之外，兒童也不一定有權為自己作選擇，至少他不能完全拒絕其父母、家人或教師等的意見。因此，他的選擇就必涉及到某些人的態度或看法。何況，因兒童原有依賴的本性（參閱第一、二章），故必有讓他人提供意見或為其作選擇的需要。除此之外，兒童不能不考慮他人（父母、家人、學校、社會、教會）對他的期望或要求，因此，那些期望與要求，就往往成為在其作選擇之時要衡量的標準了。

『我應當如何作選擇？』這真是一個不容易的問題。兒童與成年人在作選擇時，有許多相同的盼望、顧慮和疑惑等，諸如：『我所作的選擇要讓自己滿意（快樂）』；『我所作的選擇也要讓他人滿意』；『我不喜歡別人勉強我作任何選擇』；『我害怕我所作的選擇會令自己失去面子』；『我如何知道所作的選擇是正確的？』『我怎樣作選擇才能成功？』『我不敢隨便作選擇！』『我不要作一些可能會令我事後反悔的選擇。』『我願意堅持我所作的選擇！』……對一個基督徒而言（無論是兒童或是成年人），面臨作選擇的時候還得加上另一項決定性的考慮：『我所作的選擇是在上帝的旨意之中嗎？』

有些選擇是比較容易作的，也可能不會對他人產生間接或直接的影響。好比說，個人的喜好、吃東西、穿衣服、享受娛樂…

…這些選擇看來似乎比較容易作。其實也不盡然，誰不知我們很容易受所謂的『潮流』、『風氣』、『時尚』等的感染與影響呢？絕大多數人也的確受了這些影響。諸如：男仕們的領帶問題，一陣子流行窄的，一陣子又流行寬的；女仕們的裙子問題，一陣子流行『迷你』，一陣子又流行『迷地』；時裝的顏色、款式等，都是一陣如此，一陣又如此。問題即在於此，人之所以受到各種的影響而經常在改變自我的選擇，就是因為無法認識與肯定自我的價值，或說懷疑自我的選擇。為什麼呢？因為我們所處的這個社會中，有太多左右我們肯定自我價值的阻礙，我們從小至大就受這些『阻礙』的塑造。這話絕非歸咎社會的意思，而是由我們衆人的那種不自覺的『無知』與『盲從』所導致的結果。舉例來說：

1. 美與醜的問題：

西方有一句名言：『美的事物是永恆的喜悅。』美是受大眾歡迎的，醜是為衆人嫌棄的。想一想，我們（包括做父母的）往往會比較喜歡長得漂亮的孩子。小嬰兒一出生，爸爸媽媽最關心的就是他們的孩子是否有健全的四肢，是否有個高挺的鼻子，眼睛大不大，有沒有雙眼皮等這一類有關外在的美麗的問題，對於那些長得漂亮一點或英俊一點的人，我們也會比較樂意地幫助他們；我們都歌頌一些美事；我們要選出最美麗的世界小姐……。在這個世界中，美的一切在有形與無形中都佔了最高的地位，而醜的一切就自自然然地失去了任何價值。正因為如此，我們真難肯定自我的價值，我們真擔心別人對我的評估。因此，我必須努力將自己放在『美』的行伍中，如此即很可能會產生幾個嚴重的錯誤與選擇：重視了『外表』而忽略了『內在』；把別人對我『美』的批評看作最重要的問題；開始埋怨造物主的不公平；因着無法獲得他人的讚賞與接納而轉為怨恨自己並遷怒他人，這種在無形中產生出來的摒棄自我的感覺，正是狠狠打擊自尊的一記悶棍。一個不能接納自己，或是認為不被他人所接納的人，又如何有心情去發掘自我的價值



上帝不以貌取人

並去欣賞它呢？自尊的確是肯定自我價值的先決條件。

基督徒同樣有權利去選擇美與追求美；上帝並沒有應許賜給我們永不衰殘的外貌，但祂却指示我們美的標準在乎：『敬畏耶和華』、『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箴言卅一：卅；彌迦書六：八）。

教導你的孩子將評估美之標準建立在遵行上帝

旨意的一切功夫中，孩子有了這樣的標準，就必然能夠肯定其自尊，而曉得真正的自我價值了。

2. 智與蠢的問題：

聰明才幹是人人所渴求與羨慕的，愚蠢乃為人唾棄與不願接受的。這個問題與上面美與醜的問題十分近似，連父母對子女也不例外。聰明能幹又乖巧的孩子，總是多受到一些寵愛（此乃孩子最大之精神享受），也多享受一些特權（如：可以多撒嬌，可以少做些家事，可以多得到些物質的享受，可以有較多受栽培與提拔的機會……），縱使在學校裡，那些老師眼中的寵兒，不絕大多數也是那些成績較比優越，腦筋較比靈活聰穎的孩子們嗎？

正因為社會（家庭、學校、人群，甚至教會）是一代代地承襲着這般的價值觀——『聰明就是好的，有聰明才受重視』。因此，天資較差的孩子，或遭遇過挫折的孩子，怎能接納自己？怎能肯定自我的價值呢？『失敗即是失去了價值』成了另一個否定自我與抹煞自尊的自然定律。

自我價值只有在一種情況之下不能被肯定，說得嚴格一點應該是沒有資格去肯定，那就是故意去犯錯與犯罪。設若故意的犯錯及犯罪行爲，而能獲得自我接納與欣賞及肯定的話，那就是『自欺』又加『愚蠢』了，也只有在這種情況下的愚蠢，才是真正的愚蠢！若是明白了這一點，智與蠢的問題應該絕不會再困擾我們對自己的接納與欣賞了，更不會埋怨造物主的不公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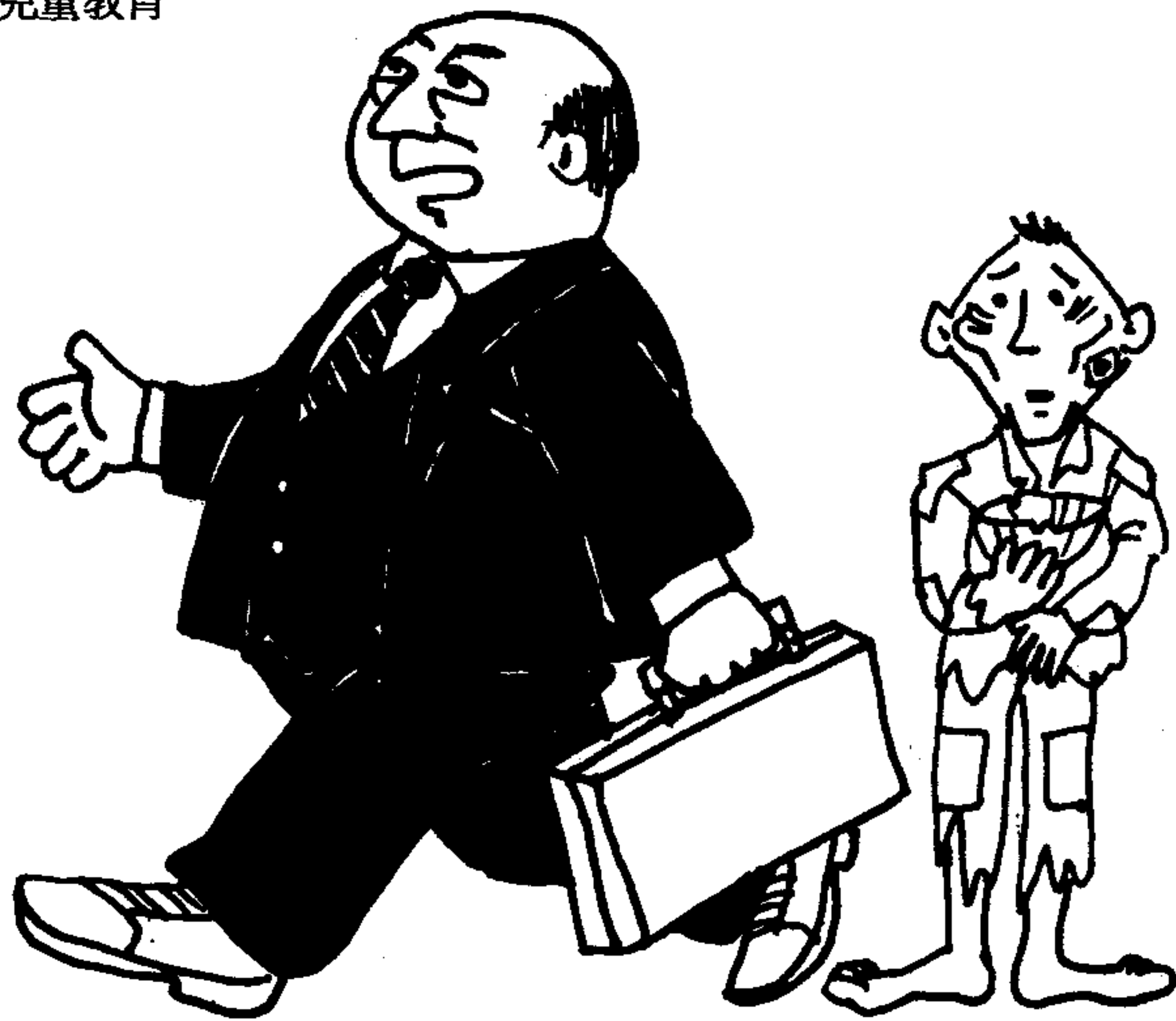
我國一句俗語說得好：『勤能補拙』，大發明家愛迪生亦有名言：『天才不過是一分的靈感，九十九分的努力。』應該將聰明與努力拉得愈近愈好，這樣，我們就不會因他人對我智或蠢的批評看得比什麼都重要了，反而自自然然懂得以努力的標準來評估自己了。真正的智慧與聰明，是在自己的努力中來肯定自我的價值與欣賞自我的價值。這正如按才幹大小分別領五千、二千、一千銀子之比喻，上帝知道人人智愚不同，但上帝的要求是各人是否盡自己的努力與忠心去另外賺得相等的銀子。（馬太福音廿五：十四～卅）

3. 富與貧的問題：

主耶穌曾經說過：『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路加福音十二：十五），富與貧的問題不但困擾着成年人，同樣也困擾着小孩子，孩子一樣能敏感的知道他人同情他的貧窮、憎嫌他的貧窮或是羨慕他的財富。

人往往一貧窮就容易自卑，說來可笑，『貧』怎會等於『卑』呢？這是什麼人放在這個社會中的『感覺』呢？最可憐的是那些『自卑』又很可能有轉移為『自傲』的危險。若是有人自誇說：『我窮得有骨氣』；『有錢有什麼了不起?!』『誰稀罕那些金銀財寶?』……這些話可能乍聽之下不無道理，但若仔細觀察，就不難發現是自卑感在那兒作祟了，不是嗎？

財富並不壞，有錢財不是羞恥，也不是不道德。富戶與貧民都有資格立足於一個相同的地位上，同存在一個上帝所創造的宇宙之中，二者均不能成為我們的羞辱或貶低我們在上帝眼中的價值，只有犯罪才會成為最大的羞恥；錢財富足與否皆非上帝評估



地位、錢財皆非上帝評估我們的標準

我們的標準，祂更不會因此來決定我們在祂眼中的輕、重。上帝的標準是要求我們『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路加福音十二：十五）並要在祂的面前『富足』，而非為自己積財（路加福音十二：廿一），『積財寶在天上』，就是在祂面前的富足。支取祂裏面的富足愈多，自我就愈有價值！賢明的基督徒父母與教師，請先懂得欣賞這份價值，再去努力教導你的孩子也欣賞這份價值吧！

4. 地位高與低的問題：

地位高的人最能享受『自我價值』，因為是容易受他人的重視與恭維而『自認』是有價值的，是有貢獻的，是了不起的；許多時候人的驕傲正在於此。那份也許是深藏不露的『沾沾自喜』，無形中竟幫助自己錯誤地肯定了自我的價值，而否定、或低估了他人的價值，這是何等可怕的事情？！

當年主所揀選的門徒中，有在人眼中看為有價值（因地位高）的醫生；有在人眼中看為縱使有財富却沒有價值的罪人稅吏；又有在人看來是談不上有什麼價值的粗莽漁人（社會下層人士）。然而，在主的眼中，他們都有價值，因為他們同是一位上帝所

創造的，而且他們肯將自我的價值建立在上帝的國裡——爲了要跟從耶穌的緣故，甘願撇下了一切的地位、財富、名利，甚至『他人對我的態度與感覺』。我們的主不亦是甘願由高天降卑——因着肯定祂使命的價值，而道成肉身，成爲神、人之間的中保嗎？

使徒保羅早已察覺出基督徒在世人眼中的『地位』了，是『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書四：十三），這樣的一個『地位』會成爲你、我以及我們的兒女的『困擾』嗎？

諸如前面所陳述的問題，常會出現於我們日常的生活之中。若有人欲傷害『肯定自我價值』的種種正確觀念的話，倒是有幾個方便與有利的方法，那就是：

1. 不斷地和他人作比較。
2. 不斷地埋怨上帝的不公平。
3. 一味『守株待兔』式的等機會。
4. 不斷地低估與高估自己。
5. 努力追求自卑感。
6. 看重他人對我的各項評估來過日子。
7. 忘記上帝對我的旨意。

反言之，正確『肯定自我價值』的教育應該是：

1. 讓孩子了解並接受『上帝先愛我』，以及『永遠愛我』的事實。
2. 讓孩子了解上帝珍視他個人的價值。
3. 讓孩子了解父母對他有無條件的愛和接納。
4. 讓孩子體會出家庭、學校和教會都重視他的存在與貢獻。
5. 讓孩子能欣賞自己努力的成就和長處。
6. 讓孩子懂得按照上帝的心意爲自己作選擇。
7. 讓孩子能肯定父母、教師以及朋友對他的信心。

聖經中有許多的偉人先賢早已肯定了他們的自我價值：摩西不願在埃及享受『暫時罪中之樂』，而『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他看爲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希伯來書十一：廿五～廿七）年輕可愛的

路得選擇跟隨上帝而對她的婆婆說：『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你往那裏去，我也往那裏去，你在那裡住宿，我也在那裡住宿，你的國就是我的國，你的神就是我的神……。』（路得記一：十六、十七）救主肉身之母馬利亞也作過一個不介意他人譏笑肯定自我價值的選擇，『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上帝我的救主為樂。』（路加福音一：卅八、四十六、四十七）。主的門徒彼得與其他的一些使徒們在公會前受審的時候會說：『順從上帝，不順從人是應當的』（使徒行傳五：廿七～廿九）這是一個怎樣的選擇?!怎樣的自我價值之肯定?!使徒保羅的選擇與價值觀是這樣的：『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立比書三：十三，十四）

親愛的基督徒父母與教師們，請先作好自己在基督裡的選擇並肯定自我在基督裡的價值，否則，我們將無法幫助孩子作選擇，也不可能幫助他們認識什麼是真正的自我價值，並且終身信守不渝。

由耶穌基督、路得、馬利亞、彼得、保羅等的見證裏，我們發現了一個共同點，那就是他們都沒有因所作的選擇而產生一絲半點的後悔，誰能不說他們都已選擇了那上好的福份呢？神國度裡的『上好』是美的、智的、富的、高的，並且存到永恆的，是真正的價值。

幫助你的孩子在基督裡，在上帝旨意中作選擇，來肯定自己的價值，這是立在『磐石』上的根基。將你的孩子全然交託在主的手中，給他足夠的愛與安全感並許多合理的體諒，教導他尊重並堅持合乎聖經的價值觀。如此，你就可以對你的孩子放心，他們不會因為不知『如何作選擇？



實踐上帝對我的旨意，才是權衡自我價值的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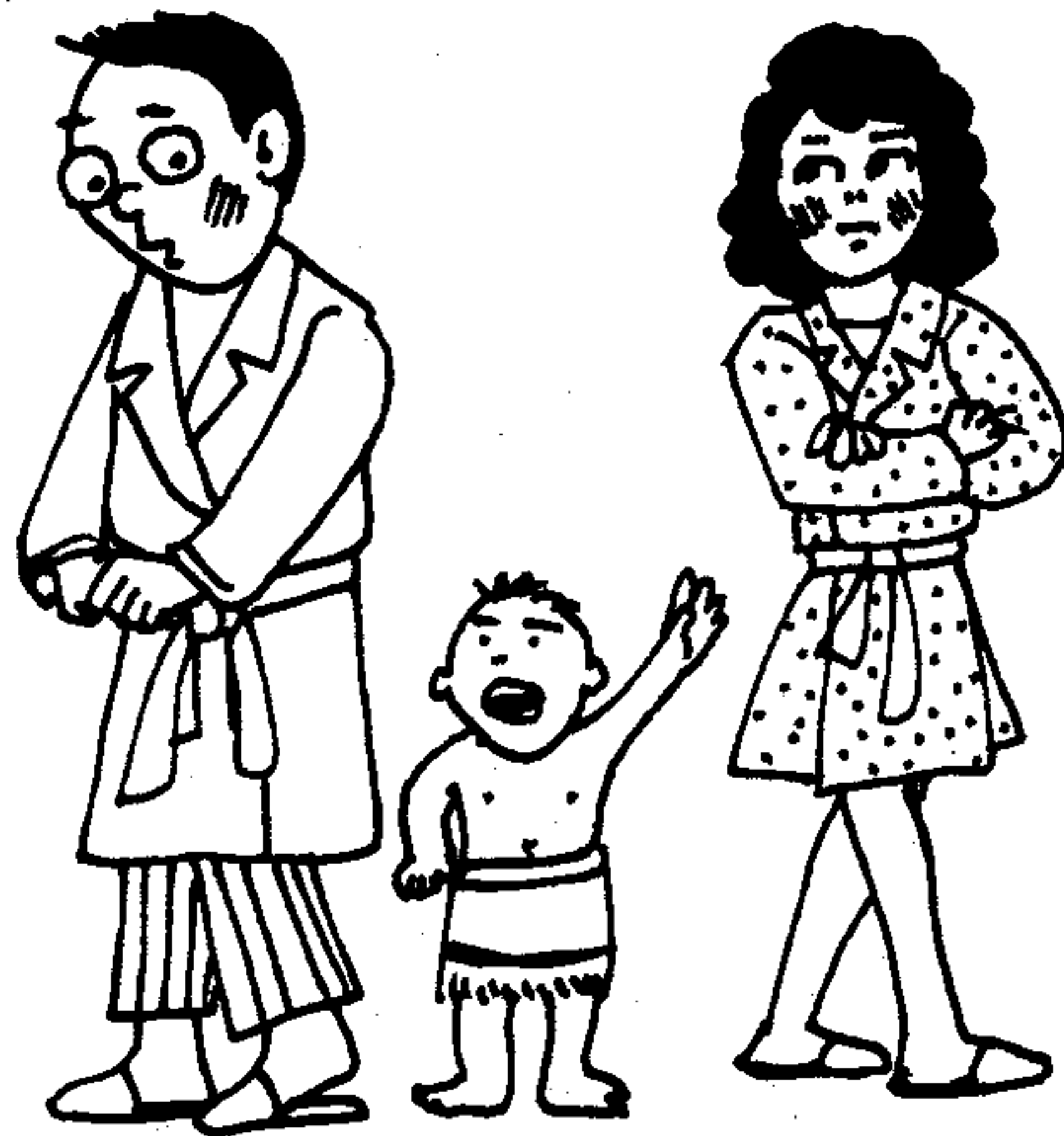
』而感到惶恐與困擾了，上帝會聽你的禱告，祂必負責你孩子的一生。

研習作業：

1. 請將你對本章的『回饋』寫下。
2. 請與你的家人或朋友、教師研討本章。
3. 請設計一個幫助兒童肯定自我價值的團體遊戲或活動。

第五節
兒童性教育

幫助孩子能健康地了解與接受成長過程的奧妙，是給孩子『性』教育的最充份的理由之一；將正確的『性』問題向孩子說明，不但可以滿足他們的好奇心，也能澄清他們的疑惑，改正一些錯誤的思想和觀念。如此，在孩子發育並邁向成熟的生命過程中，即可避免不健康的發洩減少不當的罪惡感等等。向孩子灌輸性知識，往往讓做父母的，有難以啓齒或靦覷的感覺。其實『性』在上帝的創造中，也是聖潔與美好的，『上帝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創世記一：卅一），聖經對『性』的基本態度就是：婚姻之內的性行爲是聖潔的（哥林多前



灌輸正確的性知識不必感到難爲情

書七：廿八，三～五），但婚姻以外的性行爲則爲有罪，並要受到審判（出埃及記廿：十四；利未記廿：十；箴言六：卅二；耶利米書十三：廿七；以西結書廿三：四十五；瑪拉基書三：五；哥林多前書六：九，十；希伯來書十三：四；雅各書四：四）。

性教育不僅只是生理衛生的一課，更是一項重要的人格教育。賢明的基督徒父母與教師，幫助孩子瞭解『性』在人際關係中所具有的意義，並建立對『性』的健全的基督化態度，必能爲兒女未來的戀愛及婚姻生活立下穩固的基礎。

爲什麼要有性教育？

1. 性教育能幫助孩子在生長各階段中，對其生理的各部器官及變化有正確的認識，並樂於接受這些情況。
2. 性教育能讓兒童正確地認識兩性有別與不同的責任，並在其未

來發育成熟進入婚姻生活之時，夫婦間有和諧、健康的關係。



性教育有助正確認識兩性有別與不同的責任

3. 性教育在兒童時期中即開始實施，有助防患到達青少年階段所可能容易發生的性犯罪，青少年對性的無知或誤解，都有害身、心健康的。

4. 性教育能除却人對於自身的『性』的原始本能及需要所產生的羞恥、恐懼、變態或罪惡感。

5. 性教育能確定生兒育女爲天經地義，而且是神創造萬物『各從其類』，繁衍後代的旨意。（創世記一：廿八）

由誰來談性問題？

1. 由父親與母親對兒女談性的問題，是最合適不過了。因爲父母親與兒女朝夕相處，又是帶給兒女生命的兩性，同時也有責任引導兒女，在未來參與上帝創造新的小生命計劃中，有正常及和協的婚姻生活。有些人士主張，男孩子的性教育應當由父親來指導，女孩子則由母親來指導。其實，並不需要如此嚴格的劃分，應視子女與父母間的親密程度與關係來作決定；女兒若由父親那兒學習到有關月經來潮的事情，並非不可，兒子向母親請教切身的性問題，自然也是正常與合理的。
2. 學校教師利用上『生理衛生』一課時，談性的問題也是合適的，要注意避免尷尬與不自然的場面，一切談論亦應適可而止。
3. 主日學教師在講述有關上帝的創造一課，或基督與教會好比新郎與新婦的關係之時，亦可視情況、需要或學生發問而自自然然地提到一些。切記要在說詞中強調『性』本身的聖潔與美好，並說明上帝恨惡婚姻以外不正當的『性行爲』與『妄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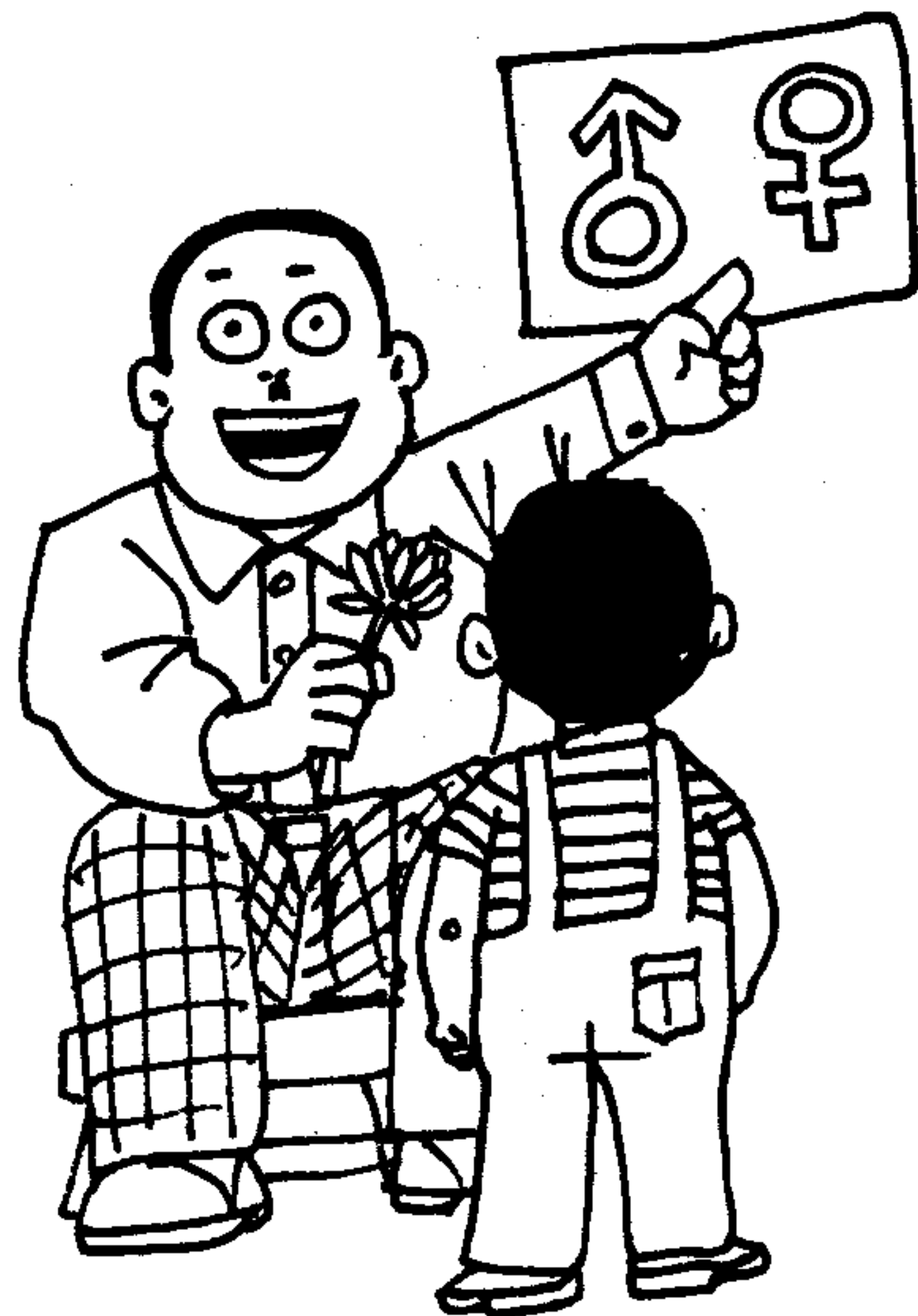
申命記廿四：1～4；利未記十八：廿；撒母耳記下十二：九～十四；馬太福音五：廿七，廿八；馬可福音十：十一，十二；哥林多前書五：一，六：十八。）

何時開始向兒童實施性教育呢？

孩子一出生，即已開始接受性的教育，父母對兒女的親吻、愛撫，加上日常生活沐浴、更衣、如廁等的機會，都避免不了涉及『性』的教導；在孩子好奇心驅使，懂得發問的時候簡潔地告訴他，這會使你的答案自然與切實。每一個年齡階段的孩子，都可能提出不相同的問題，父母親一反一常的態度為兒女解釋上帝在『性』這一面創造的神聖與榮耀，乃是理所當然的。

教導性知識的原則是什麼？

1. 使用正確的身體各部器官的名稱作教導，如陰莖、陰道、乳房、陰囊、睪丸等。
2. 每次回答孩子所提出的這面問題時，要作切題或稍簡化的答覆，並避免窘態或支唔作答。
3. 把握最自然的教導機會，並可藉動、植物界來說明生命生長與成熟的過程，並一同讚美上帝奇妙的創造。好比說，公雞、母雞交尾是常可遇到的；雌蠶蛾與雄蠶蛾的交尾等，都是常有機會讓孩子學習『性交行為』的一些例子，這些觀察學習是非常自然的。
4. 仔細聽明孩子所發的問題，並隨時改正他錯誤的觀念，絕不能譏笑他的問題及他的



大自然中的動、植物
都是性教育的寶貴取材

問題及他的疑惑。

5. 不禁止孩子發問，但却要適可而止的回答所發的問題；強調上帝設計男女有別的奇妙。
6. 教導孩子懂得尊重他人『性』一面的隱秘，如：沐浴、更衣、如廁時關門。
7. 在弟弟妹妹誕生之前，就要向孩子作解釋，並作迎接的準備，以免新生兒成了個『不速之客』，而令孩子無法適應。
8. 告訴孩子『愛』與『性』是最具密切關係的，愛是性生活中所不可或缺的，每個家庭中有嬰兒的誕生都是因為父母親彼此相愛而有的，這也是上帝所喜悅的事情，聖經上也說到孩子是上帝所賜的『產業』（詩篇一二七：三）。要強調婚姻中的『性』，或說繁衍後代，乃是夫妻二人愛的結果，同時夫妻的關係是不可隨便分離的。（馬可福音十：六～九）
9. 鼓勵孩子與父母坦誠討論有關性的問題，而不要讓孩子四處談論，得來一些不一定正確的答案或知識。
10. 正確的指導孩子處理發育過程中所必會面對的問題，諸如：月經來潮、手淫、夢遺、導致受孕的過程等等。
11. 父母切忌在日常的談論中以『性』的詞藻或行為作為譏笑，淫詞妄語更是絕對要避免的。
12. 非教育性的『黃色』書刊或畫片等，不應在家中出現，以免孩子在思想與情緒上發生混淆。黃色電視、電影等，更不宜兒童觀賞。

如何實施性教育？

實施性教育往往要視場合、時間、地點與對象而定，有些可行的方法，可供父母作參考：

1. 讓孩子一同分享照顧家中新生兒的部份工作，是一個很自然，又充滿愛的實施性教育的機會。孩子不但可以學習男、女兩性在生理構造上的差別，父母又可藉此機會與孩子一同感謝上帝創造生命的奇妙；家中若無新生兒，不妨與鄰居或親友商量，

104 基督教兒童教育

借教於他們的孩子。

2. 由所飼養的小動物或牧場中的動物，來教導孩子學習與觀察動物生長過程中交配、出生、哺乳與成長的情形。因此，郊遊旅行時均可把握合宜的時機作教導的。
3. 學齡前的兒童較有機會觀察其他同年齡孩子，或家人赤裸身體的機會，這時亦可教導他觀察學習分別不同性別的生理構造，以及生理上男、女兩性所負的不同的使命（指生兒育女、哺乳等一面），在孩子發問的時候，就簡單、誠實地告訴他。
4. 購買適當的性教育圖片或書籍，作輔助教材，與孩子一同閱讀及討論，讓孩子從小就對『性』持着正當的態度與健康的情緒。
5. 父母若不知如何施教，不妨邀請小兒科醫生或醫護人員，為鄰近的孩子作一次簡單、清楚的演講，並配合實物或視聽教材與可行的示範，如：利用嬰兒或小動物的示範解說、圖片、幻燈或影片等。
6. 若家中有較年長的兄弟姐妹或親友結婚，也可利用這樣的機會，告訴孩子一些有關婚姻與建立家庭的事情，並強調婚姻生活是以愛情作為重要的基礎，夫妻彼此相愛乃是上帝的命令，是祂的旨意。（以弗所書五：廿二～卅二）
7. 可每年一次在教會中舉行性教育的演講、座談會或教學，並邀請兒童與家長一同參加，如此，不但可能達到性教育的目的，也有助拉近親子間的距離與關係，增進彼此的溝通與了解。

孩子會不會問『性』方面的問題呢？答案是：或多或少總是會問的。有的父母說：『我們的孩子是不問的。』有的說：『我從來沒聽他提起過哩！』也有的說：『我的孩子對這種事情好像沒有什麼興趣！』

分析孩子不問的原因，可能是有下列的幾種情形：

1. 父母完全禁止孩子發問。
2. 父母不願意或懶得回答這方面的問題，推說：
 - 『你以後長大就知道了！』
 - 『小孩子幹嘛問這些問題?!』

『跟你講你也不會懂的，不要問了！』

父母若有一、兩次拒絕回答情形，孩子往往就因此放棄這份求知之心了。

3. 父母有形無形的態度或言辭，讓孩子感覺到談『性』的事情是很丟臉的，因此，孩子不敢問，也不好意思問了。
4. 孩子可能由同伴或成年人處得到錯誤的觀念，視『性』為羞恥或有罪惡感的事情，因而不敢或不肯發問。
5. 『好孩子是不隨便問這種問題的！』孩子爲了要做『好孩子』，以致不問。

6. 思想比較封建或保守的父母

，有時因爲說了一些有關『性』的事情，而給孩子純潔的心靈上抹上了一層陰影，加給並加重孩子的羞恥、恐懼或憎嫌的感覺，以致厭惡『性』，根本不要去提它。諸如：

『阿春那個小妖精，才十歲就來了月經，簡直是……。』

『月經那種東西最髒了，想到就噁心！』

『你這個孩子真羞羞，怎麼老愛玩那個小……?!』

7. 父母親作愛的行爲被孩子意外發現，也可能讓孩子在心理上感到震驚與莫名的恐懼，因而不敢問、不去問、害怕問，或是似懂非懂的羞於開口提到關於性的問題了。
8. 孩子若在『性』的事上曾有遭受他人嘲笑或作弄的經驗，也許他會因此而避免這方面的問題了。
9. 有些較開明的父母會主動地向兒女解釋或討論有關『性』方面的問題，因此，可能孩子的好奇心或求知慾，早在他們提出問



不要禁止孩子發問

題之先就已經得到滿足了。這算是『健康的』『不問』。

怎樣回答兒女的性問題？

1. 用簡單、誠實與切題的詞藻回答子女的問題。

【例一】：孩子發現兩性生殖器官的不同時，可以告訴他：這是上帝奇妙的創造，因此，父親可以利用陰莖勃起的時候，將睪丸中所儲存的精液射入母親的陰道內，讓精子與母親體內的卵子結合，就能產生新的小生命。

【例二】：孩子發現母親有隆起的乳房時，可以告訴他：乳房是上帝創造給小嬰兒吃奶用的（好似奶瓶），小嬰兒要吃奶才會長大，正如小貓、小狗、小牛等其牠的小動物也要吃牠媽媽的奶才會長大。

【例三】：孩子提出小嬰兒住在那裡的問題時，可以回答他，小嬰兒還沒有生出來以前是住在媽媽肚子內的子宮裡，那是上帝在媽媽體內為小嬰兒預備的一個房間。

【例四】：孩子問起小嬰兒從那裡生出來的問題，可以這麼回答：在媽媽的兩腿間，有一條讓小嬰兒出生時通過的路，叫做陰道，那就是讓小嬰兒出生的地方。

【例五】：孩子問起爸爸會不會生小嬰兒，可以這麼回答：爸爸是不會生小嬰兒的，因為爸爸是男人，身體內沒有地方（子宮）給小嬰兒住並在裡面生長，又沒有陰道可以讓小嬰兒生出來。

2. 用充滿愛心與了解的教導態度，解決子女的疑惑及困難。

【例一】：父母發現小男孩有手淫的情形時：手淫在小男孩生長的過程中是會發生的，手淫也許只是孩子對生殖器所產生的好奇心所致；也許是因為他們發覺撫摸生殖器產生的快感，而就去嚐試。父母當留意為他解釋，手摸生殖器會給細菌有侵入的機會，很可能會因此而生病，所以要避免去弄髒它。注意給孩子穿

著較寬鬆的內褲、外褲，並保持下體的清潔，是防止手淫的方法之一；一旦父母發現孩子手淫，切忌責備或懲罰，以免造成孩子情緒上的焦慮與罪惡感，損害其心理健康。小孩的手淫行為，若只是偶而發生，父母根本可以不加理會，若是手淫的情形嚴重，也當仔細觀察究竟，而後改正他的這種行為。

【例二】：父母若發現孩子玩弄彼此的性器，或作性一類的遊戲（如：玩醫生看病）時：孩子們在房間內作遊戲時，父母應不時的去看他們一下，了解他們在作些什麼。或許也可稍稍的參與他們的活動，這是可以避免他們作過份的性遊戲的方法。若是有玩得過火的現象，不妨就直截了當地對他們說『不可以』，也要讓他們知道尊重他人的身體，不好隨意去干擾，父母必需向孩子解說這一點。

【例三】：有一上幼稚園的小女孩，經常放學回家後告訴母親她陰部疼痛。她母親經過耐心查證後，始發覺在她女兒上幼稚園時，經常有些孩子趁其午睡時去玩弄她的陰部，小孩手指不清潔，以致小女孩受到細菌之感染。小孩子如此做多半是出於好奇心，並非是性衝動，但為了防範此類情形發生，建議父母，夏天最好給孩子穿薄長褲或燈籠褲，冬天也可穿長褲及褲襠，避免穿三角褲及過短的小裙子，否則在遊玩時沙土或其它穢物亦容易沾染。但對那些侵犯他人的孩子，亦應與幼稚園教師及父母親聯絡，作必要的措施。

3. 讓孩子了解性犯罪並學習保護自己。性犯罪的受害者多為女性，幼童亦有受害的可能。父母親應當在孩子稍懂事及逐漸擴大接觸社會時（約七、八歲左右），就讓他們注意保護自己，小心接觸家庭以外的陌生人物與場所，以免受到意外的驚懼與傷害。若家中有兄弟，也要告訴他們，有保護姊妹的責任。



正確地施與兒童性的教育

滿足孩子相當程度對『性』的好奇是必要的，學齡以前是一個較為合適教導並予以適度『觀察』的階段。然而，這僅僅只是限於在父母或弟兄姊妹的範圍內，作父母的一面也得重視教導子女，要懂得尊重自己及他人在『性』這一面的隱秘；故意去妨礙或侵犯他人，甚至隨意容許他人侵犯自己這方面的『隱私』，會是件不討上帝喜悅的事。父母親或家中的人沒有必要『隨時』應付孩子想要對性作深入『探討』的要求。相反的，及至孩子長成到相當階段（或說學齡之後），更應該讓孩子尊重『性』的神聖性與隱私性。生理構造上的性知識是很容易明瞭的，並不需持續長久的『觀察』。讓孩子自幼學習保守自己在凡事上有個單純、敬畏主的心却是父母與教師應該努力去教化他們的；坦誠地向孩子說明，不正當的『性』關係或事情是很容易讓人犯罪及墮落的，每一個上帝的兒女只有『保守自己的心，勝過保守一切。』（箴言四：廿三），才不致讓狡猾的撒但有機可乘的攻擊我們，一生持

守自潔與自重是基督徒兒女討上帝喜悅的最好方法。

在現今這個性與各種犯罪猖狂、氾濫的時代裡，基督徒父母絕不可忽略給孩子合乎聖經倫理的性教育，從孩子年幼生長的過程中，就幫助他們建立正確的基督化的倫理、道德與價值觀念，讓孩子一生敬畏上帝，討祂喜悅，保守自己純潔、無瑕疵的『殿』（身體），獻上作活祭（羅馬書十二：一，二）。『性』教育是聖經倫理重要的一章，基督徒父母除了要本着聖經原則與教訓教導兒女之外，平日也得多吸收這方面正確的知識，充實性教育的內容；凡屬基督耶穌的衆教會，亦應當盡全力的配合這方面的教導工作，讓我們的兒女總以聖潔的妝飾（或譯作為）來敬拜上帝並事奉祂。（詩篇廿九：二）

研習作業：

1. 請至少讀兩、三本有關性教育的書籍。
2. 請在教會舉辦一次性教育的研討會，並邀請基督徒父母參加。
3. 請為主日學的兒童安排一次性教育演講會。

第四章

帶領兒童歸向真神

第一節

兒童佈道

兒童與成年人有著相同的情況——除非真心接受上帝的救恩，並立志為祂而活，否則就無法有內在生命的改變。只有聖靈能知道一個孩子會在怎樣的時機中，接受基督做他個人的救主，身為基督徒的父母親與教師的責任，就是要不斷地在兒童的心田中播下福音的種子，並讓聖靈作結實的工作。兒童也是罪人，也有不滅的靈魂，上帝看兒童的生命與成年人的生命一樣寶貴——兒童同樣需要基督的救贖（馬太福音十八：十四）。

有人認為向兒童傳福音真不容易，其實不然，按著兒童的本性看來，兒童有比成年人更強烈的求知與學習慾，他們更需要被愛、被關切與依靠。他們比成年人謙卑，容易承認自己的罪；他們尚未學會太多的藉口來拒絕福音，同時，較容易受感動，又比飽經世故的成年人更容易相信。主耶穌在世的時候，曾經如此教訓過門徒，祂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同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馬太福音十八：三）相信主耶穌的確看重兒童的靈魂，並確知兒童也是能接受上帝國的福音（馬太福音十八：五），主耶穌甚至還說到，要門徒接待兒童（馬太福音十八：五），不許門徒絆倒兒童（馬太福音十八：六），更不許輕看兒童（馬太福音十八：十）。在馬可福音第九章裡同樣有一幅美麗的圖畫，那就是耶穌領過一個小孩來，抱著他，一面囑咐門徒要接待小孩，像接待祂一樣。上帝的心意基督徒能夠明白，那就是祂不願意任何一個兒童失喪（馬太福音十八：十四）。舊約的箴言書也說到：『教養兒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也不偏離。』（廿二：六），每位基督徒的確應當把握住兒童時期那種易於受教、謙卑、依靠等的特性，努力得著他們！

向兒童傳福音可以在家中、主日學、街頭、公園等任何環境下進行，不斷地對他傳講並向他作見證。然而在幫助他了解與接受救恩時，有幾件事情是要小心避免的：

1. 避免恐嚇。恐嚇能造成信主的錯誤動機，有些主日學教師每每

提到罪的問題時，就立刻講起地獄的可怕光景（啓示錄廿：十五，廿一：八）；或說：『不信耶穌的人；犯罪的人就會下地獄。』孩子往往會因著害怕永刑的痛苦而接受耶穌，卻不明白基督的救恩與他個人的關係，同時也無法解決犯罪的困擾。因此，教師們要留意這方面的教導，千萬不可恐嚇兒童。

2. 避免賄賂。主日學教師用禮物做學生接受耶穌為救主的

『獎勵』，這也是另一造成錯誤信主的

動機，孩子常會因抗拒不了禮物的誘惑而決志信主，這種情況下的決志，實在不能與基督救恩的真正意義發生關係。另一種賄賂的情況就是，老師敘述天堂一面的美景，並『應許』在天堂裡有許多好吃的東西及美麗的玩具。兒童往往也會為了希求物質的享受，而決志信主，這不也是一種錯誤的決志動機嗎？



避免賄賂兒童

3. 避免大夥兒面前的決志邀請。主日學教師若在一群孩子當中作決志的邀請，多數的孩子常會跟隨他人作決志。也有的時候，他會爲了想討好教師，或在衆人面前出出風頭而決志，其實他壓根兒就不清楚決志的意義。
4. 避免做太草率的邀請。輕易、草率的邀請，有時候會引出沒有用過思想的決志。要幫助孩子確實明白救恩的意義，花時間各別的與他們談論是絕對必要的；讓孩子確實知道，他爲什麼要如此作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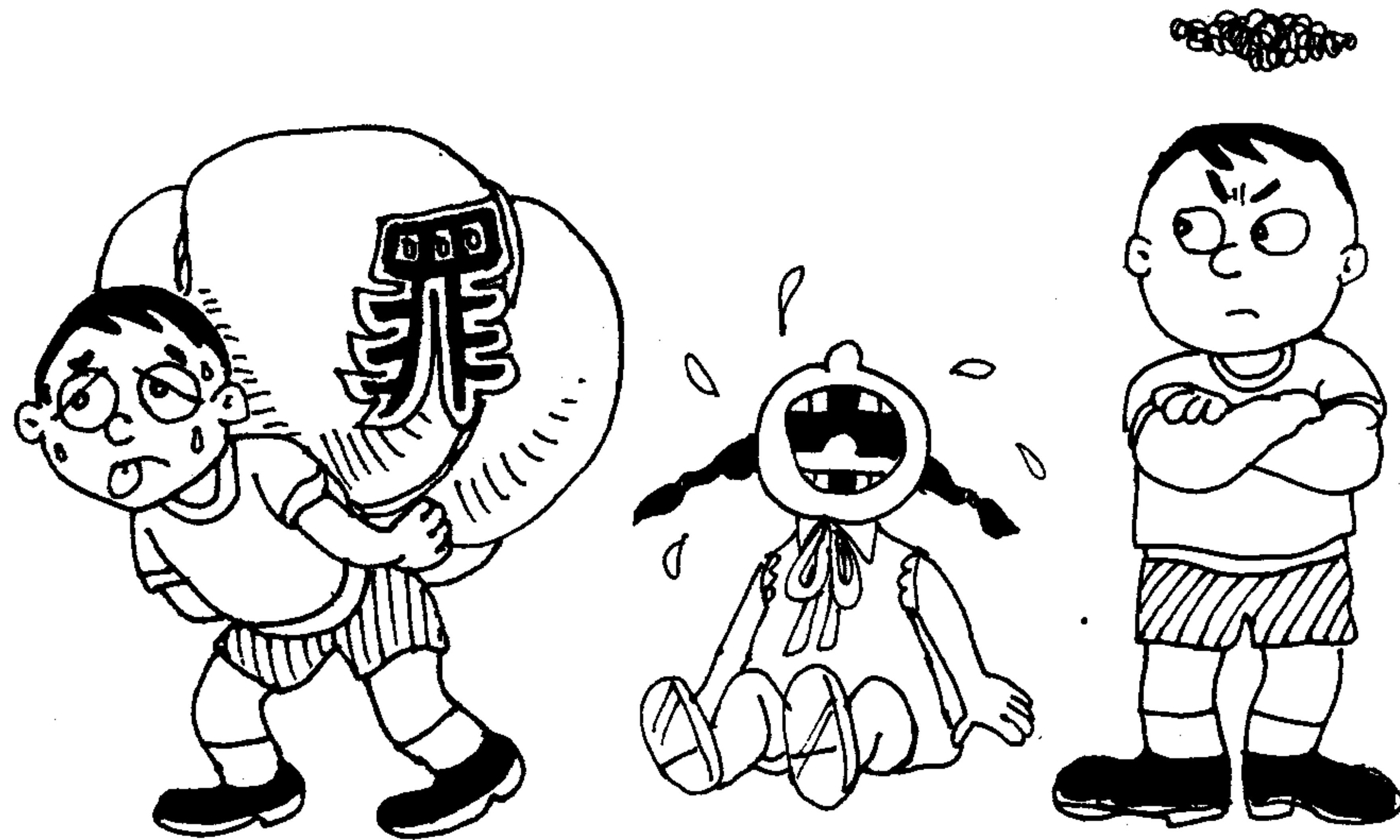
藉著聖靈與福音的大能（羅馬書一：十六），加上基督徒父母與教師的信心、行爲的榜樣與見證，必能以上帝的話影響與感



上帝愛世界上的每一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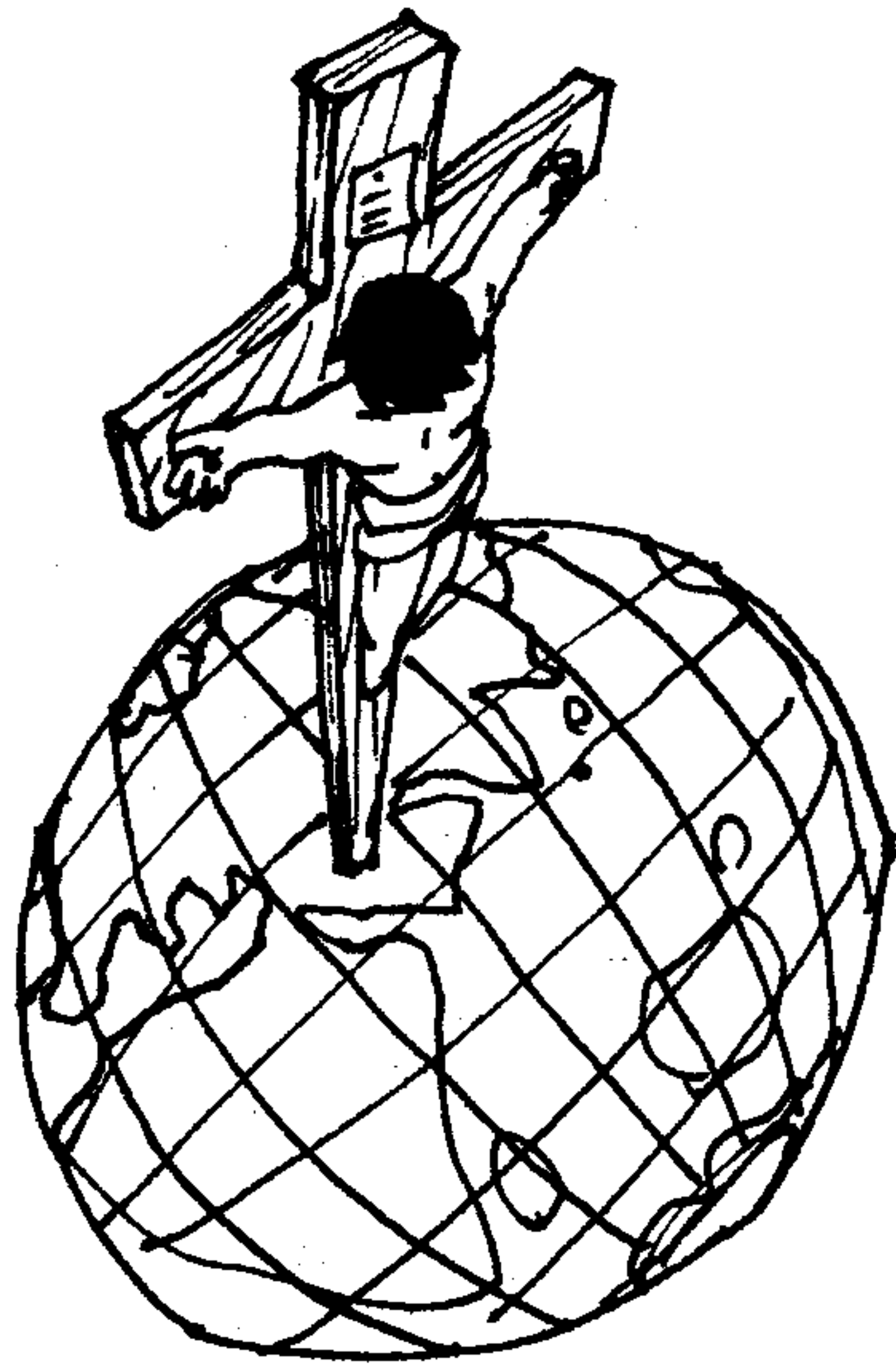
動那些幼稚的心靈，引導他們信靠上帝。以下是幾個與兒童談道的基本步驟：

1. 從聖經中找出爲何要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的救恩經文：
 - a. 上帝愛世界上的每一個人（約翰福音三：十六）。
 - b. 所有的人都做過錯事，所有的錯事，上帝都稱之爲『罪』，上帝不喜歡罪。羅馬書三：廿三說到：『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又說：『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三：十）而罪的結果就是刑罰，人類沒有辦法解決罪的問題，於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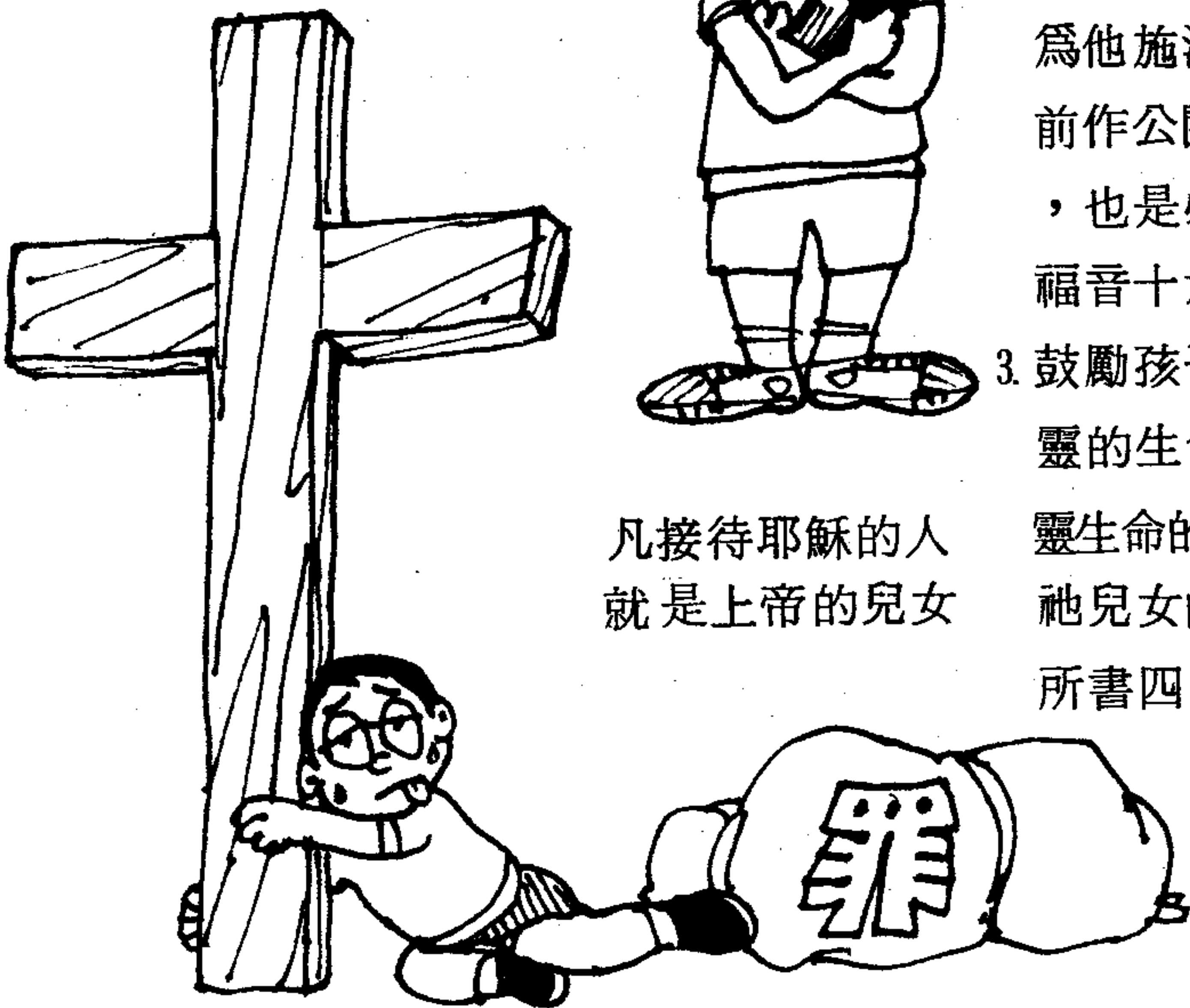


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

- c. 上帝爲了愛我們，就差祂的獨生子來到世界上，要擔當我們的罪，代替我們的刑罰（約翰福音三：十六；羅馬書六：廿三），且被釘死在十字架上（哥林多前書十五：三，四）。我們的罪因著耶穌爲我們流血而被洗清了（約翰壹書一：七）；耶穌又說：『我到世上來，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裡。』（約翰福音十二：四十六），不住在黑暗裡，就是不犯罪。
- d. 信靠耶穌是個人的事情，只有真心的接受祂，才會得到永遠



上帝差祂兒子
擔負我們的罪孽



耶穌是道路、真理與生命

的生命（約翰福音三：十六，卅六；約翰壹書五：十二），因為耶穌是唯一的道路，只有藉著祂才能到天父那兒去（約翰福音十四：六）

e. 凡接待（相信）耶穌的人，就能成為神家裡的一份子（約翰福音一：十二）。

2. 孩子一旦表示樂意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後，立即鼓勵他禱告，請耶穌住在他心中，並感謝上帝赦免了他一切的罪（約翰壹書一：九），也要祈求上帝保守他不要再犯罪，並且厭惡罪（約翰福音十七：十四，十五）。安排為他施洗，在眾人面前作公開的信主見證，也是必要的（馬可福音十六：十六）。

凡接待耶穌的人
就是上帝的兒女

3. 鼓勵孩子要繼續在屬靈的生命中長進，屬靈生命的長進是上帝對祂兒女的旨意（以弗所書四：十三；彼得前書二：二）。可以由四方面來進行，那就是：

- a. 讀經（詩篇一一九：九～十一）。
 - b. 禱告（腓立比書四：六）。
 - c. 順服上帝（雅各書一：廿二）。
 - d. 親愛聖徒（以弗所書四：十二；約翰壹書四：廿一）。
4. 鼓勵孩子向他人分享救恩的喜樂與為主作見證（馬太福音十八：廿八），必會讓自己及他人的靈命同得長進。



鼓勵孩子與他人分享上帝的恩惠

主日學教師或父母在與兒童談論救恩時，有些屬於技術性方面的原則，也是要注意到的，譬如：

1. 解釋救恩的言談用辭，孩子聽得懂嗎？
2. 是否有技巧地重覆一些重要的真理及問題，而不會讓孩子聽得厭煩呢？
3. 每次都使用聖經嗎？所引用的聖經文都正確及易於明白嗎？
4. 是否給孩子常有發問的機會呢？
5. 是否經常與孩子單獨談話，為他解決問題？時常表示你對他的關心嗎？
6. 是否利用一些圖片等視聽教材來作講解之輔助呢？
7. 每次講解救恩，自己都先受感動嗎？

當一個兒童接受主耶穌基督為救主，這並不是一個結束，而是得救的開端，接著要緊的是跟進栽培工作，跟進栽培工作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幫助孩子在基督的恩典中長進，並達到成熟的地步（以弗所書四：十三）。主耶穌留下的『大使命』，不單要信徒『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馬可福音十六：十五），也

要『教訓』萬民遵守主所吩咐的（馬太福音廿八：十九～廿）。因此，基督徒不但有責任向未得救的兒童傳福音，也有責任教導那些已得救的兒童。

兒童福音跟進工作的主要內容，有下列數點可供參考：

1. 熱心地接待他，並在主裡幫助他作剛強的人（使徒行傳九：廿七；以弗所書六：十）。
2. 指導他研讀並遵行上帝的話（詩篇一：二，一百十九：一，九，十一；提摩太後書三：十六，十七）。
3. 鼓勵他的好行為及基督化的品德（加拉太書五：廿二；以弗所書五：八～十；歌羅西書一：十，三：廿三）。
4. 鼓勵在家庭中作見證（以弗所書六：一～三；歌羅西書三：廿）。
5. 培養其傳福音、作見證的心志，並關心其他未得救之兒童的靈魂（馬太福音廿八：十九～廿；羅馬書一：十六）。
6. 鼓勵每日個人靈修，包括祈禱、讀經、默想……（馬可福音一：卅五；馬太福音十四：廿三；路加福音五：十五，十六，廿二：卅九～四十一；詩篇六十三：一）。
7. 鼓勵加入教會並參與事奉（以弗所書三：十七，十八，四：十一～十六）。

一個兒童若誠心地表明接受耶穌基督作個人的救主，理當視他為重生的基督徒（參閱使徒行傳二：四十一；十六：卅三）。許多教師往往會犯同樣的毛病，就是存批評的眼光來觀察信了主的兒童，一旦見到他做了錯事就懷疑他是否已經真正地重生得救。其實教師們不應當期望已得救的兒童會在很短的時間內一躍而成爲成熟的基督徒；兒童的屬靈生命乃是逐漸長進的，也許一下子改變的幅度不大，但總是有改變的，若期望他有成年人的那種改變的速度或程度，那對他是不公平的。福音教師可以時常對已得救的兒童作信仰的考核：

1. 觀察兒童的屬靈生活。
 - a. 渴慕上帝的話。

- b. 喜愛禱告。
- c. 喜愛團契（主日學）的生活。

2. 觀察平日的的生活。

- a. 更樂意順從父母。
 - b. 更友愛家人。
 - c. 謹慎自己的言行舉止（包括：誠實、體諒、溫和、節制、分享……）。
 - d. 關心其他未信者的靈魂，喜歡帶朋友加入團契（主日學）。
3. 邀請兒童在團契（主日學）中公開作見證，可以發現他對自己信仰的了解與接受的程度，並可得知其生命受改變的情況。
 4. 安排兒童常有機會在主日學班中重述救恩的意義。舉辦專題（如：爲什麼要信耶穌？（演講比賽、作文比賽、金句書法比賽、聖詩演唱會等，這類的節目均可提供兒童多有思想救恩、信仰、教會生活等的機會，亦可更讓教會的其他部門關心與重視兒童主日學的工作。
 5. 教師預備有關救恩內容與經文的測驗題目給學生做，且與學生個別討論疑惑之處。

舊約先知耶利米曾經哀號說：『我眼中流淚，以致失明……又因孩童和吃奶的在城內街上發昏。』（耶利米哀歌二：十一～十二）他又懇求以色列民族，叫他們哀哭懺悔及禱告，『願你流淚如河晝夜不息，願你眼中的瞳人淚流不止。夜間每逢交更的時候，要起來呼喊，在主面前傾心如水，你的孩童在各市口上受餓發昏，你要爲他們的性命向主舉手禱告。』（耶利米哀歌二：十八～十九）。昔日耶路撒冷的兒童是因缺乏肉身所需要的糧食而飢餓，而現今世界各地的兒童常因缺乏屬靈的糧食而失喪；上帝亦曾藉先知以賽亞說，花錢及勞碌得來的食物並不能使人飽足，只有留心聽上帝的話（得著屬靈的糧食），才能使人『得享肥甘，心中喜樂……就必得活。』（以賽亞書五十五：二，三）；只有『生命的糧』可以拯救世上千千萬萬沈淪、失喪的兒童。祈求主幫助每一位基督徒重視兒童福音與教導的工作，並興起更多順服

他呼召，有能力、有恩賜又懂得關懷的兒童福音教師，為他的國度添加得救的人數。也願天下所有的基督徒父母，擔負起用主的話語懇勸地教養子女的重任，『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也不偏離。』（箴言廿二：六），只有遵行主道的孩童能讓未來的社會美滿、幸福！

研習作業：

1. 請細想你以往向兒童傳福音時所面臨的一些困難。你又怎樣解決這些困難呢？再請分享喜樂的一面。
2. 請預備一篇三分鐘向兒童談道的講詞。
3. 請思想兒童佈道；或說兒童福音工作與教會增長的關係。
4. 請為教會主日學的小朋友安排一次大家作見證的聚會。（見證會的目的是：
 - a. 藉此考核小朋友的信仰。
 - b. 鼓勵小朋友敢於在眾人面前表明自己的信仰。
 - c. 讓每位小朋友注意及省察自己的屬靈情況。
 - d. 讓小朋友自小學習『不以福音為恥』。
 - e. 主日學教師可藉此機會檢討在小朋友身上所作的福音及教導工作之果效。）

第二節 兒童與上帝的道

許多人會懷疑：兒童是否能清楚地接受救恩？是否真正明白自己的信仰？兒童能有確實悔改與重生的經驗嗎？

兒童與成年人一樣有罪惡的本性，但兒童也能從小明白聖經，有得救的智慧（提摩太後書三：十四，十五）。希伯來書四章十二節又說：『上帝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上帝的道既是如此有能力，而且『……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然而上帝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傳道書三：十一）因此，兒童得救的可能是絕對的。

許多基督徒父母與教師，通常只會一味地教導兒童聖經故事或背誦經文，兒童的小腦子裡被許多的聖經『知識』填得滿滿的，從小就患了屬靈的消化不良症，結果如何呢？我們會發現，他的信仰與現實生活無法打成一片，同時也發生了矛盾的現象。在這種情況之下，兒童對救恩與上帝的道，自然是模糊的。

我們不否認聖經『知識』的必要性，然而，這只是第一步，在整個基督教教育過程中，仍要完成其它三步，方能達到教育的完全目的，那就是：發現知識中的意義（即洞悉真理）；其次將真理聯繫在生活上；並且在生活中不斷地應用與實踐。此時即能發現舊的生命接受了更新的改變。

欲使兒童明白並實踐聖經真理，成年人在向他們講解之時，



小心，別讓孩子患了屬靈的消化不良症！

4B

往往要費一番心思，因為兒童無法理解抽象化或象徵化的意義。向兒童講解真理時，所使用的語句應避免過份的冗長與複雜，對於那些難懂的聖經專有名詞，如：成聖、稱義、審判、末後的亞當……，儘量用兒童所能了解的，或曾經驗過的事實來解釋。以下將依照兒童年齡階段，說明他們所能瞭解以及我們所能達成的聖經真理與神學觀念的教導。

I、幼兒所能達到的學習目標：

上帝

- 明白神愛他且照顧他。
- 開始表現相信上帝、依靠上帝的態度。
- 上帝賜給他太陽、水和空氣。
- 明白上帝隨處與他同在。
- 上帝愛所有的人。
- 上帝會聽他的禱告。
- 上帝創造了萬物。
- 知道要遵從上帝所說的話，並討他喜歡。
- 知道上帝賜給他爸爸媽媽來愛他。

耶穌基督

- 能明白上帝差遣耶穌來到世上。
- 曉得耶穌愛小孩，耶穌也盼望孩子愛祂。
- 知道耶穌是一位好朋友。
- 知道耶穌能做任何人所不能做的事情。
- 知道耶穌能看見他，也能聽到他說話。
- 認為小嬰孩耶穌是很特別的。
- 知道耶穌曾被釘在十字架上。
- 知道耶穌現在住在天堂裡。

聖經

- 知道聖經是一本很特別的書，是上帝的書。
- 知道聖經裡有很多故事，他也愛重複的聽。

——知道所背的經文是上帝的話。

——知道要聽上帝的話。

教會與主日學

——知道主日學老師會講聖經故事。

——知道在主日學裡可以學唱詩歌與背誦經文。

——喜歡把金錢帶到主日學來奉獻。

——知道在教會中可以見到很多的朋友。

行爲態度

——年齡稍長的幼兒會感謝及讚美上帝，也會爲他人代求。

——逐漸懂得分享及對人友善。

——樂意將所學習到的詩歌或經文表演給人看。

——會對聖經故事中，他該遵行的真理，以自己的話加以解釋。

——愈來愈盼望聽上帝及父母的話。

——喜歡聽他人告訴他，上帝愛他。

II、幼稚級所能達到的學習目標：

上帝

——使他們對上帝的愛、權能和智慧有不斷加增的瞭解。

——領受上帝的愛之後，也將自己的愛給祂。

——深信上帝是極良善的，且對罪惡極厭惡。

——接受上帝差耶穌爲世人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的事實。

——爲上帝所造的一切萬物感恩。

——深信上帝的大能。

——明白上帝乃是無所不在的。

耶穌基督

——相信耶穌是最忠實可靠的朋友。

——接受耶穌是他的救主。

——經驗耶穌願意在他有困難的時候幫助他。

——相信耶穌愛所有的人。

——經驗耶穌常與他同在。

聖經

——熟悉更多的聖經故事和簡短的金句。

——深信聖經就是上帝的話。

——知道上帝藉著聖經向個人說話。

——對上帝的話有回應及順服的態度。

教會

——知道教會是學習上帝的話、詩歌及崇拜等的地方。

——認識教會是上帝的大家庭。

——以到教會爲樂。

——對幼稚級教室有責任感，並幫助照料教室。

家庭

——感謝上帝賜父、母親來照顧他，並爲他禱告。

——知道上帝要他順服父母親。

——經驗上帝愛他的每位家人。

行爲

——增進自我控制，和別人合作、分享及同情別人。

——知道上帝稱不好的行爲是罪。

——樂意奉獻金錢或物品給上帝及有需要的人。

——樂意幫助別人，且知道這是討上帝喜悅的行爲。

——樂意帶小朋友來參加主日學。

III、初小級可以達成的學習目標：

上帝

——認識上帝聖潔、公義的性情，以及祂是赦免的父。

——增加了解上帝如何照顧我們，我們如何與祂同工。

——瞭解上帝要我們認真工作，而非不勞而獲。

——經驗順服上帝之喜樂。

——上帝有大能幫助他。

——上帝是良善的且極厭惡罪惡。

- 上帝要我們遵行祂的話，並向祂禱告。
- 上帝是在天上的父，因此我們要尊敬祂，愛祂，並要討祂的喜悅。

耶穌基督

- 接受耶穌是上帝的兒子這個事實。
- 接受耶穌基督作個人的救主。
- 經驗耶穌在日常生活中對他的幫助。
- 知道耶穌從來沒有犯過罪。
- 知道耶穌是我們生活之榜樣。
- 經驗順從及事奉耶穌的喜樂。
- 確信耶穌曾經行過許多不平凡的神蹟。
- 確信耶穌是大有能力的。
- 更依靠耶穌幫助他作正確的選擇。

聖經

- 熟悉大部份合適於兒童的聖經故事。
- 用心（不單只在口頭上）學習聖經經文。
- 介紹聖經之組織。
- 獲知主要聖經習俗之背景。
- 認識並開始經驗上帝的話是解決問題之源頭。
- 由聖經中認識上帝的旨意。

教會與主日學

- 教會是上帝的家。
- 感覺他是屬於這個教會家庭中的一份子。
- 教會是聖潔敬拜上帝的地方。
- 認識教會中的一些基本組織。
- 教會不僅只是一棟建築物。
- 上帝喜悅我們服事教會及教會家庭中的每一個人。
- 增進對宣教資料方面的了解。

行爲

- 增加其喜愛及順服上帝的經驗。

- 引導他們擇善而行，並有榮神益人的意願。
- 對罪惡產生厭惡感。
- 增長他們自我控制、合作、分享及同情別人。
- 學習原諒別人給自己的不便。
- 樂意在未信主的小朋友面前作榜樣。

生活態度與人生觀

- 有做耶穌使者的態度。
- 開始將所學得的聖經真理應用於生活當中。

神學問題

- 視情形及需要爲他作解釋，要避免抽象化的用語。

IV、中小級可以達成的學習目標：

上帝

- 知道上帝是有權柄、有智慧、有榮耀的。
- 上帝隨時、隨處鑒察人心。
- 認識上帝是公平對待世上的人。
- 深信上帝樂意聽禱告，並鼓勵他們更多向祂禱告。

耶穌基督

- 接受耶穌作個人的救主。
- 感謝耶穌所完成的救贖。
- 知道耶穌有赦罪的大能。
- 樂意成爲耶穌的門徒。
- 認識耶穌對他的愛比任何人對他的更深，並且不會改變。

聖靈

- 瞭解聖靈是上帝所賜下，祂住在信徒心中的。
- 認識並經歷聖靈的大能。
- 樂意順從聖靈的引導。
- 認識聖靈的良善。
- 認識聖靈是從上帝而來，邪靈是從魔鬼而來。

聖經

- 聖經是上帝的話。
- 聖經內全是真實的故事，不是小說。
- 聖經內的許多經文，需要背下來，並反覆思想。

教會與主日學

- 教會是一個專門學習上帝話語的地方。
- 教會與一般機構不同。
- 教會可以為社會作很多方面的貢獻。
- 教會是屬於每一位基督徒的。

行爲

- 以做耶穌的門徒為樂、為榮。
- 以效法聖經中許多人物之榜樣為願望。
- 厭惡一切不討神喜悅的惡行。
- 經驗住在他心中的聖靈能幫助他行善。

人生觀

- 有堅定依靠耶穌並尊祂為主的心志。
- 立定意願一生為耶穌而活。

神學問題

- 視情形及需要為他作解釋，要避免抽象化的用語。

V、高小級可以達成的學習目標：**上帝**

- 知道上帝是罪的公義審判官。
- 上帝是個靈，是無所不在，遍察全地的。
- 上帝是三而一的神（父、子、聖靈）。
- 上帝是絕對的完全、聖潔與公義。
- 上帝看顧祂的兒女。

耶穌基督

- 接受耶穌作個人之救主。
- 願意公開承認他的信仰。

- 尊崇耶穌為最偉大的英雄，效法並順服祂。
- 耶穌是上帝的兒子，藉童女而生。
- 耶穌曾有人的形像及性情，然而却未曾犯過罪。
- 知道耶穌是萬王之王，我們必須效忠於祂。
- 為耶穌的救贖不斷感謝上帝。

聖靈

- 認識聖靈是引導者，有位格，也有大能。
- 由聖經的教訓及屬靈的經驗，認識三一的真神。
- 聖靈能幫助我們過正常的基督徒生活。

教會與主日學

- 如果在經驗和知識上都已預備好，則使他加入教會，成為肢體。
- 有規則、有意義地參加聚會。
- 時常關心教會中的朋友。
- 樂意參與教會中的活動。
- 對宣教工作有較大的異象。

行爲

- 開始按照聖的教訓及標準設立理想。
- 不但聽道也經歷行道。
- 成為領人歸主的人。
- 愈來愈遠離罪，而過聖潔的生活。
- 不斷關心教會內與教會外的人。
- 在教會、家庭與學校中作好榜樣。

上帝

- 認識上帝對他的一生有一個計劃。
- 樂意將自己的一生交託在上帝的手中。
- 樂意以討上帝的喜悅，及與上帝同工為一生的努力目標。

神學問題

- 繼續為他作解釋，並避免抽象用語。

研習作業：

1. 試選五節適合初小級至高小級兒童了解與背誦之有關救恩方面的經文。
2. 試舉主日學兒童最常問的信仰的問題，每當你面對這些問題時，你如何回答他們？
3. 兒童所提出的信仰問題中，你認為什麼問題是你最不易回答的？
4. 試用下列經文去經歷與兒童談道，並帶領他接受基督：
愛（約翰福音三：十六）→赦免（約翰壹書一：九）→悔改（馬可福音一：十四，十五）→接受（約翰福音一：十二）→永生（約翰福音三：十五）。

第五章

教導兒童屬靈的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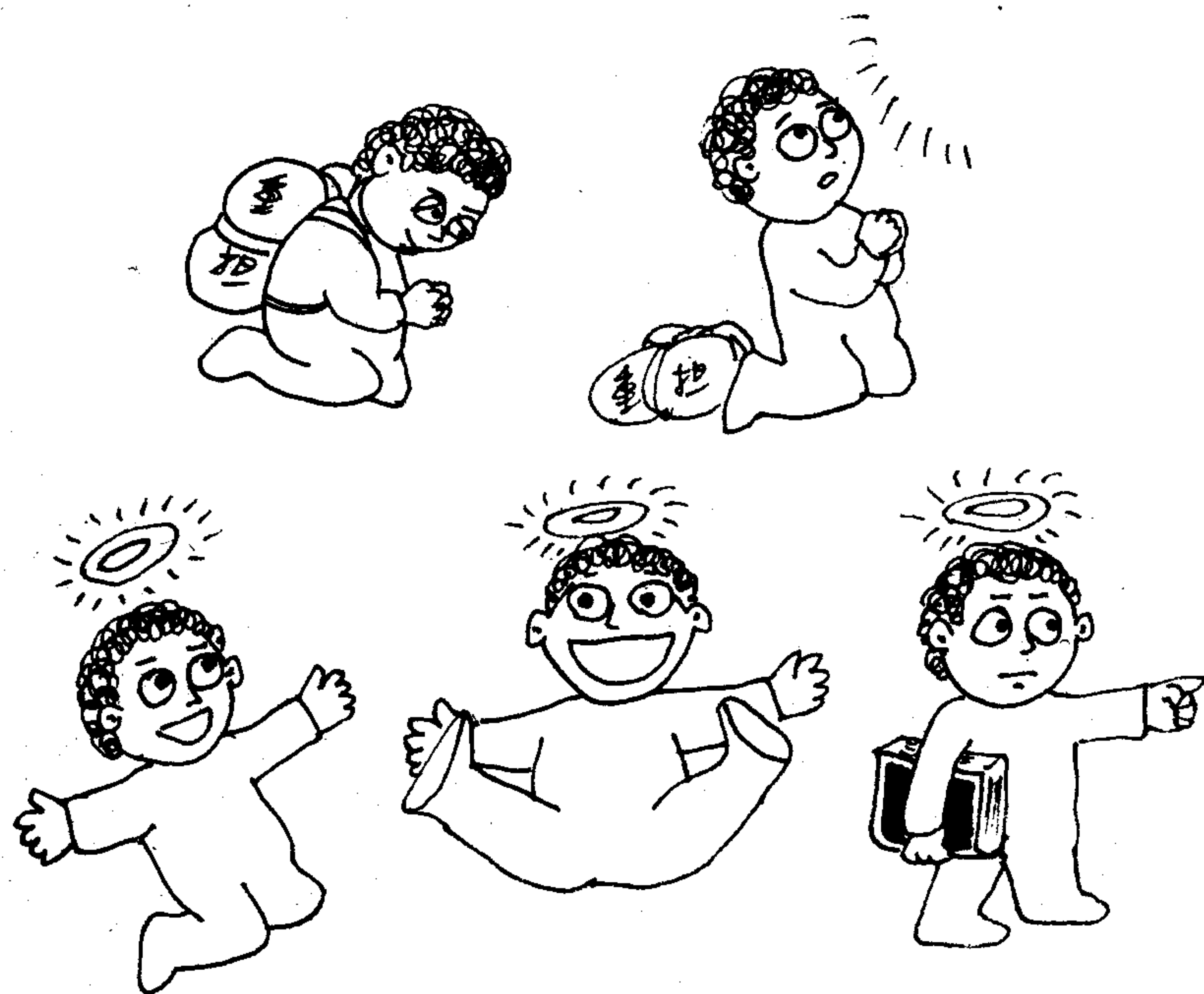
第一節

教導兒童崇拜

基督徒的崇拜，是一種與上帝在靈裡相交的活動；是有反應，有感情的；是上帝與人之間彼此（給與得）共享的時刻——人對上帝的感恩、頌讚、認罪、愛情等，可以達到上帝的面前讓祂享受。而人亦能享受到上帝所賜予的平安、喜樂與赦罪的恩愛等等。因此，我們的心靈不但能經驗到主與我們同在，並與我們合而為一，同時，我們的全部心思也能投向於神的旨意當中。

真正的崇拜應該可以達到五個目的（以賽亞書第六章的範例）：

1. 完全降服於主。
2. 在靈裡遇見主。
3. 成為聖潔。
4. 對聖靈的感動有所反應及行動。
5. 明白上帝的旨意。



兒童崇拜節目中的聖經、音樂、詩歌、禱告、短講、奉獻……都是幫助兒童達到崇拜的媒介；雖然兒童難以領受崇拜意義抽象化的解釋，但對崇拜氣氛（學習上的接觸點）上的感覺，却是非常敏感的，因此，安靜的環境，甜美或莊嚴的音樂、詩歌，整齊清潔的教室，信徒間相交的甜蜜以及牧者充滿關心與慈愛的語調等等，均可吸引孩子的心來學習敬拜上帝、親近上帝，並感覺出祂的同在。對孩子們來說，安排有意義的崇拜氣氛（敬虔、安靜、有秩序、喜樂、活力、期待……）及有變化的崇拜節目，比預備冗長的道理或說教更為重要。利用崇拜中各樣的節目（媒介）教導兒童學習崇拜（個人或團體崇拜），會是導引兒童進入真實崇拜的最佳途徑：



冗長的道理或說教，並不保證能達到真正的崇拜

1. 使用音樂

- 依兒童年齡之不同，提供適合他們程度的詩歌。
- 歌曲的內容必須讓他們徹底明瞭，以致能口唱心和。
- 崇拜的詩歌不僅應配合崇拜的主題，也必須有助加強對主題的瞭解。
- 詩歌的內容要避免抽象意義，要確定能具體表達出屬靈的意義及思想。

134 基督教兒童教育

——要達到製造崇拜氣氛的效果。

2. 使用禱告

——教師帶領公禱時，他的禱告詞應該是兒童聽得懂，且具屬靈意義的。

——鼓勵兒童帶領團體作禱告。

——鼓勵兒童分成小組禱告。

——鼓勵兒童學習安靜默禱。

——提醒兒童為他人代求。

——使用祈禱文或祈禱詩作禱告。

——教導兒童作認罪、感恩、讚美、奉獻……的禱告，並樂意不住地禱告。

3. 使用聖經

——讓兒童了解聖經——上帝的話是基督徒信仰的權威。

——將聖經中艱深的字句或思想，改成孩子能明白的口語或用辭，使他們能了解、應用，並發生興趣。

——利用聖經上的話來作禱告的內容。

——配合崇拜的主題，讓兒童學習背誦聖經文（金句）。

——講解聖經，可利用實物、影音教材等作輔助。

——要技巧且生動地重覆經文的重點、意義與教訓。

4. 使用奉獻

——讓孩子明白奉獻是神聖的；金錢上的奉獻絕不是對上帝施捨。

——讓孩子明白奉獻的全面意義（包括獻財與獻身）。

——讓孩子明白奉獻是個別的、個人性的，是自己甘心樂意的擺上。

——讓孩子明白奉獻也是一種犧牲，是擺上或拿出



奉獻是甘心樂意的擺上

其認為有價值的東西。

——讓孩子明白『施比受更為有福』的真理，奉獻也是很特別的，可以補給他人的缺乏，享受愛人及愛神的喜樂。

5. 將教會特別節期配合在崇拜之中，強調某個節期在歷史上的意義，對現今時代的意義，以及對兒童信徒的意義；並激勵孩子有所反應及行動。

教導兒童崇拜可把握不同的情況、方式（如：團體、個人、正式的、非正式的、預先安排好的、臨時性的……）、地點及個人不同的需要來進行。有變化有主題的崇拜節目及美好的氣氛，可避免孩子陷於單調與沉悶的景況之中。此外，領導者自身的崇拜經驗，與其對信仰及明白上帝旨意上之確據及把握，莫不成為直接影響引導兒童學習崇拜的重要因素。

下面一些問題可供安排公眾崇拜節目時之參考：

1. 崇拜的環境會不會令兒童受到很大的攪擾？（如：噪音、蚊蟲干擾、污濁的空氣……）
2. 公眾崇拜準時開始嗎？
3. 整個崇拜氣氛能引導兒童進入崇拜嗎？
4. 能滿足兒童屬靈的需求嗎？
5. 能覺察出聖靈的工作嗎？
6. 整個崇拜節目安排得合適嗎？有主題嗎？進行得自然嗎？
7. 所有的節目能適合於不同的年齡階段嗎？（尤指合班崇拜）
8. 每位兒童都確實地參與在崇拜當中嗎？
9. 有合適的人為兒童解答崇拜時所發生之疑惑嗎？
10. 兒童是否明白崇拜並不拘於某種形式、時間或地點等等？

教導兒童崇拜最重要的一環，仍然離不開家庭中的教導。兒童學習崇拜若光憑教會或主日學教育是不夠的，父母的榜樣或說整個家庭敬虔的氣氛，都是直接影響孩子的學習因素與條件。因此，基督徒父母，不妨智慧地分別出每日生活中的一段時刻，為整個家庭安排崇拜的節目；幫助孩子有每日靈修的生活與習慣；一家人在一塊溝通、分享、學習甚至彼此勉勵、代求……都是極

寶貴的屬靈實際與教導。

研習作業：

1. 試以『使萬民作主門徒』這一個主題，為兒童主日學合班崇拜安排整個崇拜節目。
2. 試為兒童合班主日學設計一個四十分鐘的復活節崇拜。
3. 你個人教導兒童學習崇拜的經驗如何？是否遇過怎樣的困難？最後如何處理？

第二節 兒童與家庭崇拜

『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們的上帝。我今日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慇懃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並你的城門上。』（申命記六：五～九）

家庭崇拜又稱家庭祭壇（Family Altar），也就是家庭禮拜，是指一個基督化家庭中，家人在一塊兒崇拜的時刻。

在研討現代基督化家庭崇拜之前，我們先略略的追溯古猶太人的宗教教育。在那一段尚無正式學校的時期裡，教育即存在於生活之中，家庭就是最主要的教育機構——家庭即『學校』，父母成了重要的教師，兒童每日由父母那兒接受宗教教育。其他的如先知、祭司、聖者或詩人等也都是教師，但本文不作這方面的研討，僅略述父母為教師的角色。

猶太人的家庭宗教教育大部份憑藉宗教儀式一同進行，儀式往往能將抽象的宗教觀念具體化，宗教儀式中的動作及過程，每每刺激兒童的好奇心來學習。這些儀式常會引起『什麼』與『為什麼』等的主要問題，兒童就經常以此探討其背景及意義。譬如：為何逾越節以無酵餅代替平常的餅？為何每週日儀式中把燈照亮一次？又在餐桌上鋪上一塊乾淨的桌布，擺上兩塊麩包？（意謂記念曠野中的嗎哪）。這類的問題，正是父母教導兒女了解宗教信仰的好機會。（註一）

此外，猶太人的教育就是教導『妥拉』（Torah）與學習『妥拉』。『妥拉』本身的意思乃是教訓，也就是訓誨，每每又是特殊的律法之意，是『神聖的教訓』，是上帝啓示給人的旨意。它的範圍不限於摩西五經，亦包括先知，不限於『先知書』，包含一切先知的寫作，其中有母親、父親、聖人、詩人等的訓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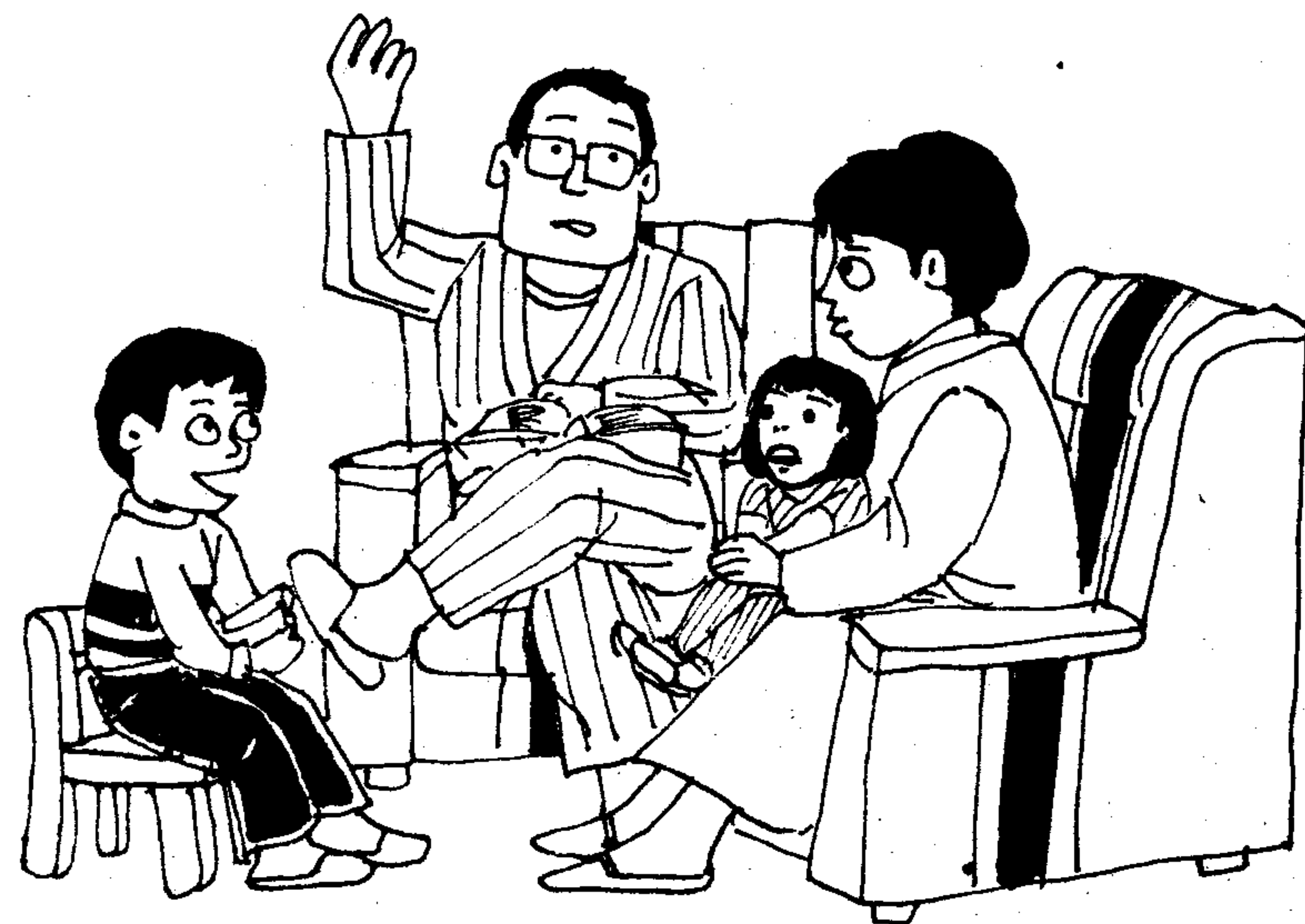
（註二）猶太人的孩子自四歲起，父親就要開始教他妥拉的知識和習慣，大部份在家中學習。他們認為孩子愈早學習愈好，並認為

學習妥拉比世上任何事物都來得重要，整個教育都達到了使人熟悉妥拉的目的。使徒保羅也曾在書信中說到提摩太是個『自小白聖經』的弟兄（提摩太後書三：十五）。猶太人是極重視家庭宗教教育的。

現代家庭雖然擠身於此擾攘、忙碌的社會中，然而我們比虔敬的古猶太人却有更好的學習聖經的環境及材料。今日我們仍然要歡迎上帝加入我們的家庭，幫助我們處理各樣的問題及困難，作家庭的主人。世界上沒有一個無問題的家庭，唯有靠著耶穌基督的恩典，方能保守家人彼此間的信賴與接納，家庭崇拜必是維繫家庭的最大力量！

家庭崇拜的目的，就是藉着全家人一起的敬拜，彼此經驗與回應上帝的恩慈及大愛，這的確是基督教教育最實際的行動之一。近些年來，許多基督徒家庭愈來愈重視家人必需共同崇拜；也看清了基督教教育，絕非僅僅是教會的工作，父母挑起對兒女宗教教育的擔子乃是責無旁貸的。

家庭的確是培養兒童靈命最自然的地方，因着家庭崇拜，將



基督是我家之主

基督尊於家庭的首位與中心，是幫助兒童建立對神的觀念，以及帶領兒童與祂發生親密關係的好時機。教會的復興需要不斷有屬靈新力軍的產生，兒童是承負未來教會使命的重要一群，基督化家庭對這一群的培育，更是肩負着最神聖、最沉重的使命。欲建立良好的基督化家庭，讓我們向猶太人的宗教家庭學習，由家庭崇拜、建立家庭祭壇（創世記八：廿，十二：七，八）開始吧！

許多基督徒家庭沒有實行家庭崇拜，他們的藉口往往不外是：大家都太忙，沒有時間，全家人同時刻聚在一塊不容易；不會帶領這樣的聚會；不懂得如何講解聖經；孩子尚小，聽不懂聖經，又不會唱詩，因此沒有必要舉行……。其實這些都不是理由，家庭崇拜並不需要很冗長的時間，可依各家庭的情況，擇定每天一段固定的，短短的時間來舉行，十分鐘，廿分鐘、半小時皆可；最好也選擇好一個固地的地點，餐桌邊、起居室、床邊……皆可。通常全家人較能聚在一起的時刻差不多在吃飯前、後以及就寢前、後。父母親千萬要把握住這些可利用的時間，與兒女一同學習敬拜上帝，家庭崇拜最好能成為全家人每日一次的屬靈『飯頓』（或稱筵席），持之以恆地舉行，縱使偶而有一、兩位家人不得已缺席，仍然還是照舊舉行崇拜。家庭崇拜若是『三天打漁，兩天曬網』久而久之很可能就會自然停頓的。

家庭崇拜的內容應當是常有變化的，主要不外是：

1. 研讀聖經——上帝的話。並提醒家人將上帝的話應用（實踐）於日常生活之中。
2. 鼓勵背經。將上帝的話存記心中，作生活上隨時的幫助。
3. 禱告。每位兒童、家人都有開口禱告的機會，或認罪或讚美或感恩或卸下各人的擔子。
4. 詩歌。要達到『口唱心和』頌讚之目的。
5. 見證與分享。這是最美的時刻，家人必因此有更親密的情感與更深厚的瞭解。
6. 短講。達到勉勵與教育的目的。
7. 問題解答。解釋信仰及生活上的疑惑。

8. 聖經故事。聖經故事人人愛聽，特別兒童最感興趣，要注意的不僅只是講述故事，而要引出真理，幫助家人將真理實踐於生活之中。
9. 聖樂欣賞。欣賞聖樂之前，不妨搜集一些有關的聖樂作者生平及其寫作的動機，與家人分享並一同獻上感恩。這項節目安排於家庭崇拜之中，也是十分有意義的。
10. 研讀聖徒的傳記。這是十分有激勵作用的，聖徒所立下的榜樣及見證是可令人仿效的。

在安排家庭崇拜節目之時，讓孩子一同參與商討和計劃是非常重要的，也有此必要的。如此則更能配合孩子的需要及程度，若是孩子太小沒有能力參與，自然就得由父母及年長的家人來安排。父母親在家庭崇拜這件聖工上得負很重的責任，並持守自己的有恆與虔敬，才能在兒女面前樹立良好的榜樣；父親或母親在家庭崇拜中的職份有如祭司一般。

家庭崇拜進行當中，各人不必顯得過份的拘謹，在不緊張及愉快的情況下崇拜是最美的；父母也可利用實物或視聽教材來配合崇拜或教導，這些不但能吸引孩子及家人的注意，更能引起他們的興趣。有時不妨也讓孩子輪流帶領崇拜，也是一種學習事奉的好機會。偶而也能安排一次為時較長的崇拜，可以邀請教會牧師或主日學教師以及鄰居們一塊兒參加，讓這份家庭的情誼能擴大一些，也更令人羨慕上帝的恩惠及慈愛。

總之，家庭崇拜要擔負起開啓全家人『屬靈胃口』的責任，使人人對屬靈的事情感到興趣與滿足，凡事都以『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為前題。（馬太福音六：卅三）

此外，有幾件事情是在舉行家庭崇拜之時，所當避免的，那就是：

1. 避免造成一段無意義且沉悶的時間，久之使家庭崇拜淪於形式。
2. 避免冗長說教式的講論。
3. 避免將這段時間變成用來管教孩子的一段時間。

註一：Lewis J. Sherrill: The Rise of Christian Education, p. 26~p. 27.

註二：同註一，p. 31~p. 35.

研習作業：

1. 試述你對『家庭崇拜』的看法。
2. 參照家庭崇拜計劃表，設計一份一星期的家庭崇拜，並在家中實行，同時觀察實施的情況與心得。
3. 將實行家庭崇拜的計劃在教會中推廣。（配合此推廣運動，可邀請有實行家庭崇拜的家庭作見證，分享心得。）

第三節 教兒童禱告

禱告是靈修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項，Fredrick Heiler 曾在其著作 (註) 中，對禱告作了詳盡的研究，認為禱告乃是宗教經驗中自發性的表現，就好似嬰兒餓了就哭，尿布濕了就鬧的那種自然呼求的情緒。我國一句俗語說：『窮則呼天，痛則呼娘。』正是表現了那種自發性的情緒。

禱告也是崇拜的最基本步驟，並且是有對象的；教導孩子禱告最重要的，就是先讓他帶着願意的心來到父神的面前，而後在如同日常談話的自然情況中，建立『我與祢』的真正關係。與上帝交談，不必害羞，也不必害怕，更毋需緊張，縱使只是一、兩句簡單的禱詞，上帝也樂意垂聽。

孩子多大的時候開始教他禱告呢？答案是：『愈早愈好』，襁褓時期就開始讓他學習，絕不嫌過早，因為嬰兒的確可以從母親的態度、聲調、面容以及氣質中學習許多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事情。

教導孩子禱告可以由好幾方面來進行：

1. 說明禱告的對象：

三一真神。

2. 說明禱告的地點：

任何地方。

例：

在內屋——馬太福音
六：六。

無論在那裡——馬太福音十八：十九、廿。

在山上——馬可福音六：四十六。

在曠野——路加福音五：十六。

在野地——路加福音九：十二～十八。



教導孩子禱告應該是：『愈早愈好』

在聖殿——使徒行傳三：一。

上房頂——使徒行傳十：九。

在家中——使徒行傳十：卅。

在河邊——使徒行傳十六：十三。

在監牢——使徒行傳十六：廿五。

在岸上——使徒行傳廿一：五。

3. 說明禱告的時間：任何時候。

一日三次——但以理書六：十。

早晨——詩篇五：三。

晚上、早晨、晌午——詩篇五十五：十七。

晝夜——詩篇八十八：一。

整夜——路加福音六：十二。

常常禱告——路加福音 十八：一。

不住禱告——帖撒羅尼迦前書五：十七。

4. 說明禱告的姿勢：不拘。

坐着——撒母耳記下七：十八。

俯伏於地——以西結書三：廿三。

站着——路加福音十八：十三。

舉目望天——約翰福音十一：四十一。

跪下——使徒行傳九：四十；廿：卅六。

舉手——提摩太前書二：八。

5. 說明為什麼人禱告：

a. 為神的國、神的義和神的事工——馬太福音六：十，卅三；以弗所書一：十六，三：十四；歌羅西書四：二～四節。

b. 要為他人——馬太福音五：四十四，九：卅七，卅八；提摩太前書二：一、二；以弗所書三：十四～廿一。

c. 要為自己——詩篇十九：十四，五十：十五，一一九：卅四、一三三；馬太福音廿六：四十一；腓立比書四：六。

6. 說明上帝喜悅的禱告：

a. 認罪：路加福音十八：十三，十四。

- b.感恩：路加福音十七：十二～十九。
- c.讚美：路加福音二：十三、廿八。
- d.信心：路加福音十八：四十二。
- e.盼望：路加福音十一：二。
- f.愛心：馬太福音五：四十三～四十五。
- g.饒恕：馬太福音十八：十八～廿二。
- h.爲人代求：提摩太前書二：一～三。
- i.照祂旨意：路加福音廿二：四十二；羅馬書八：廿六，廿七。
- j.榮耀主名：約翰福音十二：廿七，廿八。

7.說明上帝不喜悅的禱告：

- a.咒詛：路加福音九：五十一～五十六。
- b.妄求：雅各書四：三。
- c.不遵行祂的旨意：馬太福音七：廿一。
- d.小信：馬太福音七：廿五～卅三。
- e.假冒爲善：馬太福音六：五～八。
- f.榮耀自己：路加福音十八：十一～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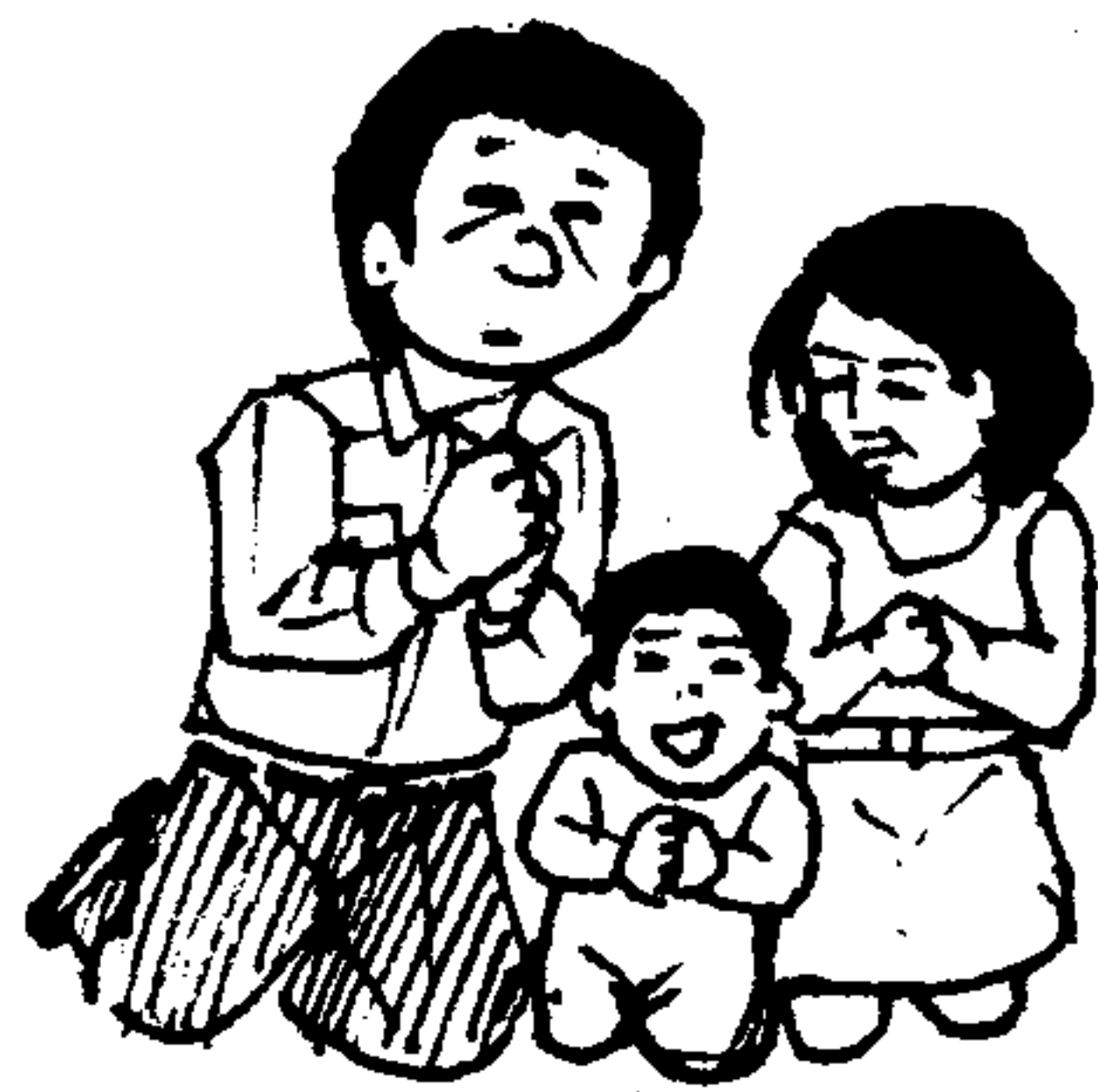
8.說明上帝對禱告的應許：

- a.在急難中搭救我們，並與我們同在。詩篇九十一：十五。
- b.指示我們又大又難的事。耶利米書卅三：三。
- c.求則得之。馬太福音七：七。
- d.成全禱告。馬太福音十八：廿。
- e.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腓立比書四：六、七。
- f.憐恤、蒙恩惠。希伯來書四：十六。
- g.罪得赦免，病得醫治。雅各書五：十三～廿。

孩子需要父母自幼就一點一滴的教他禱告，家庭生活上的禱告教育是不可或缺的。父母親扮演著祭司的角色，各方面生活上的樣式是幫助孩子建立對上帝有正確觀念的具體材料；父母親的禱告，更是幫助孩子瞭解上帝存在的最有效的明證。要讓孩子從幼小的時候就養成禱告的習慣，聖經上曾有這樣的勉勵：『你趁着年幼……當紀念造你的主。』（傳道書十二：一）。基督徒父

母每天花多一點時間和孩子一同學習禱告，多樹立些身教的榜樣是必要的，也是值得的。將孩子帶到上帝的面前，讓孩子學會依靠祂，才是留給兒女最寶貴的產業。

筆者樂意藉此分享一些教導孩子禱告的經驗。小女自出生進食第一餐葡萄糖水，我就帶她作簡單的禱告：『謝謝天父讓因因吃得飽，吃得好，奉主耶穌的名，阿們。』因此幾個月後，她就學會一看到牛奶、果汁或其他食物時，便會將小手合起來，作禱告的樣子。女兒逐漸長大，每次遇見令她快樂的事情（譬如，帶她上百貨公司玩電動玩具；送她一件心愛的禮物；或預備了她愛吃的東西。）就會高興得跳起來，且連連說：『好棒噢！好棒噢！感謝主！感謝主！』記得她頭一次說這句話的時候，不過才兩歲半，我並不驚訝，因為，我知道，她是學會了父母的感恩。又有一天，我正爲三歲十個月大的她沐浴，我說：『太好了，妳的感冒都好了，也不咳嗽了！』她立刻接着說：『那妳要說感謝主啊！』浴後，我帶她一同謝飯，準備進午餐，謝飯後，女兒又說話了：『媽咪，妳也應該爲爹地禱告啊！妳怎麼忘了?! 他在外面開會，要求主給他身體健康！』於是，我們再次低頭爲她的父親禱告。又有一回（女兒四歲），中午睡覺的時候，我對女兒說：『妳快好好睡覺，待會兒睡醒了，我們一塊參加學生們的球賽。』她聽了之後，又問了：『今天打什麼球？』『躲避球。男生在內圈，女生在外圈拿球打男生。』我說。『那爸爸會不會被女生打倒？會不會摔倒？』『很可能會被打倒，若是他躲避不及的話，也可能會摔倒。』『摔倒一定很痛的，那怎麼辦呢？』『若是我們爲他禱告，求主保守他不摔倒，他就不會摔倒的。』說到這兒，女兒立刻又接着說：『那我們現在就爲爸爸禱告好不好？』於是我們躺在床上，我的手臂仍然環抱着她，我們一同作禱告。每當我臥病在床之時，女兒就



全家人一塊兒禱告

會領着她的父親，來到床邊，說：『快為媽咪禱告，求主醫治她。』每次她的禱詞都很簡單且相似：『感謝天父賜給我們媽咪，求祢醫治她，讓她快快好，小孩子禱告，是奉主耶穌的名，阿們。』也記得她三歲時，第一次上幼稚園，我們一再叮嚀她，在學校裡想念爸爸媽媽的時候，就要禱告，這樣主耶穌就會安慰她；此後，每當我們出門開會或旅行回來，她就會說：『我好想媽咪和爹地噢！下次帶我去嘛！』我們就問她：『那妳想我們的時候怎麼辦呢？』『那我就禱告啊！』，這個回答說得簡潔又肯定。

禱告並不是一件困難的事情，但却是一件一生學不完的功課，孩子會隨着年歲漸長，而更多學習到為不同的情況或事物禱告。平日孩子固然需要父母及家人一塊兒禱告，更需要學會隨時、隨地過自己的禱告生活。基督徒父母除了設立禱告的身教榜樣之外，還得不斷地從旁提醒與指導孩子過這樣的生活。禱告的確是基督徒靈命最重要的生長『養料』。父母親或教師在教導孩子禱告的時候也要注意幾件事情：

1. 禱告要簡潔、切題、切勿過長，以免分散了孩子的注意力。
2. 用孩子能了解的詞句作禱告，以便孩子明瞭與模仿。
3. 引用聖經故事中禱告蒙垂聽的例子。
4. 態度必須懇切，好讓孩子體會出『心靈誠實』的敬拜。
5. 保持單純的禱告環境，以免孩子分心。
6. 禱告要與現實生活發生關聯。指出並提醒孩子，上帝垂聽禱告後為我們成就的結果：
 - a. 上帝照我們所求的賜下。
 - b. 上帝照祂的旨意為我們成就。
 - c. 上帝說『不』。
 - d. 上帝說『等待』。
7. 經常不忘向孩子作禱告蒙垂聽的見證，孩子可由見證中看見及經歷上帝的作為。
8. 提供（或建議）禱告的內容，也是教導孩子禱告時不可忽略的，因為這正是教導學習為凡事禱告的好機會。

屬靈的功課絕非三天兩日可以學會，禱告也需不斷地操練，願天下基督徒父母與教師不厭其煩的，樹立身教的榜樣，一遍又一遍的教導孩子，與孩子一同學習，一同長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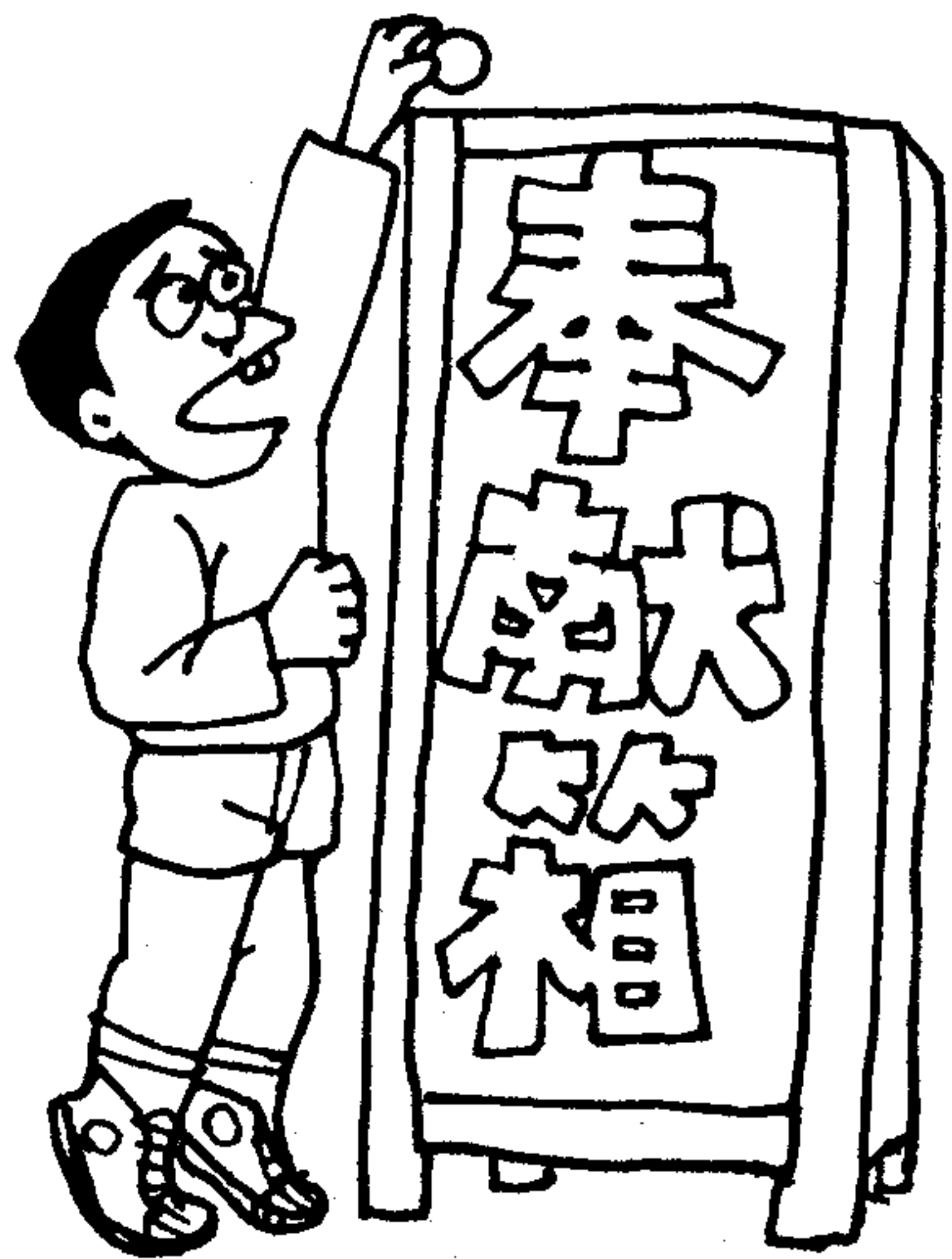
註：Prayer: A Study in the History and Psychology of Religion.

研習作業：

1. 你在教導孩子或學生禱告的時候曾遇過什麼困難？你又如何克服這些困難？
2. 請搜集兩、三個禱告蒙垂聽的見證，在家中或主日學中為孩子講述。
3. 請選出兩、三首可作禱告的簡易詩歌，教孩子背唱。
4. 請具體寫出你幫助孩子建立禱告生活的計劃。

第四節
教兒童奉獻

兒童對奉獻的意義到底瞭解多少呢？每個主日，孩子們來到主日學，除了參與唱詩、背誦金句、聽故事、做手工等外，他們總不忘將爸爸媽媽所給的硬幣或零錢，投入奉獻箱內。然而，孩子往往連這樣簡單、例常的奉獻舉動，也不盡完全瞭解。兒童雖然年幼，但也有必要一點一點的從基督徒父母與教師的教導中，學習奉獻的全面意義。



奉獻意義知多少？

本章將敘述獻財與獻身二方面的意義，以幫助基督徒父母和教師，在教導兒童奉獻一課上，能有充分的認識。

舊約聖經中有關奉獻這方面的教導，每每與獻祭有密切的關連，那不僅是上帝對個人的要求，也是對整個以色列民族的要求，是律法上明文規定的（出埃及記廿：廿四，卅四：廿七；利未記十七：一～十一，十九：五；民數記十五：一～卅一）。獻祭在當時的主要目的是爲了贖罪和奉獻，因爲『接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利未記十七：十一；希伯來書九：廿二），按著律法的規定，獻祭的牲畜必須潔淨、無殘疾、無瑕疵的公牛犢、母牛、母山羊、公山羊、公綿羊等（創世記十五：九；利未記廿二：十七～廿二）。若是經濟能力不足，也可以用斑鳩或雛鴿代替（利未記五：七），在最窮困的情況下，也可以用細麩代替（利未記五：十一，十四：廿一～廿二）。一切的祭物是一種『替代』的意義，是代替罪人而獻上的；血是爲人遮蓋罪愆的，『因爲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

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爲你們的生命贖罪，因爲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利未記十七：十一）；祭物在祭壇上被焚燒，乃是向上帝獻上馨香之氣（表示讓神悅納），以作替代的奉獻。

貫穿新約聖經的一個重要的主題，就是強調耶穌基督所爲世人作的犧牲與奉獻，施洗約翰出來傳道的時候，曾這樣介紹過耶穌：『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翰福音一：廿九）。以弗所書第五章二節，保羅說：『基督愛我們，爲我們捨了自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上帝。』希伯來書曾多次提及耶穌基督的救贖，『祂只一次將自己獻上，就把這事成全了』（七：廿七），『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的，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並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若山羊和公羊的血，並母牛犢的灰，灑在不潔的人身上，尙且叫人成聖，身體潔淨，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疵獻給上帝，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上帝嗎？』（九：一～十四）耶穌基督以自己的身體作爲贖罪的祭物，代替世間所有的罪人而獻上，成全了舊約贖罪的律法——『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九：廿二）；『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上帝啊！祭物和禮物是祢不願意的，祢曾給我預備了身體……』（十：五～七）；『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就得以成聖』（十：十）；『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祂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這些罪過既已赦免，就不再爲罪獻祭了』（十：十二～十八）。

舊約獻祭與奉獻的禮儀（奉獻頭生的人、畜、十分之一所得與祭牲等，請參照瑪拉基書三：八～十；利未記廿七：廿六；出埃及記十三：一），一直沿用到主耶穌的時代，主耶穌肉身的父母親也曾帶著祂與斑鳩、雛鴿，上耶路撒冷行奉獻之禮（路加福音二：廿二～廿四）。新約聖經中除了對耶穌基督贖罪的事情較多

描述之外，仍然有奉獻財物以及信徒獻身兩面的教導，以下將分別作獻財與獻身的研討。

A、奉獻財物的教訓：

1. 爲什麼要奉獻？

- a. 因我們所有的一切皆來自上帝，我們的奉獻代表感恩（羅馬書十一：卅六；哥林多後書八：一，二，八，九，廿四）。
- b. 奉獻是我們的特權，是上帝所收納，所喜悅的祭物（腓立比書四：十八；哥林多後書八：一～四）。
- c. 奉獻是我們的職責，並能帶給我們福份（瑪拉基書三：八～十一；箴言三：九～十，十一：廿四～廿六；哥林多後書八：九，八，廿四；申命記十六：十七）。
- d. 奉獻能作幫補，賙濟貧窮（申命記十五：十七～廿一，箴言三：廿七～廿九；哥林多後書九：九；馬可福音十：十七～廿二）。
- e. 支持教會的聖工（哥林多後書八：廿四）。
- f. 供給信徒（哥林多後書九：一，十二，八：三，四；羅馬書十二：十三）。
- g. 供給傳道人（哥林多前書九：十三～十四；加拉太書六：六；腓立比書四：十六～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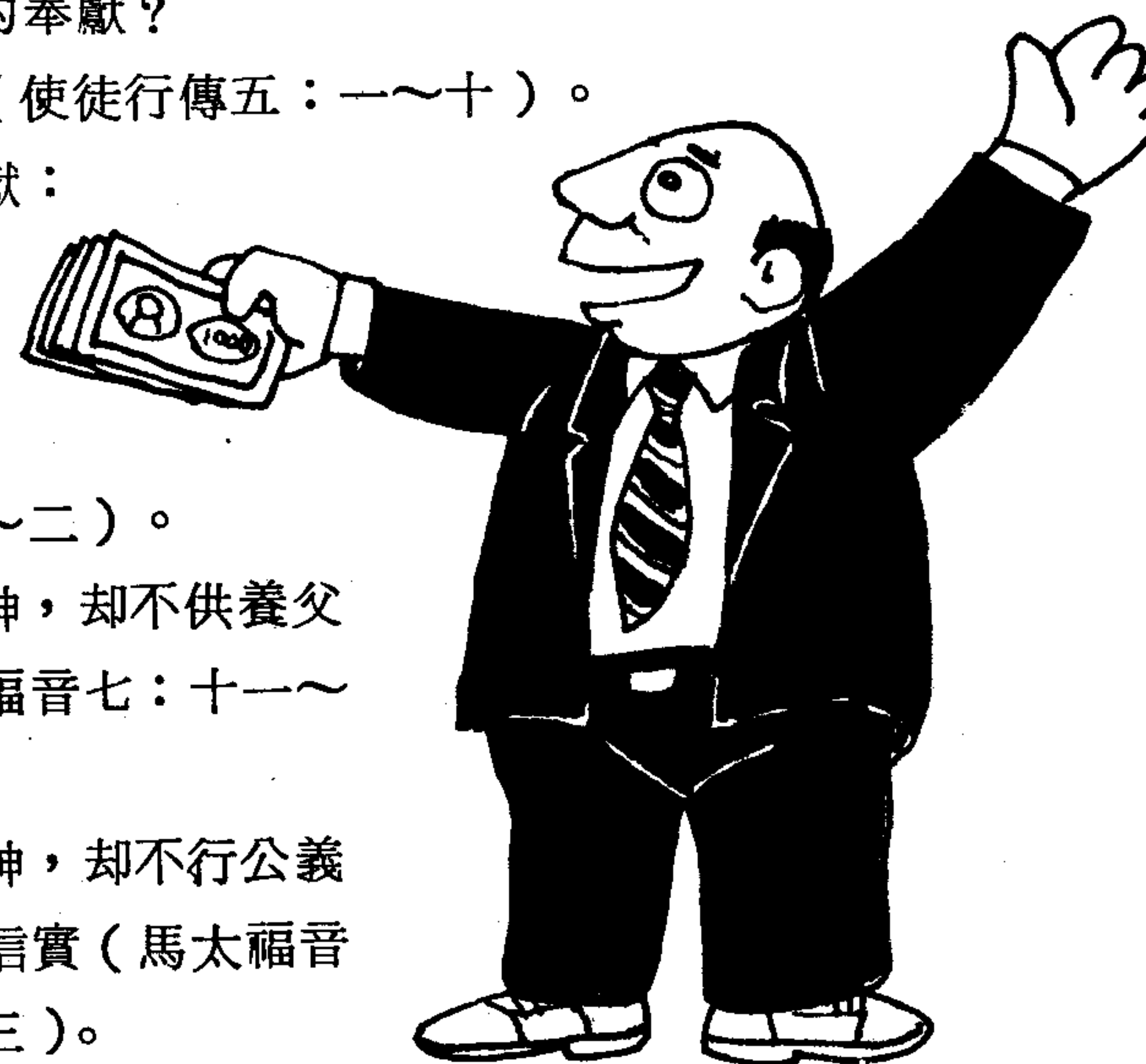
2. 我們當如何奉獻？

- a. 當至少奉獻所得的十分之一（瑪拉基書三：十；馬太福音廿三：廿三）。
- b. 存著樂意的心，不作難，不勉強（哥林多後書八：三，十二，九：七）。
- c. 不故意行在人面前，得人的榮耀（馬太福音六：一～二）。
- d. 學習聖經中的一些榜樣：
 - 心存慷慨：白白得來，白白捨去（馬太福音十：八）。
 - 超過力量的奉獻（哥林多後書八：二，三）。
 - 全所有奉獻（馬可福音十：十七～廿二，十二：四十

一～四十四；約翰福音六：九～十一）。

3. 上帝不喜悅怎樣的奉獻？

- a. 不誠實的奉獻（使徒行傳五：一～十）。
- b. 假冒爲善的奉獻：
 - 故意要得人的榮耀（馬太福音六：一～二）。
 - 將奉獻給神，却不供養父母（馬可福音七：十一～十二）。
 - 將奉獻給神，却不行公義、憐憫、信實（馬太福音廿三：廿三）。



上帝不喜悅
假貌爲善的奉獻

4. 奉獻的結果是什麼？

- a. 得主稱讚（馬可福音十二：四十一～四十四）。
- b. 討主喜悅（希伯來書十三：十六）。
- c. 得父報答（馬太福音六：四；瑪拉基書三：十）。
- d. 凡事富足（哥林多後書九：十）。
- e. 得賞賜、得恩惠（馬太福音十：四十二，十九：廿九，廿五：卅一～四十六；哥林多後書九：八；提摩太前書六：十八～十九）。
- f. 必有財寶積儲在天上（馬太福音十九：廿一）。
- g. 仁義存到永遠（哥林多後書九：九～十一）。

5. 不肯奉獻的結果是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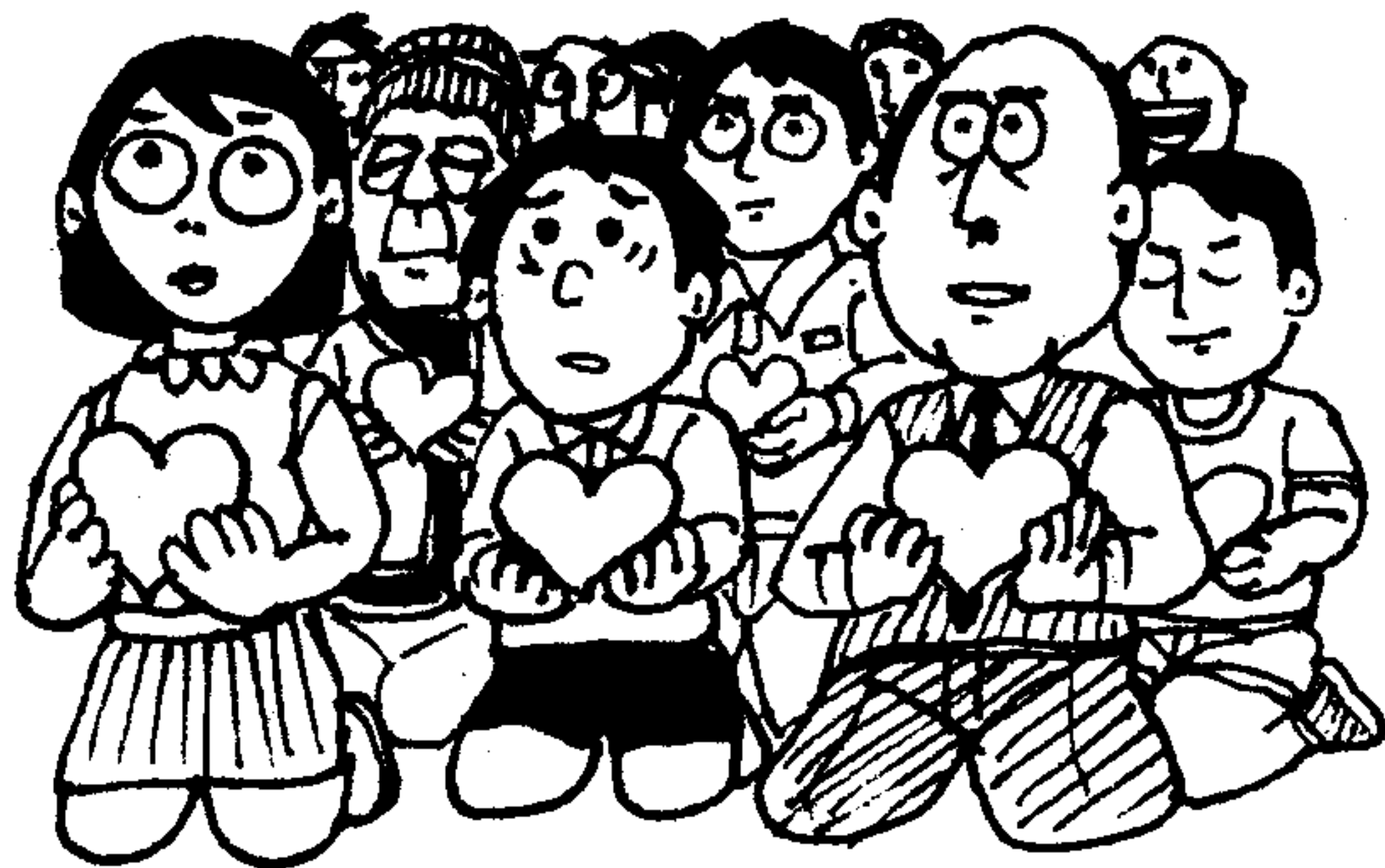
- a. 奪取當納給上帝的供物（十分之一），必有咒詛臨到（瑪拉基書三：八～九）。
- b. 愛上帝的心就沒有了（馬太福音六：廿一、廿四；約翰壹書三：十七）。

c.失去許多神賜下的福份——少種的少收（哥林多後書九：六）。

B、奉獻身體的教訓：

1. 什麼是獻身？

獻身就是將自己的『主權』交給上帝，按著上帝的旨意做人、做事，並任祂差遣，就是羅馬書十二章第一節所謂的作『活祭』。



獻身就是將自己的主權交給上帝

2. 什麼人需要獻身？

a.由於萬物都是本於上帝，基督徒獻身不過是把主權歸還給主（羅馬書十一：卅六）。

b.因我們是基督的血所重價買來的，所以我們不再是自己的人，乃要在我們的身子上榮耀上帝（哥林多前書六：十九，廿），如此是理所當然的（羅馬書十二：一；哥林多後書八：五）；況且，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馬書十四：七～八）。

c.獻身方能脫離罪的捆綁，過聖潔的生活，作義的器具，而不再作罪的奴僕（羅馬書六：十二～廿二）。

d.獻身方能事奉上帝，被祂所用；保羅一再自稱是耶穌基督的僕人（羅馬書一：一；腓立比書一：一），也勸基督徒一同作基督的僕人（以弗所書六：六），有作僕人的心，才能被主使用，而僕人即為奴僕，是對主人有完全的獻身。

3. 什麼是獻身的錯誤觀念？

a.獻身一定要作專職的傳道人，或海外宣教師。

b.獻身的人就不能享受任何的物質生活。

c.獻身的人就會失去所有的『自由』。（其實乃是得著不犯罪的自由。）

d.獻身是靈性很好的基督徒才需要。（其實是每個基督徒的本份）。

e.獻身一定要經歷情感上很大的衝激。（其實應是理智上明白了真理，意志作的決定。）

f.獻身的人不應該努力讀書，或積極發展事業。（其實應更加忠心努力，為主而作，在社會中榮耀上帝。）

g.獻身的人不應該兒女情長，太照顧自己的家庭。（其實正相反，先照顧自己家庭，然後才能照顧上帝的家。）

教導兒童奉獻的最好方法，就是基督徒父母與教師不斷地設立奉獻的榜樣，如此具體的教導必能給孩子留下深刻的印象。切盼基督徒父母與教師不忽略這面的身教，時時過虔敬的奉獻的生活。再者，主日學教師亦應當經常作兒童主日學金錢奉獻情況的報導，以便讓孩子了解他們所奉獻了的金錢，是如何地被充份地使用在各方的聖工上，必能激勵他們樂意繼續持守那份奉獻的心志。

研習作業：

1. 試安排一連四次的兒童合班崇拜來講解奉獻的意義，並穿插學習活動於講述之中。
2. 試舉出兒童對奉獻的一般了解或錯誤的觀念。
3. 請例舉兩個獻財與獻身的真實故事，來配合本課的教導。
4. 請檢討你個人的奉獻生活。

第五節

教導兒童學習聖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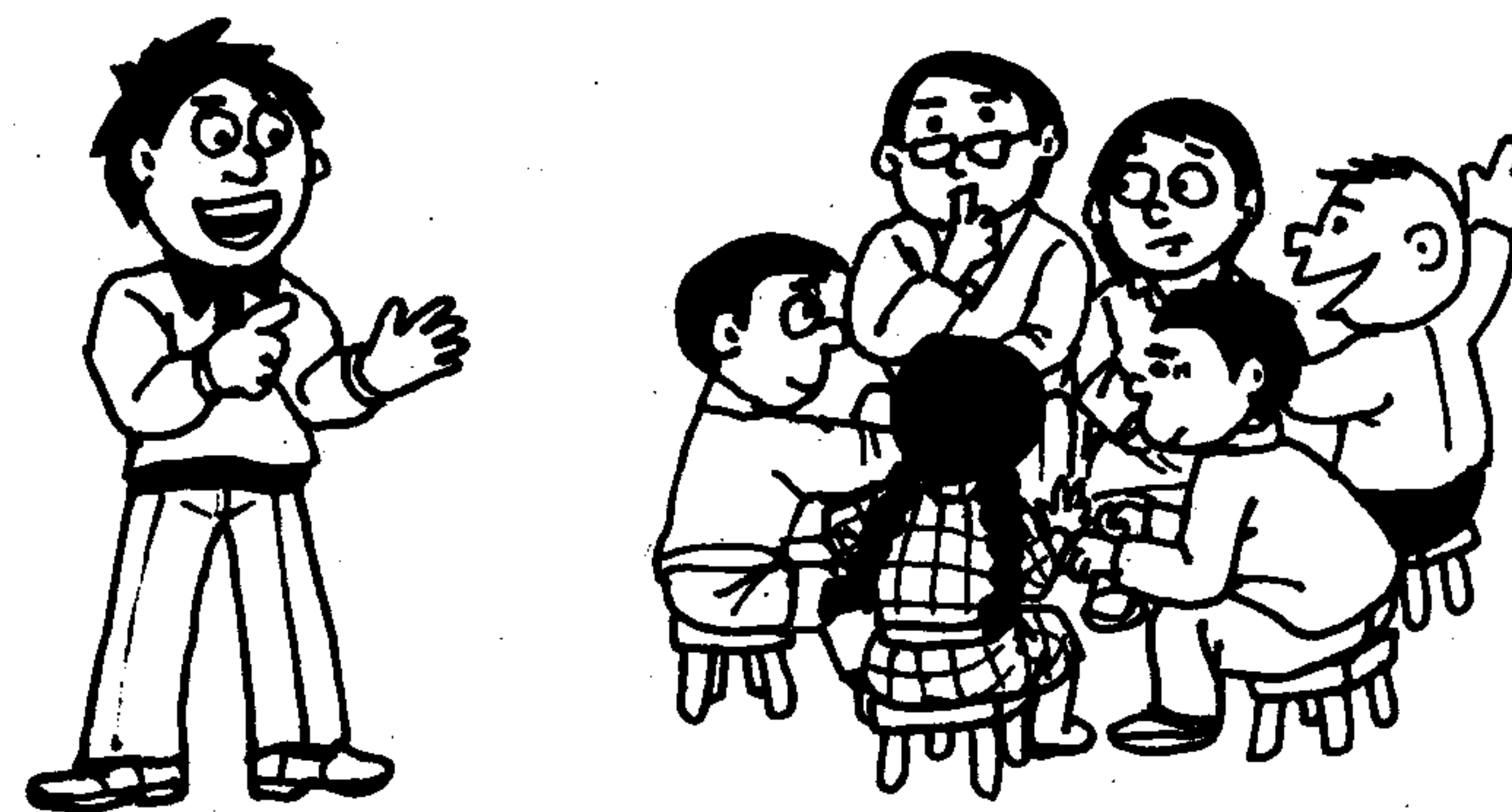
兒童學習聖經通常是較被動性的，被動性並非是說他們不愛學習，而是需成人去催逼或勉強的意思。因着兒童在年齡上與學習能力所受的限制，以致不能較主動或獨立地去學習與研究；因此，乏味枯燥的聖經教導，必會減低兒童學習的興趣。既然聖經是基督教教育的主要教科書，因此，有三件事情是教會教師與基督徒父母在預備教授聖經之前要作練習的，那就是熟練的研習聖經；設計巧妙、有趣的教學方法；以及設立實踐真理地生活榜樣。

教師與父母倘若平日沒有研經的計劃，就很難確實地教導孩子學習並遵行上帝的話。因為教師的職責就是將上帝的真理教導兒童，設若教師不明白真理，又怎能傳揚真理呢？任何一位成功的聖經教師都要將完整及系統的研經計劃列入每日的生活之中。除此之外，仍有幾件事情是備課與教學當中不可忽略的：

1. 訂下教學目標。
2. 注意隨時修訂教材。
3. 注意課程的系統性及真理的平衡性。
4. 安排生動的教學及學習活動。因為兒童喜愛生動的學習。
5. 經常評估教學方法與自我教學表達的能力。
6. 訓練兒童正確並純熟地使用書籍。包括：聖經、主日學課本、聖經百科全書、聖經圖表、聖經辭典等一類的參考書，這是訓練孩子獨立學習的好方法。
7. 重視兒童學習能力與程度上的個別差異，並要各別的關心他們。

教會為教師及父母安排經常性的研經聚會、備課指導，並提供研經的教材或書籍等，都是鼓勵學習的方法。若不時舉辦師資訓練班，更能有效地幫助每位預備教授聖經課程的教師及父母，在教學技巧與方法上有不斷的更新與改進；教會的確應當重視這一環的聖工。

本章的重點不在為聖經教師作研經的計劃，而在提供一些能作為教授兒童研習聖經的不同教學方法。



熟練地運用各樣的教學方法，並依靠聖靈的大能。

書寫法

此法即是由教師預備各樣的題目，供學生在紙上作練習，當然教師也得舉出足夠的參考資料，以便利於學生作答。所謂的參考資料不外是：聖經、聖經地圖、聖經辭典等一類的資料，若是學生沒有這一類的書籍，教師可視情形需要將必要參考的部份影印下來，送給他們。書寫法可採用的方式有好些，譬如：

1. 填充式：直接引用經文或改寫成口語經文均可。

【例一】

—— 聖經的以賽亞書，曾經預言有救主將要降生在世上，祂的名字稱為：希伯來、彌賽亞、全能的

、耶穌。(參以賽亞書九：六)

耶穌降生之前，曾有天使_____奉上帝的差遣去一位名叫_____的童女家裡，告訴她聖靈要藉她懷孕生下救主的事情，後來_____生下了_____，就將祂用布包起來，放在_____裡，以後陸續有_____人及東方的_____們來朝拜耶穌。(參路加福音一：廿六～卅三，二：一～廿；馬太福音二：一～十二)

2. 閱讀測驗式：將整段的經文列出，或幾段不同合列。亦可將所列出的經文改寫成口語，然後以問答、是非、選擇、配合……的方式讓學生作答。

3. 問答式：寫下問題與答案。

【例】：『以馬內利』有什麼意義？(請參閱馬太福音一：廿三作答。)

4. 選擇式：

【例】：童女馬利亞所懷的孕是從加百利 約瑟 聖靈來的。(參路加福音一：卅一～卅五)

5. 配合式：

【例】

耶穌生在	迦拿
拉撒路住在	各各他
耶穌受洗之地	伯利恒
耶穌將水變酒之地	伯大尼
耶穌釘十字架之地	約但河

(請參閱：馬太福音二：一～六；約翰福音十一：十七～十九；馬太福音三：十三；約翰福音二：一～十一；約翰福音十九：十七～十八。)

6. 填圖式：將課文內要學習地圖的有關部份畫出，然後讓學生按聖經後附的地圖填下地名，再學習各地所曾發生過的事情。這也是很生動的學習活動，同時也特別能加深學習的印象及聯想力。

講論法(又稱演講法)與故事法

這是最常用的兩種教學方法，同時在基本上有許多相同的應用原則，故於此一併研討。

1. 有關講述者：

- 表情與態度：和藹、親切、從容、自然、溫柔、謙卑、持重……都是『美德』。
- 服裝：宜著樸實、整潔、大方的服裝，切忌過份古怪或色彩搶眼等的衣服，以免兒童分心。
- 台風：沉著、穩重並保持上台、下台走路姿勢的自然與優美。
- 避免產生類似緊張及惶恐時容易產生的『小動作』(毛病)，如抓頭、吐舌、提褲子……

2. 講述者的表達：

- 口齒要清晰，並努力學習講標準的國語。
- 保持有抑、揚、頓、挫的聲調，以符合講述的內容及給聽衆有聽覺上的享受，平淡、結巴或過尖銳的聲調，讓人聽了會又累又難受。
- 說詞要易懂且口語化，並注意『說服力』及『感動力』，切忌產生『壓迫感』。『平易近人』的說詞與態度是同樣重要的。
- 可以有輕鬆及幽默的表達，但千萬不可流於低俗，或讓人在欣賞一名『小丑』的表演。
- 講述之時，目光要照顧到每一位聽衆，不可僅注視某些人或只看講稿及地板。
- 保持台上與台下的共鳴氣氛。特別對兒童講述時，不可忽略這一點。
- 要保持對所講述的產生感動的態度，自己若不先受感動，怎能去感動他人呢？特別是兒童，他們的感情是會受成年人感染的。
- 要講絕對有把握的內容及絕對熟悉的故事，並且要把每個情節都說得生動。

3. 講述者的內容：

- a. 切忌在很短或不足的時間內，解說過多的要點，或敘述過於複雜的情節，以免兒童記不住或可能弄混了。
- b. 注意內容的連貫性，切忌走題以致浪費時間或不知所云。
- c. 要使用聖經，並堅守正確的信仰立場，若引用歷史材料等，也得準確。
- d. 內容要重思想、深度並一氣呵成，縱使說故事也要說得有意義、有學習的價值。
- e. 內容要達到傳達信息或真理的目的，更得避免『虎頭蛇尾』、『前後矛盾』或『過份囉嗦』以及產生令兒童『莫名其妙』的感覺。
- f. 可以借助輔佐教材來講說。那些輔佐教材不但可以有將抽象觀念轉變為具體的功能，同時能引起兒童的興趣，讓兒童不致單調且煩悶地『坐不住』。
- g. 好的引言（開場白）及有力的結論都是很重要的，將具挑戰性的信息加入在本論之中，也是能激勵兒童的意願及好行為的。
- h. 演講與講故事都得有高潮的出現。高潮出現之後，就得儘快作合適的停止講述，以免破壞了整個講述的氣氛。

團體朗誦法

此法安排在崇拜的讀經節目中最為合適，不但可以促使崇拜有活潑的氣氛，又可讓較多的兒童參與，也可達到學習經文的目的，實在是一舉數得。

朗誦的過程中，可視情形將兒童分飾經文中不同的角色，而有混聲朗誦、獨聲朗誦等。兒童在重覆的練習中，必然會對經文留下深刻的印象，如此即大大收到學習的果效了。

【例】：『耶穌受難』經文朗誦——取材自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敘述者：（混聲）『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兵丁用荆棘作冠冕，戴在祂頭上，給祂穿上紫袍。』（十九：一～二）

兵丁們：（三人混聲）『恭喜猶太人的王啊！』（十九：三）

彼拉多：『你們看這個人！』（十九：五）

祭司長：『釘祂十字架！釘祂十字架！』（十九：六）

差役：『你們自己把他釘十字架罷，我查不出他有什麼罪來。』（十九：六）

衆人：（混聲）『我們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該死的，因他以自己為上帝的兒子。』（十九：七）

敘述者：（混聲）『那日是預備逾越節的日子，約有午正。』（十九：十四）

彼拉多：『看哪！這是你們的王。』（十九：十四）

衆人：（混聲）『除掉他！除掉他！釘他在十字架上。』（十九：十五）

彼拉多：『我可以把你們的王釘十字架嗎？』（十九：十五）

祭司長：『除了該撒，我們沒有王。』（十九：十五）

敘述者：（混聲）『於是彼拉多將耶穌交給他們去釘十字架。他們就把耶穌帶了去。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來，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希伯來話叫各各他，他們就在那裡釘祂在十字架上。』（十九：十六～十八）

看圖說故事法

教師搜集或繪製聖經故事、喻道故事的圖片，然後讓學生照着圖片的意思說出整個故事的內容，教師亦當從旁指正。兒童講述之時，可以錄下音來，稍後放給大家聽，這不失為一個有趣的學習方法與活動，對幼稚級的兒童最為合適。

討論法

此法較適合高小級的兒童使用，因為討論法較用思考與邏輯，對年紀較小的兒童會有很多的限制。運用這種討論的方式教學時，教師也得注意幾個討論的原則：

1. 教師要將討論的問題預備好，最好在討論之前給孩子有預習的機會。
2. 所設計的問題中，要避免下列情況：
 - a. 避免暗示答案的問題。

- b. 避免僅用『是』或『非』，『好』與『不好』作答的問題。
 - c. 避免僅是用『上帝』或『耶穌』就可輕易作答的問題。
 - d. 對於兒童來說，最好不要涉及太多神學爭辯的問題。
3. 所討論的每一個問題，都要讓參加的孩子明白。
 4. 注意避免讓討論成了閒談或開玩笑，而浪費時間，兒童的討論中是很容易發生這種情況的。
 5. 保持真正的討論，而不成爲無意義的辯論。注意高小級的兒童是常愛辯論的。
 6. 鼓勵在場的每一位孩子都參與討論，而非僅少數人。
 7. 討論完畢，得由教師作正確的結論，以免學生把握不到正確的答案。

實物教授法

藉現有的實物作教學，亦不失爲一個生動的教學方法，實物教授能讓學童發揮利用五官學習的直接與具體之功效，不但易懂、易學，同時又能留下深刻的印象。實物取材的範圍相當廣，也不困難。

遊戲法

遊戲法的目的是讓兒童在輕鬆、愉快的遊戲當中學習，並得以促進肢體間良好的情誼與群體適應的學習。這個教學法對教師而言是較爲困難及麻煩的，因爲適合遊戲教學的聖經教材實在不多，教師搜集資料或編造合適的遊戲，並非容易。最多使用的遊戲有：棒球查經、填字遊戲、聖經猜謎、聖經拼圖等，或許請學生角色扮演也能算作遊戲的一種。以上所舉的那些遊戲，對年紀稍長的兒童也許比較合適，對幼小的兒童就會顯得困難，也不一定適合他們的興趣，難以保持他們的注意力；較年幼的孩子利用做手工或唱遊的方式來學習反而恰當。

帶領遊戲教學所應當留意的事項：

1. 教師有促進達成上述目的之熱忱與愛心。
2. 教師要清楚說明遊戲的方法、規則等，務必讓每位參與的兒童完全瞭解。

3. 教師要鼓勵並督促學生在活潑的遊戲過程當中，把握認真的學習精神；並注意勿讓遊戲取代了學習的內容。
4. 教師要尊重並關心每一位參與遊戲學習的兒童。
5. 教師要敏銳地觀察每位兒童之活動與學習，以了解這項教學法對學生所產生的利與弊。
6. 遊戲之中，若有競爭性的比賽，教師也要以和悅、公正和迅速的態度處決。
7. 教師在事先得作充份和周全的準備，包括：環境、節目、道具、助手、獎品等。
8. 教師要保持學習中輕鬆、快樂的氣氛，並注意避免衝突、吵鬧的事件發生。

角色扮演與戲劇法

這兩種方法均有賴教師在課前充份準備才可使用，所要準備的不外是：選擇故事（劇本）、確立學習目標、安排角色、指導角色和提出問題等。務必使整個活動連貫進行，並不住提醒角色和所有參與學生洞悉故事中的真理。

角色扮演與戲劇法性質相近，只是角色扮演不需什麼特別的場地、舞台、佈景、燈光、音效及道具，也不需上粧及背誦較死板與複雜的台詞等，比戲劇法簡單很多。教師可以配合課程的安排，而隨時邀請學生作這樣的活動，甚至孩子在家庭中的床邊故事時間或偶而一次的家庭崇拜時間中，也可與父母及家人做這樣的活動。三、四歲以上的幼兒均合適這種類似『辦家家酒』的教學方法或學習活動，它的確能提高孩子們的學習興趣。或許教會兒童主日學與團契，在慶祝一年一度的教會節日時，使用戲劇，讓孩子們也嚐試這樣的表演，及享受其中的趣味。

視聽電化（影音）教學法

隨着時代的進步，教會也愈來愈多利用電化的視聽材料作爲教導之用了。視聽電化教學的優點實在不勝枚舉，然而，也有一些的缺點，這些缺點並非教材本身的問題，而是影響環境的一些

第五節

教導兒童學習聖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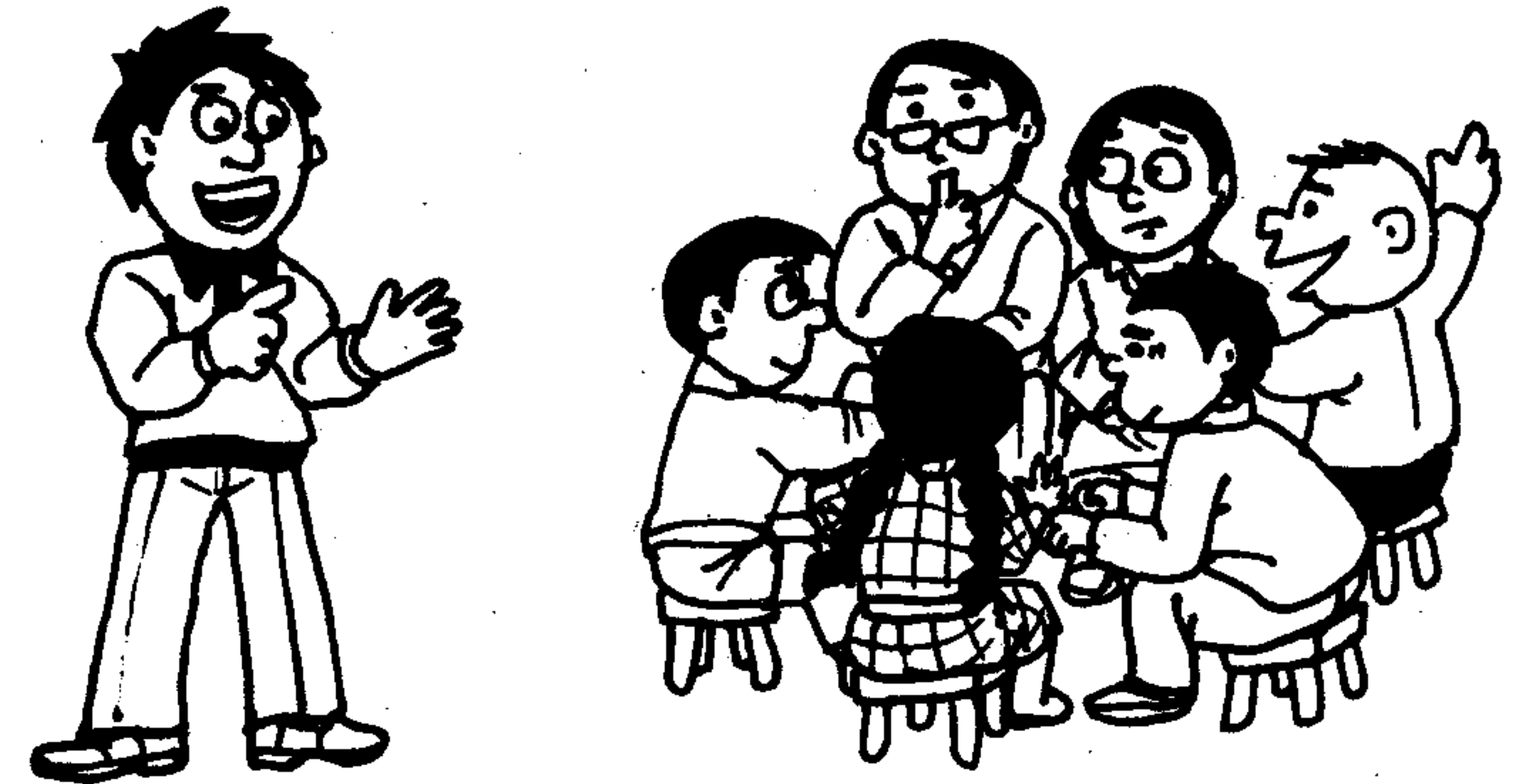
兒童學習聖經通常是較被動性的，被動性並非是說他們不愛學習，而是需成人去催逼或勉強的意思。因着兒童在年齡上與學習能力所受的限制，以致不能較主動或獨立地去學習與研究；因此，乏味枯燥的聖經教導，必會減低兒童學習的興趣。既然聖經是基督教教育的主要教科書，因此，有三件事情是教會教師與基督徒父母在預備教授聖經之前要作練習的，那就是熟練的研習聖經；設計巧妙、有趣的教學方法；以及設立實踐真理地生活榜樣。

教師與父母倘若平日沒有研經的計劃，就很難確實地教導孩子學習並遵行上帝的話。因為教師的職責就是將上帝的真理教導兒童，設若教師不明白真理，又怎能傳揚真理呢？任何一位成功的聖經教師都要將完整及系統的研經計劃列入每日的生活之中。除此之外，仍有幾件事情是備課與教學當中所不可忽略的：

1. 訂下教學目標。
2. 注意隨時修訂教材。
3. 注意課程的系統性及真理的平衡性。
4. 安排生動的教學及學習活動。因為兒童喜愛生動的學習。
5. 經常評估教學方法與自我教學表達的能力。
6. 訓練兒童正確並純熟地使用書籍。包括：聖經、主日學課本、聖經百科全書、聖經圖表、聖經辭典等一類的參考書，這是訓練孩子獨立學習的好方法。
7. 重視兒童學習能力與程度上的個別差異，並要各別的關心他們。

教會為教師及父母安排經常性的研經聚會、備課指導，並提供研經的教材或書籍等，都是鼓勵學習的方法。若不時舉辦師資訓練班，更能有效地幫助每位預備教授聖經課程的教師及父母，在教學技巧與方法上有不斷的更新與改進；教會的確應當重視這一環的聖工。

本章的重點不在為聖經教師作研經的計劃，而在提供一些能作為教授兒童研習聖經的不同教學方法。



熟練地運用各樣的教學方法，並依靠聖靈的大能。

書寫法

此法即是由教師預備各樣的題目，供學生在紙上作練習，當然教師也得舉出足夠的參考資料，以便利於學生作答。所謂的參考資料不外是：聖經、聖經地圖、聖經辭典等一類的資料，若是學生沒有這一類的書籍，教師可視情形需要將必要參考的部份影印下來，送給他們。書寫法可採用的方式有好些，譬如：

1. 填充式：直接引用經文或改寫成口語經文均可。

【例一】

—— 聖經的以賽亞書，曾經預言有救主將要降生在世上，祂的名字稱為：希伯來、摩西、拿但雅、耶穌

、耶穌。(參以賽亞書九：六)

耶穌降生之前，曾有天使_____奉上帝的差遣去一位名叫_____的童女家裡，告訴她聖靈要藉她懷孕生下救主的事情，後來_____生下了_____，就將祂用布包起來，放在_____裡，以後陸續有_____人及東方的_____們來朝拜耶穌。(參路加福音一：廿六～卅三，二：一～廿；馬太福音二：一～十二)

2. 閱讀測驗式：將整段的經文列出，或幾段不同合列。亦可將所列出的經文改寫成口語，然後以問答、是非、選擇、配合……的方式讓學生作答。

3. 問答式：寫下問題與答案。

【例】：『以馬內利』有什麼意義？(請參閱馬太福音一：廿三作答。)

4. 選擇式：

【例】：童女馬利亞所懷的孕是從加百利 約瑟 聖靈來的。(參路加福音一：卅一～卅五)

5. 配合式：

【例】

耶穌生在	迦拿
拉撒路住在	各各他
耶穌受洗之地	伯利恒
耶穌將水變酒之地	伯大尼
耶穌釘十字架之地	約但河

(請參閱：馬太福音二：一～六；約翰福音十一：十七～十九；馬太福音三：十三；約翰福音二：一～十一；約翰福音十九：十七～十八。)

6. 填圖式：將課文內要學習地圖的有關部份畫出，然後讓學生按聖經後附的地圖填下地名，再學習各地所曾發生過的事情。這也是很生動的學習活動，同時也特別能加深學習的印象及聯想力。

講論法(又稱演講法)與故事法

這是最常用的兩種教學方法，同時在基本上有許多相同的應用原則，故於此一併研討。

1. 有關講述者：

- 表情與態度：和藹、親切、從容、自然、溫柔、謙卑、持重……都是『美德』。
- 服裝：宜著樸實、整潔、大方的服裝，切忌過份古怪或色彩搶眼等的衣服，以免兒童分心。
- 台風：沉著、穩重並保持上台、下台走路姿勢的自然與優美。
- 避免產生類似緊張及惶恐時容易產生的『小動作』(毛病)，如抓頭、吐舌、提褲子……

2. 講述者的表達：

- 口齒要清晰，並努力學習講標準的國語。
- 保持有抑、揚、頓、挫的聲調，以符合講述的內容及給聽眾有聽覺上的享受，平淡、結巴或過尖銳的聲調，讓人聽了會又累又難受。
- 說詞要易懂且口語化，並注意『說服力』及『感動力』，切忌產生『壓迫感』。『平易近人』的說詞與態度是同樣重要的。
- 可以有輕鬆及幽默的表達，但千萬不可流於低俗，或讓人在欣賞一名『小丑』的表演。
- 講述之時，目光要照顧到每一位聽眾，不可僅注視某些人或只看講稿及地板。
- 保持台上與台下的共鳴氣氛。特別對兒童講述時，不可忽略這一點。
- 要保持對所講述的產生感動的態度，自己若不先受感動，怎能去感動他人呢？特別是兒童，他們的感情是會受成年人感染的。
- 要講絕對有把握的內容及絕對熟悉的故事，並且要把每個情節都說得生動。

3. 講述者的內容：

- a. 切忌在很短或不足的時間內，解說過多的要點，或敘述過於複雜的情節，以免兒童記不住或可能弄混了。
- b. 注意內容的連貫性，切忌走題以致浪費時間或不知所云。
- c. 要使用聖經，並堅守正確的信仰立場，若引用歷史材料等，也得準確。
- d. 內容要重思想、深度並一氣呵成，縱使說故事也要說得有意義、有學習的價值。
- e. 內容要達到傳達信息或真理的目的，更得避免『虎頭蛇尾』、『前後矛盾』或『過份囉嗦』以及產生令兒童『莫名其妙』的感覺。
- f. 可以借助輔佐教材來講說。那些輔佐教材不但可以有將抽象觀念轉變為具體的功能，同時能引起兒童的興趣，讓兒童不致單調且煩悶地『坐不住』。
- g. 好的引言（開場白）及有力的結論都是很重要的，將具挑戰性的信息加入在本論之中，也是能激勵兒童的意願及好行為的。
- h. 演講與講故事都得有高潮的出現。高潮出現之後，就得儘快作合適的停止講述，以免破壞了整個講述的氣氛。

團體朗誦法

此法安排在崇拜的讀經節目中最為合適，不但可以促使崇拜有活潑的氣氛，又可讓較多的兒童參與，也可達到學習經文的目的，實在是一舉數得。

朗誦的過程中，可視情形將兒童分飾經文中不同的角色，而有混聲朗誦、獨聲朗誦等。兒童在重覆的練習中，必然會對經文留下深刻的印象，如此即大大收到學習的果效了。

【例】：『耶穌受難』經文朗誦——取材自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敘述者：（混聲）『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兵丁用荊棘作冠冕，戴在祂頭上，給祂穿上紫袍。』（十九：一～二）

兵丁們：（三人混聲）『恭喜猶太人的王啊！』（十九：三）

彼拉多：『你們看這個人！』（十九：五）

祭司長：『釘祂十字架！釘祂十字架！』（十九：六）

差役：『你們自己把他釘十字架罷，我查不出他有什麼罪來。』（十九：六）

衆人：（混聲）『我們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該死的，因他以自己為上帝的兒子。』（十九：七）

敘述者：（混聲）『那日是預備逾越節的日子，約有午正。』（十九：十四）

彼拉多：『看哪！這是你們的王。』（十九：十四）

衆人：（混聲）『除掉他！除掉他！釘他在十字架上。』（十九：十五）

彼拉多：『我可以把你們的王釘十字架嗎？』（十九：十五）

祭司長：『除了該撒，我們沒有王。』（十九：十五）

敘述者：（混聲）『於是彼拉多將耶穌交給他們去釘十字架。他們就把耶穌帶了去。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來，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希伯來話叫各各他，他們就在那裡釘祂在十字架上。』（十九：十六～十八）

看圖說故事法

教師搜集或繪製聖經故事、喻道故事的圖片，然後讓學生照着圖片的意思說出整個故事的內容，教師亦當從旁指正。兒童講述之時，可以錄下音來，稍後放給大家聽，這不失為一個有趣的學習方法與活動，對幼稚級的兒童最為合適。

討論法

此法較適合高小級的兒童使用，因為討論法較用思考與邏輯，對年紀較小的兒童會有很多的限制。運用這種討論的方式教學時，教師也得注意幾個討論的原則：

1. 教師要將討論的問題預備好，最好在討論之前給孩子有預習的機會。
2. 所設計的問題中，要避免下列情況：
 - a. 避免暗示答案的問題。

- b. 避免僅用『是』或『非』，『好』與『不好』作答的問題。
 - c. 避免僅是用『上帝』或『耶穌』就可輕易作答的問題。
 - d. 對於兒童來說，最好不要涉及太多神學爭辯的問題。
3. 所討論的每一個問題，都要讓參加的孩子明白。
 4. 注意避免讓討論成了閒談或開玩笑，而浪費時間，兒童的討論中是很容易發生這種情況的。
 5. 保持真正的討論，而不成爲無意義的辯論。注意高小級的兒童是常愛辯論的。
 6. 鼓勵在場的每一位孩子都參與討論，而非僅少數人。
 7. 討論完畢，得由教師作正確的結論，以免學生把握不到正確的答案。

實物教授法

藉現有的實物作教學，亦不失爲一個生動的教學方法，實物教授能讓學童發揮利用五官學習的直接與具體之功效，不但易懂、易學，同時又能留下深刻的印象。實物取材的範圍相當廣，也不困難。

遊戲法

遊戲法的目的是讓兒童在輕鬆、愉快的遊戲當中學習，並得以促進肢體間良好的情誼與群體適應的學習。這個教學法對教師而言是較爲困難及麻煩的，因爲適合遊戲教學的聖經教材實在不多，教師搜集資料或編造合適的遊戲，並非容易。最多使用的遊戲有：棒球查經、填字遊戲、聖經猜謎、聖經拼圖等，或許請學生角色扮演也能算作遊戲的一種。以上所舉的那些遊戲，對年紀稍長的兒童也許比較合適，對幼小的兒童就會顯得困難，也不一定適合他們的興趣，難以保持他們的注意力；較年幼的孩子利用做手工或唱遊的方式來學習反而恰當。

帶領遊戲教學所應當留意的事項：

1. 教師有促進達成上述目的之熱忱與愛心。
2. 教師要清楚說明遊戲的方法、規則等，務必讓每位參與的兒童完全瞭解。

3. 教師要鼓勵並督促學生在活潑的遊戲過程當中，把握認真的學習精神；並注意勿讓遊戲取代了學習的內容。
4. 教師要尊重並關心每一位參與遊戲學習的兒童。
5. 教師要敏銳地觀察每位兒童之活動與學習，以了解這項教學法對學生所產生的利與弊。
6. 遊戲之中，若有競爭性的比賽，教師也要以和悅、公正和迅速的態度處決。
7. 教師在事先得作充份和周全的準備，包括：環境、節目、道具、助手、獎品等。
8. 教師要保持學習中輕鬆、快樂的氣氛，並注意避免衝突、吵鬧的事件發生。

角色扮演與戲劇法

這兩種方法均有賴教師在課前充份準備才可使用，所要準備的不外是：選擇故事（劇本）、確立學習目標、安排角色、指導角色和提出問題等。務必使整個活動連貫進行，並不住提醒角色和所有參與學生洞悉故事中的真理。

角色扮演與戲劇法性質相近，只是角色扮演不需什麼特別的場地、舞台、佈景、燈光、音效及道具，也不需上粧及背誦較死板與複雜的台詞等，比戲劇法簡單很多。教師可以配合課程的安排，而隨時邀請學生作這樣的活動，甚至孩子在家庭中的床邊故事時間或偶而一次的家庭崇拜時間中，也可與父母及家人做這樣的活動。三、四歲以上的幼兒均合適這種類似『辦家家酒』的教學方法或學習活動，它的確能提高孩子們的學習興趣。或許教會兒童主日學與團契，在慶祝一年一度的教會節日時，使用戲劇，讓孩子們也嚐試這樣的表演，及享受其中的趣味。

視聽電化（影音）教學法

隨着時代的進步，教會也愈來愈多利用電化的視聽材料作爲教導之用了。視聽電化教學的優點實在不勝枚舉，然而，也有一些的缺點，這些缺點並非教材本身的問題，而是影響環境的一些

因素。譬如：視聽教學可能忽略及影響崇拜的本質與氣氛；視聽教學也可能使教師省去了好好自修備課的時間，因而怠慢了應盡的責任；視聽教學很自然會減少學生團體活動參與的機會，學生光憑聽和看，也會失去有『做』的機會，學生由做中學的經驗是寶貴的。視聽教學最大的一個缺點就是，師生關係與距離可能會因此而拉遠，師生的接觸一旦減少，其中的瞭解與溝通就會因此受到嚴重的傷害。其實，現代家庭的重大問題之一——『電視保姆』的問題，也正與此相似哩！不過由於目前我國兒童主日學的視聽教育尚未普及到能完全採用視聽教材來代替教師的地步，因此，視聽教學上的缺點並不致影響得那麼大，應該是不會產生什麼問題的。視聽教材若運用得恰當，是非常好的一種教學方法。

聖經教學法實在有很多，以上所列舉的，不過是幾個較為適合於兒童學習的方法，教師們所應當積極去做的，乃是設法推動兒童有其獨立學習的機會及精神，鼓勵兒童獨立學習是訓練其思考力，與發揮其研究精神的最佳途徑。兒童長時間接受獨立學習的訓練，必能收到具創意能力與進步的果效，任何一位聖經教師不當過份低估兒童這般的學習能力。教師應從旁作一名成功的輔導者，而非壓迫者或填鴨者；幫助兒童由較為被動的學習者，而改進為積極、主動的學習者；賢明的基督徒父母也當以督促孩子學習學校功課的同樣心情，來督促孩子平日勤習聖經，讓孩子自幼即渴慕上帝的話語，而得著屬天的智慧及福份。教會兒童主日學的各班級，不妨時常舉辦各類的鼓勵研習聖經的活動，諸如：聖經作文比賽、金句書法比賽、寶劍練習、經文背誦比賽、聖經問題有獎徵答、每日靈修計劃、研經徵文、聖經連環圖著色比賽、講聖經故事比賽……。除此之外，邀請高班的小朋友至低班作助教，這也是一個鼓勵學習的方法，多數的孩子對於嚐試做小老師這件工作，是非常喜歡的。

教師縱然懂得並會應用各樣的教授方法，若是缺少依靠聖靈的心思與意念，其所教導的，可能只是知識而不是生命，不能讓兒童屬靈生命有所成長。

此外，因着兒童個別差異的緣故，『因材施教』亦是教師所不可忽略的。『因材施教』的主要目的是要教師關心每一位學生，並且按照他所能領悟與接受，用最合適的方法給予教導。教師所面臨的學生各不相同，故此，教師在施教之時，必得有以下數點的了解。

1. 注重平日對學生的觀察及認識。
2. 注重與學生溝通的情況。
3. 注意學生回饋的內容：
 - a. 有什麼疑惑？
 - b. 有什麼問題？
 - c. 有什麼困難？
 - d. 有什麼得著？
 - e. 有什麼改變？
4. 留意影響學生（學習、態度、行爲……）有形無形的因素（包括家庭、社會、學校、心理、生理、靈性……）。
5. 注意糾正或鼓勵學生的『動機』（包括學習、態度、行爲……）。
6. 注意學生應用（學習心得與真理）的能力。

祈求主加給每位教師及父母有足夠教導的智慧與能力；聖靈也充滿每一位領受學習的兒童，好讓他們在明白了真理之後，就樂意遵行。阿們。

研習作業：

1. 試練習不同的教學方法，並邀請你的同工作評估。
2. 請列舉你在教學上曾面臨過的種種問題，並與你的牧師或教會的教育幹事、主日學校長等同工討論之。
3. 試與你的同工，一同為教會兒童主日學，設計一些活潑的教學輔助教材與教學活動。

第六章

兒童主日學聖工檢討

兒童主日學是教會接觸兒童的一個重要部門，本章將由主日學的功能、主日學的材料、主日學的行政組織與管理、主日學校長的職責、主日學的師資條件、主日學的教學準備等六方面，外加一個教案示例來作檢討，以供每位參與這面服事的同工作參考。你可以對照下面所提供的，在每一部份問自己幾個問題：我們教會兒童主日學已經達成這些了嗎？我們還疏忽了什麼？怎樣能努力趕上？有那些已經達成，應繼續保持並加強的？

I、主日學的功能：

- A. 教導與宣道。
- B. 促進教會增長。
- C. 提供信徒有服事主的機會



重視並發揮主日學的功能

II、主日學的教材：

- A. 以聖經真理及教訓作為根基，並強調基本信仰。
- B. 注意真理的連貫性與平衡性。
- C. 聖經以外的教材，必需運用得正確及恰當。（比喻、例證、歷史材料……。）

- D. 課程必需配合學生的程度。
- E. 課程必需能激發學生學習的興趣。
- F. 課程能注重信仰與生活上的實踐與應用。
- G. 課程能配合教會工作的目標。

III、主日學的行政組織與管理：

- A. 組織：由教會設立並直接教導。
 - 1. 設立分級制。
 - 2. 設立能達成目標的組織部門：註冊、教學、訓練、探訪、宣道、財務、節目、音樂、材料、圖書、文書、總務等。
 - 3. 設立資料檔案處理系統。
- B. 管理：策劃與監督。
 - 1. 確定同工的職責與密切的配搭關係。
 - 2. 確立工作目標與方向。
 - 3. 聘請適當及優良的同工及領袖。
 - 4. 定期召開同工會，以檢討聖工及分享心得。
 - 5. 不與教會其它方面的聖工脫節。

IV、主日學校長的職責：

- A. 策劃全年度的工作與教學目標。
- B. 調配主日學各班級教師。
- C. 審核與選擇合適的教材。
- D. 監督教學並處理行政。
- E. 促進主日學與教會各面聖工之密切配合。
- F. 定期召開主日學教學研討會。
- G. 推動主日學教師職前與在職訓練會。
- H. 定時向教會提出主日學事工報告。
- I. 各別關心每位主日學教師。
- J. 推動教師探訪學生。

V、主日學的師資條件：

- A. 教師需有職前及在職訓練，並人盡其才。
- B. 教師需懂得搜集並選擇各樣有關的教學資料。

- C.教師需懂得他並非在教『主日學』，而是在教『學生』。
- D.教師必須預備優良的教案，並有充份的教學準備。
- E.教師需具備美好的靈性與正確的眞道基礎，教學之時也得多多依靠聖靈的大能。
- F.教師需負起照顧學生靈命生活的重任，並樂意盡心幫助學生解決問題。千萬要記得爲每位學生禱告，將他們帶到上帝的面前。
- G.教師需懂得所教授的功課，先成爲身受的教訓，身體力行，以樹立良好的身教榜樣。

VI、主日學的教學準備：

- A.教師：生理、心理、靈性上的準備均得保持正常及優良。
- B.研習功課：
 - 1.熟悉一季或全年的課程。
 - 2.每次教學至少要在一週前開始作準備。
 - 3.每天都作授課前功課（各面的）之研習，並不住禱告，祈求來自上帝的幫助。
 - 4.熟習聖經。也多參考各種聖經版本與譯本。
 - 5.要使用工具書。如：聖經辭典、經文彙編、地圖、聖經註釋……。
 - 6.仔細學習教學經文中之人物、背景、地點、時間……。
- C.瞭解學生，並隨時與其家人保持連繫。
- D.收集資料。如：圖片、單張、地圖、實物、圖表、年代表… …。
- E.教學方法：
 - 1.教學方法得與學生年齡配合應用。
 - 2.有變化且是活潑並引起學生學習興趣的。
 - 3.有效應用一般教學法：說故事、測驗、複習、作業、閱讀、繪畫、戲劇、記憶、角色扮演，問答、討論、演講、視聽運用。
- F.編寫教案：
 - 1.課程目的：配合學生的需要。

2.引起動機、興趣或好奇的引言。

3.課程發展：

- a.刺激學生思想，並提供正確的答案。
- b.向學生提出問題，也鼓勵學生發問。
- c.給學生發表意見及表達意思的機會。
- d.給學生有機會參與在課程之中。
- e.課程的中心是聖經。
- f.使學生達到溫故而知新的目的。
- g.取材適用的例證及教學活動。
- h.避免一個課程內有過多的重點。

4.課程應用：

- a.課程要有高潮出現。
- b.保持課程之引言、本論與結論三部份之一致性。
- c.注意將眞理變成經歷的教訓，應用於生活之中。

5.指定學生本週的家庭作業。（包括提醒預習下週的新課程）

G.教學檢討：

- a.能達到崇拜的目的嗎？
- b.崇拜的媒介（音樂、禱告、聖經、奉獻……）是否有效及適當的運用了？
- c.能達成教學目標嗎？
- d.教學法生動嗎？
- e.輔助教材運用得合適嗎？
- f.學生能夠參與在教學過程之中嗎？
- g.教師本身也受到感動嗎？
- h.達成教育過程中的四大步驟嗎？
即：明白知識（聖經）→洞悉眞理→眞理與生活發生聯繫→實踐眞理。
- i.在備課及教學的過程中，是否專心依靠神？聖靈有否同工？

VII、教案—課程計劃示範

對象：高小級兒童。

課題：宣揚福音。

經文：馬太福音廿八：十八～廿；馬可福音十六：十五～廿；使徒行傳一：八，十三：一～五十二。

目標：使明白 (To Know)：主升天前留下的命令。

使受感 (To feel)：我有責任回應這個命令。

使實踐 (To do)：我要遵從這個命令。

課前活動：教師邀請小朋友一同設計海報 (經文、圖片、詩歌… …在內)，並張貼。(課前活動是很好的教學引子)

大綱 (備課重點)：

1. 傳福音是耶穌給我們留下的命令 (馬太福音廿八：十八～廿)，這命令是帶着主所賜下的大能及應許。因此：我應該遵從；我要好好預備自己作這件工作；我要勇敢赴命；我相信主與我同在。
2. 傳福音的過程：
 - a. 是聖靈差人作福音的工作。(使徒行傳十三：一～五十二)
 - b. 聖靈是最寶貴的隨行伴侶。(使徒行傳一：八)
 - c. 聖靈驗證主的應許——神蹟、奇事、異能……。(馬可福音十六：十五～廿)
3. 福音的內容：(可邀請兒童參與講述) 愛 (約翰福音三：十六) → 赦免 (約翰壹書一：九) → 悔改 (馬可福音一：十四，十五) → 接受 (約翰福音一：十二) → 永生 (約翰福音三：十五)。
4. 傳福音的結果。

信的人——得救。

不信的人——滅亡。

應用：激勵學生樂意接受 (加上有行動) 傳福音的大使命。

1. 福音一定要傳，是我的責任 (哥林多前書九：十六～十八；廿三)

2. 傳福音雖可能遇到困難及危險，然而靠主必能剛強壯膽。(使徒行傳十四：三)

3. 邀請學生分享傳福音的經歷。

4. 幫助學生更新他們的心志，願不斷地為主作見證。

5. 請宣教士作現身說法。

輔助教材：

1. 教師搜集宣教的圖片供學生觀看，且發出代禱的呼籲。
2. 教師可帶些宣教士的傳記借給學生閱讀。
3. 教師可借宣教記錄影片，或落後地區，需要福音地區，影片放映給學生觀賞，以激起他們的愛心與同情，和傳福音的負擔。
4. 搜集民間偶像崇拜的照片或資料、影片等，給學生看，以產生學生更強烈宣揚福音的心願。

教學方法：

1. 圖片配合演講。
2. 邀請學生彼此分享、溝通傳福音的經驗，並鼓勵禱告。
3. 請學生聯合寫一封信給教會的宣教士，內容大致如此：
 - a. 今天信息的感想；
 - b. 慰問；
 - c. 表明更新的心志；
 - d. 請宣教士告知需要代禱的事情。
4. 研討問題。由教師事先準備問題，並鼓勵隨堂發問題。

問題研討：【例】

1. 我當如何預備自己作福音的使者？
2. 現在的我當如何參與福音的工作？
3. 我怎樣實際地作宣教士的支持者？

評鑑：

1. 對學生：測驗了解及領悟情況、回應情況、學習興趣及課堂參與。
2. 對教師：

- a. 反省是否達成教學目標？
- b. 輔助教材應用得合適嗎？
- c. 教學法生動、有趣嗎？
- d. 教學過程中學生每位均參與了嗎？
- e. 這一課對我有感力嗎？我是否也更新了心志及事奉？
- f. 提醒自己繼續作栽培的工作。
- g. 整個備課與教學過程中，實實在在地依靠聖靈的同工嗎？

家庭作業：預備家庭作業的目的，就是給學生在未來的一週內，反覆思想所學習的聖經真理，且加深記憶，又能達到溫故而知新的效果。

例如：

1. 教師預備福音單張，分贈兒童（一人約五張），讓兒童在一週之內將單張分贈朋友，並向朋友作短短的見證。
2. 背經：馬太福音廿八：十八～廿。教師發給每位學生各六張不同顏色的書籤般大小的紙卡，請同學在一週之內，將經文分別抄在紙卡上，作成金句書籤（可加上自繪的圖樣或著色），自用或分送親友。
3. 請學生在一週內寫下閱讀宣教故事或傳記的心得短文，交給教師批閱，並予以在佈告欄中刊登。

研習作業：

1. 試將本課與貴教會主日學同工分享。並確實檢討貴教會的主日學聖工，看看那些方面是成功的，那些方面有待改進。
2. 請參照所示例的『教案』，試檢討你自己的教學教案。
3. 試以『基督復活』作課題，為你所任教的主日學班級作一教案。

4. 試製作一件視聽或實物教材，來配合『基督復活』課題的教學。
5. 請由現在開始學習搜集個人的主日學教學資料，並分類歸檔，以便於利用。

第七章

兒童的教材與應用

幼稚級

—教材—

聖經

A.實物：聖經。

B.經文背誦：

1. 利用最簡短的經文，如『神就是愛』。
2. 使用有圖片配合的金句。

C.故事：

1. 最簡短的、易明白的聖經故事。
2. 最好多由新約取材，較易瞭解。

別的故事

1. 動物的故事。
2. 小嬰孩的故事。
3. 家庭的故事。
4. 其他他們熟悉的故事。

—應用—

教師手上常拿着一本有插圖的聖經。

教師與孩子們一同學習，反覆記憶，並避免枯燥。

利用金句圖片，避免象徵化。用手勢或動作將金句表演出來，可加深記憶。

使用最簡單的話，讓他們知道耶穌是最好的朋友，最愛小孩。將聖經故事由孩子們表演出來。

將聖經故事應用到他們身上去，使故事中的真理與生活情況配合。

利用夠大的聖經故事圖片或法蘭絨教材、幻燈片、影片等。故事要真實，且避免象徵化。

利用大彩色圖片。

利用家庭生活照片。

利用大自然中的動、植物或標本。

玩故事遊戲。

配合音效，可增添生動及興趣。故事要真實並具有意義，且要避免恐懼性。

禱告

1. 與聖經故事配合的禱告。
2. 有禱告示範的圖片。
3. 實際禱告之情況。

音樂

1. 配合教學經文的詩歌。
2. 活潑有動感的音樂。
3. 最簡易並好學習的詩歌。
4. 拍子不長，音域不廣的詩歌。

奉獻

1. 利用說明奉獻金錢之意義的圖片。
2. 預備小奉獻箱。
3. 奉獻的故事，也配合圖片或詩歌。

圖與書

1. 配合講故事的圖片。
2. 配合教唱詩的圖片。
3. 配合教祈禱的圖片。

帶領孩子作禱告務必簡短，且與每次所講的聖經故事配合。要以孩子作禱告的中心。強調耶穌喜歡孩子向祂禱告。教師、父母建立禱告的榜樣。

教唱之前，必須利用樂器多彈奏幾遍所要學習的詩歌之調子，使孩子先熟悉，並發生意義。口唱代替彈奏亦可。

必須讓孩子對歌詞的意義徹底明白。

以唱遊的方式教導，並以情感配合。

有技巧的重覆練習。

樂器或唱片、錄音帶等配合教學。

使用圖片配合歌詞教學。

切勿用外國文字的詩歌歌詞。

解釋圖片的意義。

父母與教師做奉獻的榜樣。

告訴孩子，奉獻金錢可作幫補他人之用，貧苦的孩子需要我們予以愛心的幫助。

使用夠大的圖片。

分發最簡單的幼稚圖書或畫片給孩子。

4. 配合背金句的圖片。
5. 最簡單的幼稚級圖書。
6. 簡單且線條分明的着色圖。
7. 引起注意且彩色鮮美之圖片。
8. 大自然動、植物的圖片。
9. 有屬靈價值並能解釋抽象觀念的圖片。

手工

1. 最簡單且夠大的手剪圖。
2. 最簡單的手摺紙工。
3. 不易破損的材料。
4. 能發揮創作力的材料。
5. 有屬靈價值及意義的材料。

動作

1. 手指遊戲。
2. 唱遊。
3. 小人（布偶等）把戲。
4. 小指偶。

初小級

聖經

—教材—

- A. 實物：聖經
- B. 背念：

1. 簡單的金句。

讓孩子自由著色，不限定他們。

閱讀圖片。

利用圖片作為複習功課之用。

圖片能將抽象的觀念轉變成為具體化的意義。

儘量讓孩子發揮各人的幻想或創作力，並引起興趣。

必須耐心地指導。

教材必須簡單且要達到孩子一定可以做得好的目的。

藉手工讓孩子明白功課。

供給孩子熟悉的材料。

提供孩子安靜的環境做手工。

動作不可繁雜。

動作要生動。

動作要有趣，使孩子喜歡。

可與音樂配合教學。

—應用—

教授聖經時，手中要經常拿着聖經。

找出簡單的經文讓孩子讀，讓

2. 活動的圖片金句。
3. 能應用於生活中的金句。

C. 故事：

1. 生動的聖經故事。
2. 配合現實的聖經故事。
3. 適合兒童年齡瞭解能力的聖經故事。

別的故事

1. 真實的故事。
2. 富想像力的故事。
3. 好行為的故事。
4. 有模仿價值的故事。
5. 有屬靈價值的喻道故事。

禱告

1. 有關禱告的故事。
2. 有關禱告的見證。
3. 有關禱告的音樂。
4. 有關禱告的圖片。
5. 聖經中對禱告的教訓及見證。

孩子知道聖經是什麼樣子的一本書。

教師打開聖經，讀簡單的經文給孩子聽。強調聖經就是上帝的話。

金句的選擇要與聖經故事配合。

活動的金句圖、卡是加強孩子的學習興趣及記憶。

將金句應用在孩子的身上。

在故事中介紹這段要背誦的經文。

引用背誦的經文去解決孩子的問題。

抄寫金句或製作金句書籤等。

口述故事要生動。

必須提出故事中的問題及應用。

禁止講述荒誕故事。

故事內容要達到能應用在日常生活中的價值。

邀請孩子講故事，以發揮其想像力、思考力及才能。

強調禱告的重要及必需。

強調孩子必需自己作禱告。

強調禱告可隨時並隨處。

邀請孩子在公眾前作禱告。

傳講禱告的見證。

可以問問有過禱告經驗的孩子。

之見證。

父母與教師設立禱告的榜樣。
述說禱告帶來的能力及功效。
告訴孩子上帝喜歡人向祂禱告。
告訴孩子主耶穌也是不斷地禱告。

教唱以前先讓孩子熟悉曲調。
不要用爵士樂。
將詩歌與現實生活發生意義。
避免象徵化的歌詞。
清楚解釋歌詞，務必讓孩子全然瞭解其中的意義。
用詩歌來配合所學習的功課。
有技巧的重覆練習。
解釋並經驗詩歌的崇拜性。

告訴學生奉獻金錢的作用。
讓孩子明白所奉獻的金錢作了何種用途。告訴學生奉獻非出於勉強，且上帝並不在乎所甘心奉獻之金錢的數目。
讓孩子瞭解獻身亦是奉獻的一面。
父母與教師立下奉獻的全面（包括財與身）榜樣。
說明聖經中對奉獻的教訓及故事。

音樂

1. 經文詩歌。
2. 文字簡單，內容活潑的詩歌。
3. 有真正基督教概念的詩歌。
4. 可應用在日常生活中的圖片。
5. 音樂本質高尚的詩歌。
6. 音調的變動可比幼稚級多些的詩歌。

奉獻

1. 利用有說明奉獻意義的圖片。
2. 小小奉獻箱。
3. 奉獻的榜樣。

圖

1. 聖經人物圖片。
2. 聖經地理、背景圖片。
3. 配合學習故事、禱告等之圖片。
4. 富戲劇性的圖片。
5. 幻燈片或電影等。
6. 引起注意與興趣的圖片

說明聖經人物圖片並不等於是當時人物的真實面孔。
避免抽象圖片。
圖片、幻燈、電影等可配以音效作說明。
圖片色彩力求鮮明。
圖片作為複習功課之輔助。
圖片的背景要簡單，且人物要突出，人物面部的表情要正確。

書

1. 有趣味的聖經故事連環圖畫。
2. 有意義並淺顯的故事書，最好附有注音符號的。
3. 具屬靈價值的故事書。
4. 有模範品德及行為可仿效的書籍。
5. 有訓練思想並配合現實生活的書籍。

故事書可與教程配合。
儘量供給他們閱讀，以發揮並訓練孩子的學習精神及能力。
讓孩子知道聖經是一本特別的書，和其他的故事書不同，聖經乃是上帝的話。
安排孩子作讀書的口頭報告。
為孩子閱讀困難及有問題的地方作解釋。

活動

1. 簡單的角色扮演。
2. 洋娃娃或玩偶的表演。
3. 團體遊戲。

角色扮演的動作要簡單，必要時配上一些音樂等的效果。
遊戲要活潑好玩，並要強調互助合作。

實物教材

1. 視聽（影音）教材。
2. 圖片、標本、法蘭絨等。

各樣實物教材必要與功課配合達到讓孩子看了就明白的目的。

3. 實物。如：水菓、種子、植物、動物、外國文字的聖經、荊棘冠冕、十字架……。
4. 黑板、廣告板。
5. 教室佈置。

使課室的佈置能表達出功課的教訓。
鼓勵孩子親自找尋一些實物來配合所學習的課程內容。
鼓勵孩子一塊兒參與教室的佈置。

中、高小級

—教材—

聖經

- A. 實物：聖經。
- B. 背念：聖經文。

—應用—

教會可分贈每一位孩子一本聖經。
帶領孩子欣賞聖經的目的。
鼓勵孩子學習自己勤習聖經。
幫助孩子掌握聖經裡的信息，並上帝的旨意。
提供孩子靈修上的幫助。
教導孩子學習聖經地理、背景、風俗等。
父母或教師在講述聖經故事時，可邀請孩子一同找到聖經故事（經文）的出處。
幫助孩子利用上帝的話來解決生活上的難題。
讓孩子明白聖經是我們的信仰中心。
鼓勵分組、單獨、和聲朗誦經文。
舉行背誦金句比賽。
舉行金句書法比賽。

故事

1. 聖經人物故事。
2. 耶穌的故事。
3. 喻道故事。
4. 耶穌所設的比喻或祂的經歷故事。
5. 英雄人物的故事。
6. 聖經背景、風俗等的事蹟。

切勿將故事的內容抽象化。
注意講述故事時的聲調、表情等，並要生動其中的情節。
講耶穌的故事時，要告訴孩子，耶穌是真正的大英雄。
從故事的教訓中給孩子屬靈的幫助。
從故事中引發出關於信仰的問題，並幫助孩子在聖經中找出答案。
講故事時，要告訴他們什麼是可笑的幽默，什麼是不可隨便笑的。

禱告

1. 為教會各項聖工禱告。
2. 為自己的家庭禱告。
3. 為主日學裡的教師與同學禱告。
4. 為自己是否已明確地接受了救恩禱告。
5. 為個人及他人的需求禱告。
6. 為自己決定一生跟隨耶穌的心志禱告。
7. 為其他的禱告題目禱告。

邀請並鼓勵孩子在崇拜中為某些事情禱告（邀請一、兩位作公禱；二人一組；若干小組等作禱告）。
教導兒童學習用主禱文作禱告，亦可使用其他基督徒的禱告文，幫助他們學習禱告。帶領他們查考聖經中對禱告的教訓及見證。
父母與教師建立禱告的身教榜樣。
鼓勵孩子常常禱告，並有熱心及愛心為他人禱告。

音樂

1. 能教導基督教真理的詩

鼓勵孩子欣賞音樂及詩歌。

歌。

2. 經文詩歌。
3. 適合兒童程度所能瞭解及經驗的詩歌。
4. 有助了解課程內容的詩歌。
5. 高尚，有意義的詩歌或小曲。
6. 唱片、錄音帶等音樂均可選擇應用。

奉獻

1. 聖經中對奉獻的全面教訓。
2. 奉獻的見證。

與孩子一同討論詩歌詞的內容與含意。

鼓勵良好品質的詩歌。
技巧地教唱，避免他們不住練習而產生的不耐煩或疲憊。
教導孩子學習簡單的樂理。
鼓勵並幫助他們組一小小詩班。

中、高小級的孩子已懂得數字之觀念，故可以教導他們作十分之一的奉獻。

鼓勵孩子主動樂意地奉獻金錢，教師及父母要時常提供他們各樣奉獻的對象。

強調全人的奉獻，並鼓勵孩子樂意作活祭。

父母與教師設立奉獻的榜樣。

於教授聖經時，配合地理的學習。

可請孩子照着樣子畫下簡單的聖經地圖。

可邀請孩子指出聖經故事所發生的地點之地理位置，並略述故事。

建立教會圖書館，使他們可以隨時學習。

圖與書

1. 聖經地圖、背景圖。
2. 與實際生活相關的圖與書。
3. 科學的圖與書。
4. 地圖畫片、民俗文化雜誌等。
5. 其他具教育性的圖與書。
6. 影音教材等。

影音教材輔助講述聖經故事。

實物要真實。

實物達到配合教學的目的。

邀請孩子收集實物，並運用實物來學習。

由自然界的生態作教導。

鼓勵具創意的手工。

父母、教師與孩子一塊兒動手工作。

最好先有完成的樣本，供孩子作參考。

工作完成，可開展覽會。

提供製作手、腦並用的手工。

鼓勵全體參加各項活動。

分組舉行各項活動。

儘量配合孩子的興趣安排與設計不同的節目。

教導基督徒對娛樂所應持的正確觀點：娛樂是好的，且是有必要的，然而要緊的仍是要靠主常常喜樂。

實物

1. 地圖、圖表。
2. 助學道具。
3. 有關聖經中的實物，如燈、衣服、燭台等。
4. 影音教具。
5. 自然界的實物。

手工

1. 泥土。
2. 模型。
3. 作佈景。
4. 製作玩偶。
5. 其他。

娛樂

1. 活潑的團體遊戲。
2. 交誼。
3. 郊遊。
4. 影片及音樂欣賞。
5. 其他的活動。

第八章

兒童事工行政資料

在教會肩負宣揚福音與教導的使命中，有許多『建立』性的輔導方法或材料，是可以配合推動各方面聖工的；它們能鞏固教會的組織與生長、促進更有效的福音與教導工作，並強化信徒間的聯絡。本章將就兒童工作（兒童主日學或兒童團契等）的一面，提出一些教會能為兒童信徒與非信徒所能作的具體行政資料，以供參考及使用。

1. 兒童主日學個人資料記錄卡——此資料卡當先以兒童的年齡與其主日學班級依序作整理，再按姓名的筆劃排列，以利找尋或補充資料。（可用淺黃色卡紙製作）。

兒童主日學個人資料記錄

姓名：_____ 男女。年齡：_____ 歲。籍貫：_____。

家長姓名：父 _____，母：_____。

家長職業：父 _____，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通訊處：_____。

弟兄姊妹共 _____ 人，排行第 _____ 名。

身體狀況：正常，殘障：_____。

父母存歿及婚姻狀況：_____。

就讀小學名稱：_____。

何時參加主日學：一九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會否受洗禮？否，會，一九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有何興趣？_____。

有何專長？_____。

填卡日期：一九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填卡者：_____。

兒童主日學探訪記錄

編號：_____

兒童姓名：_____。

探訪者姓名：_____。（牧師、主日學校長、主日學教師）

探訪時間：一九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探訪事由：例行，生病，困難，需要，家庭，其他

言談摘記：愉快，緊張，尷尬，不順利。

有否與受訪人一同禱告？有，否；有什麼特別困難？

有需代禱的事情：_____











2. 兒童主日學探訪記錄卡——此資料卡可隨伴『個人資料記錄』卡一同歸入檔案之內，卡片的尺寸大小亦相同，卡紙最好以另一顏色來製作（可用淺藍色），以與『個人資料記錄』卡作區分。

3. 兒童主日學成績記錄卡——每一季使用一張，是兒童升級的一個成績與資料憑據，亦可供學期結束頒贈禮物以資鼓勵的參考

教會兒童主日學成績記錄

主曆一九__年__月至一九__年__月，__季班

這是幼稚級 初小級 中小級 高小級____同學的記錄

日期	 出席	 準時	 帶聖經	 背經	 唱詩	 守秩序	 帶新朋友	 課堂參與	 課堂作業	 返家作業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是鼓勵人人都做好學生的一個好方法。一年（四季）過後，可將四張成績記錄發還給每位兒童保存，又可讓家長瞭解兒童在主日學校內的情況。（各年分級班可以不同顏色的卡紙製作，以茲區分。）

4. 兒童主日學獎狀——此乃為鼓勵成績優良、勤到學校、表現良好，有基督化品行兒童的獎勵。

教會兒童主日學獎狀

同學，參加本教會第__年度，__季
級兒童主日學，勤到學校，成績優良，並具良
好的基督化品德及態度，足以作同學們的模範，特
頒此狀，以資鼓勵。能夠得到這份榮譽，的確是因
着上帝給你的恩典，盼望你今後繼續努力學習各方面
屬靈的功課，榮神益人，好更得著上帝及衆人對你
的喜愛。

主日學教師 主日學校長 牧師
主曆一九__年__月__日

5. 兒童主日學畢業證書——此乃為修畢高小級主日學課程，預備升入少年級的學生所設計的。

註：1. 出席～帶新朋友，一律以「✓」記號表示做到。 2. 課堂作業（包括禱告）～返家作業，可以「上、中、下」或貼不同三色之☆表示成績優劣。

教會兒童主日學校畢業證書

同學，恭喜你在主曆一九 年 月 日，結束了本教會兒童級主日學的課程，我們一面為你感到興奮外，也有一份依依不捨的心情，只求全能的上帝繼續引導你升入少年級主日學的地步，盼望因著你一天天的成長，也更多學習屬靈的功課，時刻榮神益人，在校的弟妹們及老師、校長等，會常為你禱告的。

主日學校長： 教育主任： 牧師：

主曆一九 年 月 日

6. 兒童佈道會留名記錄卡——此卡乃為兒童佈道會、街頭佈道、假期聖經學校或野外主日學會後留名，以便教會派員繼續探訪所用。一旦兒童加入教會的主日學，即勿忘將該兒童的資料填寫在『個人資料記錄』卡上。這種記錄卡對於兒童信徒增長的情況與跟進的工作，必然有很大的幫助。（可用淺綠色卡紙製作）。
7. 教會新生兒記錄卡——此卡乃為方便統計教會中不時增加的新生兒而設計的，又可因著有這些的記錄，作探訪家庭與道賀之用，是教會設立搖籃級主日學的必要資料之一。可製成對摺式的賀卡，一頁印上賀詞，另一頁則作新生兒有關事宜的記錄。可隨意設計美觀且可愛的封面，不妨採淺粉紅色的卡紙製作。

教會兒童留名單

姓名：_____，男、女。年齡：__歲。籍貫：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通訊處：_____

就讀小學名稱：_____ 年級：_____

在此以前曾否聽過福音，或去過教會？曾 否。

父母有否宗教信仰？否 有 _____ 教

是否願意本教會的主日學教師與你保持連繫？願 否。

是否願意繼續聽道（福音）？願 否。

是否願意加入本教會的兒童主日學？願 否。

親愛的 弟兄：
姊妹：

恭喜府上增添了一位新的寶寶，教會盼望即刻開始為您們的寶寶作多方面的服務（如：為你建議小兒科醫生，代購嬰兒用品、搜集育嬰資料……）；歡迎您們隨時與我們聯絡（電話：_____），我們樂意儘可能的提供服務，因為我們都關心這位寶寶和您們一家。

茲有「教會新生兒記錄」一附頁，請務必填妥，以便存入教會專檔之中，近日內教會即會請 _____ 主日學教師代表登門致賀，並收取新生兒記錄卡。謝謝。

上帝祝福您們一家

教育部主任 敬啟

主曆一九 年 月 日

教會新生兒記錄

新生兒姓名：_____ 小名 _____

性別男女。籍貫：_____

出生日期：一九__年__月__日

家長姓名：父 _____
母 _____

家長職業：父 _____
母 _____

出生狀況：足月生不足月
順產不順產手術產

體重：_____ 身長：_____

血型：O型A型B型
AB型

有兄弟 _____ 人，排行第 _____ 名

出生醫院名稱：_____

地點：_____

府上電話：_____

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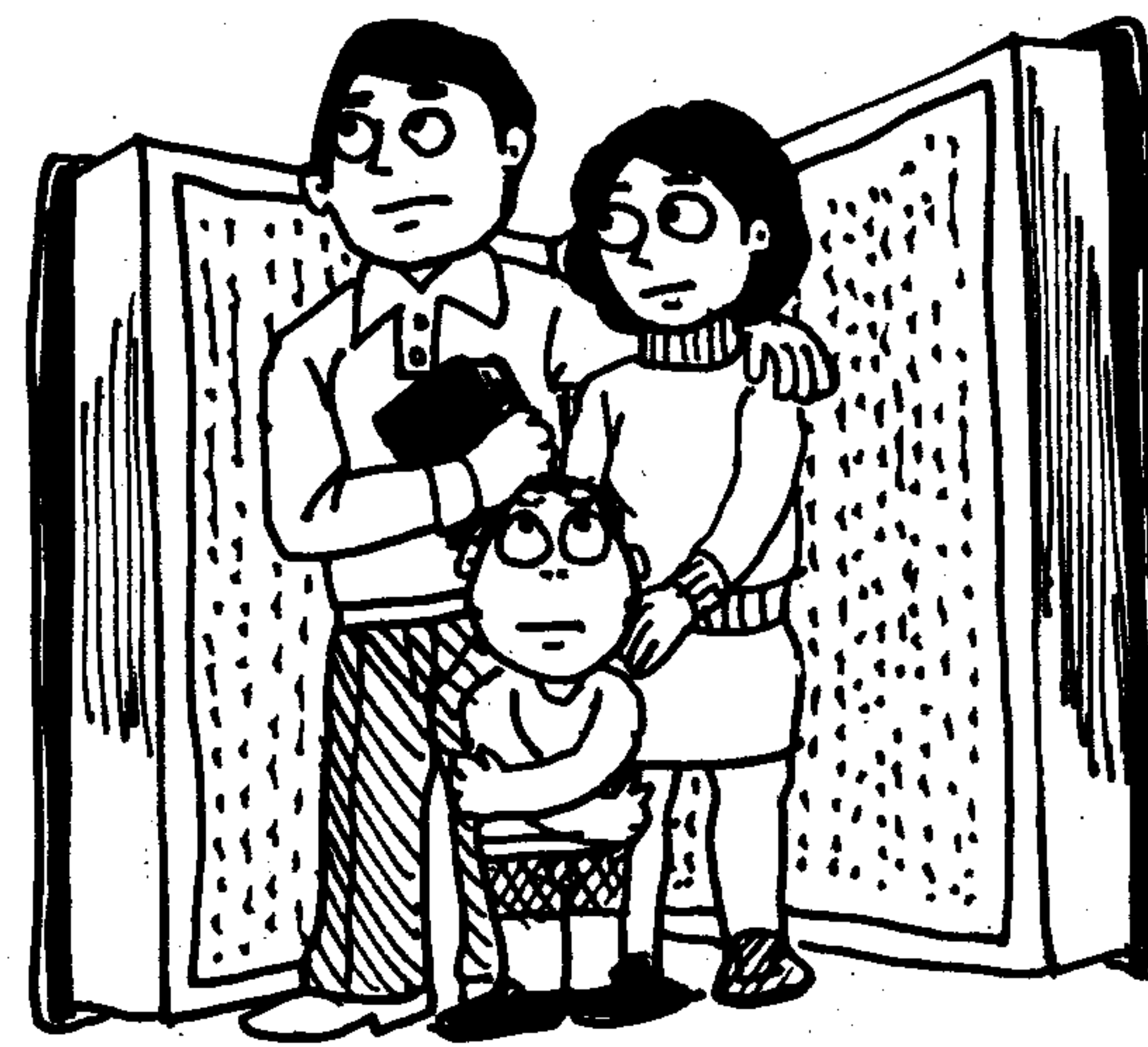
L.J. Sherill 在其著作 *The Rise of Christian Education* 中說到：『基督教教育並非離開活的教會而存在的一套，它是來自一個活的宗教。』這句話為基督教教育與世俗教育，甚至與其它宗教的教育作了一個很清楚的區分。只有接受基督教教育所傳達的內容，我們才得以認識上帝及祂對我們的旨意，並瞭解生存的最高價值。

基督教兒童教育就是要幫助兒童，能將基督教豐富的信仰內容力行於每日的生活之中，使兒童的屬靈生命得以逐漸長大成熟。因此，基督教兒童教育的任務並不僅僅只是『教學』，而是要設法達到讓兒童『實踐』教育內容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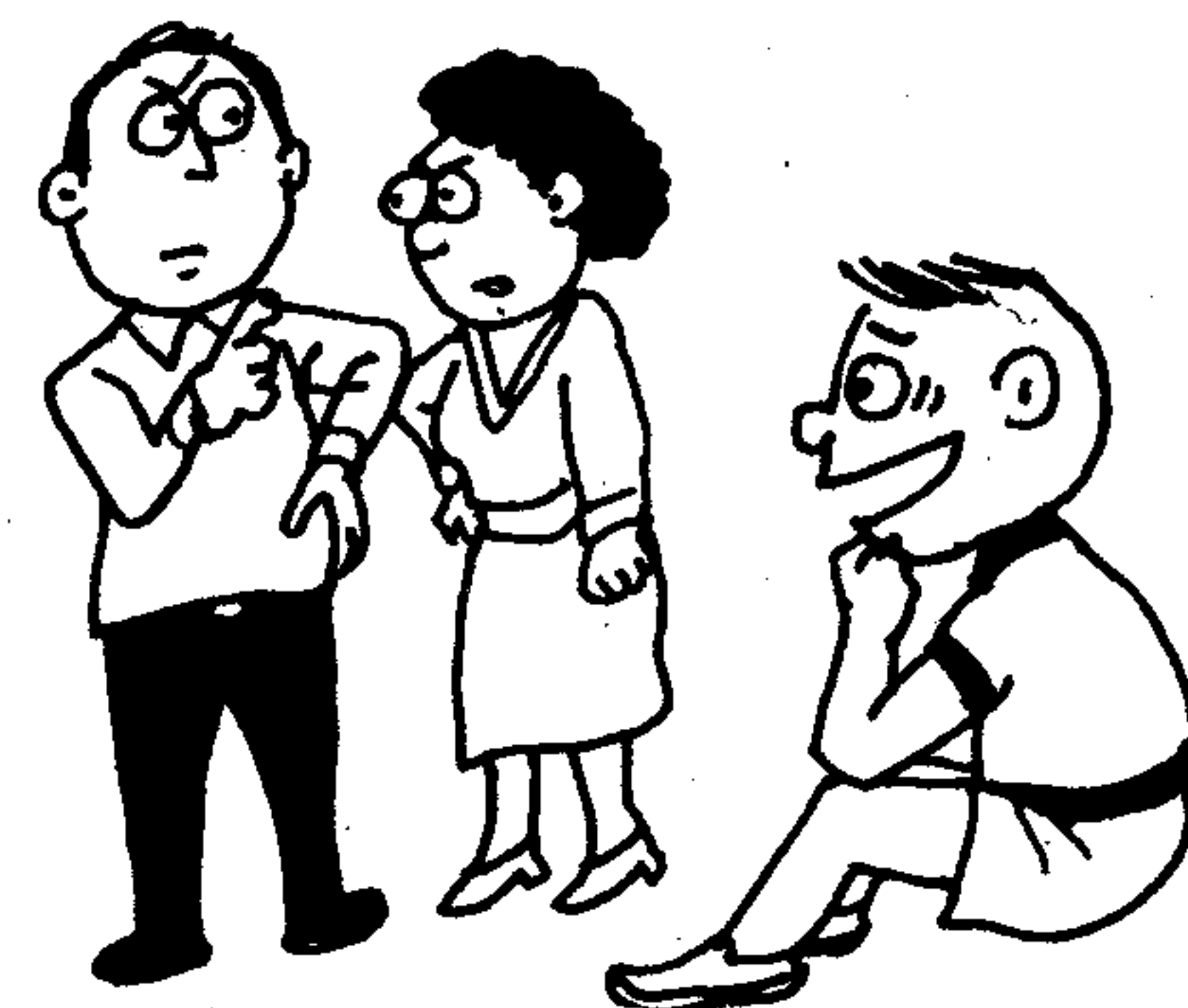
今天我們每一位基督徒父母與教師若要達到讓兒童『實踐』教育內容的目標，就必須在教導孩子作屬靈執著的這件事情上，多花些功夫。我們都關心我們的兒女，我們執著地要給兒女（在我們能力可達的範圍內）受最好的教育，享受最好的物質生活，學習更多的專長與技藝等等。然而，在屬靈的一面，我們往往花太少的時間，太少的精力，太少的心思去督促他們。不督促的原因可能是：不懂得要去督促；不明白如何去督促；覺得並不是太重要，以致不去督促；害怕去督促，以為作屬靈的執著是會令兒女吃虧受損的。屬靈的執著實在是很不容易，特別在這樣的一個社會裡，以人的標準來看『擇善固執』已經是很不容易的事情了，擇上帝喜悅的事情而固執之，那更是不容易的；因為屬靈的標準的確比世界所謂『善』的標準高了許多。

基督教教育需要教會與家庭共同來合作與維繫，教會教師與基督徒父母當盡的本份，乃是要去努力實踐言教與身教的合一見證，使兒童得以羨慕並效法過基督化的生活；幫助兒童作屬靈執著的首要，仍然需要父母親與教師先作執著的榜樣。屬靈執著的原則就是堅持去做一切討主喜悅的事情，能夠愛主所愛，惡主所惡，遵照聖經的原則及教訓去行。

再者，『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詩篇一一一：十），這也是基督教兒童教育所要強調的一個重要教育原則與真理，教



基督化的家庭要重視作屬靈的執著



言教與身教合一的見證有賴父母努力去實踐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

育之中若缺少了敬畏上帝的心，是絕對不能完全的。懂得敬畏上帝才能支取藏在祂生命裡無窮的豐富與大能，也才有力量去實踐教育的內容並作屬靈的執著。如此，我們的兒童必能把握住那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上帝為祂的每個兒女『存留在

天上的基業』（彼得前書一：四）。

誠願天下基督徒父母與教師，共同努力來貫徹並實踐上帝所託負我們教養下一代的使命，將孩子帶到上帝的面前，讓孩子一生『盡心、盡性、盡意』地愛祂；藉着聖靈的幫扶，必可讓孩子在漫長的基督徒天路歷程中，鼓足勇氣。『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立比書一：廿）。

參考書目錄（中文與西文）

- 司馬德，『宗教教育原理的檢討』。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一九六七年。
- 夏樂維，『宗教教育的興起』。香港，基督教輔僑出版社，一九六四年。
- 秦麗碧，『怎樣帶領孩子歸向神』。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九年。
- 葛伯特，『年齡階段特性』。香港，道聲出版社，一九七〇年。
- 拿蘭摩爾，『兒童性教育』。香港，種子出版社，一九七四年。
- 杜博生，『管與教』。香港，證道出版社，一九七二年。
- 多賓，『改進主日學的教導』。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四年。
- 高信，『準備教授聖經』。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四年。
- 華德立，『視聽教練法』。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六年。
- 高炘，『基督教教育概論』。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一九七七年。
- 許純欣譯，『兒童宗教教育』。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一九七〇年。
- 李瑪利，『加強中級主日學工作』。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二年。
- 傅力奇，『建立標準的主日學』。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二年。
- 海姆·吉納特，『師生之間』。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一九七四年。
- 海姆·吉納特，『童年的困擾』。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一九七三年。
- 杜博生，『躲與尋』。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一九七八年。
- 班納提，『主日學與教會工作』。香港，浸信會出版部，一九六六年。
- 『瞭解學生』。香港，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文學部，一九六九年。

- 徐澄清，『只要我長大』。台北，健康世界雜誌社，一九七九年。
- 『小時了了』。台北，健康世界雜誌社，一九七八年。
- 劉國光，『兒童教育研究』。台中，光啓出版社，一九七七年。
- 朱蒙泉，『家庭動態心理學』。台中，光啓出版社，一九七三年。
- 黑幼龍譯，『家庭教育』。台中，光啓出版社，一九七七年。
- 蕭恩承，『兒童心理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一九七二年。
- 左學禮，『發展心理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一九六五年。
- 王馨生，『兒童心理學』。台北，台灣書店，一九七五年。
- 文榮光，『如何與子女談性問題』。台北，健康世界雜誌，一九七九年。
- 賈馥茗，『兒童發展與輔導』。台北，台灣書店，一九七六年。
- 黃友松等，『兒童發展與輔導(上)』。台北，中華出版社，一九三年。
- 『兒童發展與輔導(下)』。台北，中華出版社，一九七三。
- 蔡樂生等，『教育心理學』。台北，中國行為科學社，一九七六年。
- 李序僧，『人格心理學』。台北，台灣書店，一九六八年。
- 波多勤野子，『幼兒的心理』。台北，國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一九七四年。
- 赫洛克，『發展心理學』。台北，桂冠圖書有限公司，一九七六年。
- 高一萍，『教育原理』。台北，台灣書店，一九六八年。
- 鄒謙，『教育心理學』。台北，正中書局，一九六九年。

信徒神學

沈介山 著

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